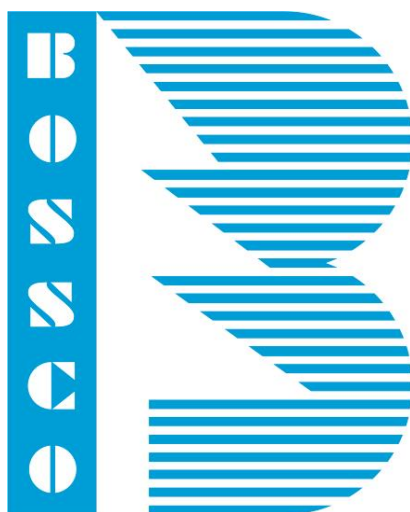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1-067)



2021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异议，并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宋海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晓华女士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5,713,1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七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79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博世科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环投集团	指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新任控股股东
湖南博世科	指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宁博湾	指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丽特环保	指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泗洪博世科	指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花垣博世科	指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世科（加拿大）	指	加拿大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美达克	指	加拿大瑞美达克土壤修复服务公司（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公司全资孙公司
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指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和许开绍四个自然人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可转债	指	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开增发	指	公司 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加元	指	加拿大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世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xi 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oss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宋海农		
注册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ossco.cc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成琪	程子夏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
电话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传真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c	chengzx@bossco.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46 号三祺广场 17 层 170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 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阎华通、徐彩霞	2019.06.14-2022.12.31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609,417,824.67	3,243,604,062.56	11.28%	2,724,023,569.51	2,724,023,56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014,916.26	282,444,334.14	-30.95%	235,263,045.52	234,790,18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6,659,523.32	259,377,506.32	-43.46%	236,252,344.41	235,779,48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2,471,625.69	104,826,712.89	121.77%	-39,798,716.07	-42,531,35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79	-34.18%	0.66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78	-32.05%	0.67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7%	17.02%	-7.75%	18.55%	18.44%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12,003,776,802.19	9,182,311,354.05	30.73%	6,525,506,046.43	6,533,552,58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2,087,087.75	1,789,994,263.38	40.34%	1,531,273,364.33	1,538,800,503.4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05,716,406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480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1,867,660.25	849,089,926.38	865,242,481.24	1,263,217,7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00,271.82	61,274,760.00	58,722,386.90	14,217,49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42,229.72	45,524,571.67	41,501,082.68	5,391,63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126,990.48	45,192,604.17	-95,099,084.71	370,505,096.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825,454.13	9,071,584.28	164.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117,946.99	28,537,120.26	16,135,916.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96,226.4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00,303.3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9,062.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65,385.00	-3,619,900.00	-4,516,2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06,000.00	1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4,478.17	-8,069,906.76	-12,774,991.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13,701.07	3,984,417.81	-229,79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6,670.36	-21,107.51	63,985.38	
合计	48,355,392.94	23,066,827.82	-989,298.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报告期内业务领域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系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一体化、环保管家等环保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核心业务包括以水处理（含工业污水处理、市政污水处理及水体修复、流域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含污染场地修复、矿山修复、区域/流域性的综合治理、含油污泥处置、垃圾封场填埋）、化学品清洁化生产（含二氧化氯、双氧水、氯碱）等为主的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多领域环保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为主的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环卫一体化、油泥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为主的运营业务；以环保方案设计、咨询、环境评价、环境检测、环保管家等为主的环保专业技术服务。

2、报告期内主要核心技术及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项目特点和处理要求，向客户提供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设计、制造针对性或定制化的环境治理设备。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或设备/系统包括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UMAR）、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UHOFe）、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化纸浆漂白关键设备与技术、乡镇污水及农村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土壤修复相关治理技术及修复系统、智慧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处理相关技术等。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核心技术或设备的创新应用及新变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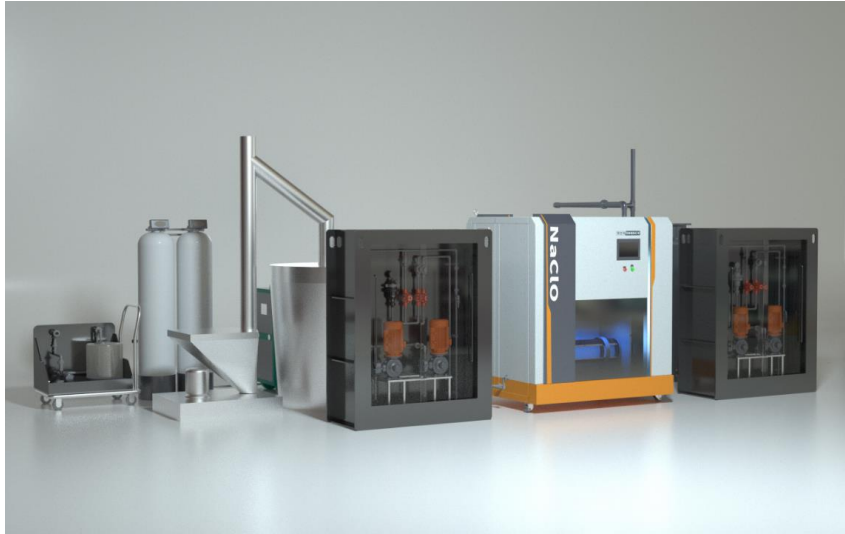
（1）安全高效杀菌消毒成套装置-InSH 次氯酸钠发生器系统

次氯酸钠是高效的含氯消毒杀菌剂，广泛应用于漂白、废水处理、卫生消毒、精细化工等领域，其用食盐水电解制备，有效解决了采用氯气、二氧化氯等危险化学品带来的采购、运输、仓储等环节的安全风险，适用于人员密集区域的城镇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的消毒、杀菌、除臭等领域。

公司长期坚持工业环境治理和工业清洁生产综合环境保护，针对二氧化氯、氯酸钠、亚氯酸钠、高氯酸钾、次氯酸钠等氯元素产业链进行了十余年的专项研发，并获多项授权专利，其中基于高效稳定贵金属涂层的盐水电解制备氯酸钠、次氯酸钠、二氧化氯系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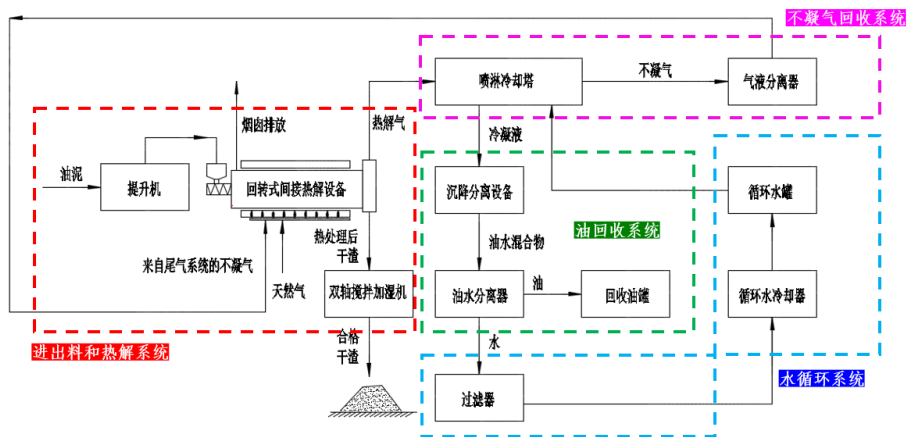
公司自主开发的 InSH 次氯酸钠发生器系统，根据有效氯产量的不同，分为 9 个型号，产量自 200g/h 至 20,000g/h 不等，系统采用模块化与可视化设计，具有产能配置灵活、占地小、产率高、运行成本低、生产连续自动控制等优势，具有消毒杀菌高效、原料转化率高、投药精准、操作便捷、运行稳定等特点，适用于供水消毒、污水消毒、海关防疫、医院消杀、环卫消杀、食品消毒、脱色除臭等场景。目前该制备系统已成功应用于江苏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项目、广西南明至凭祥饮水工程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治理工程项目等。在 2020 年初抗击新冠病毒疫情工作中，公司自主研发制造的次氯酸钠制备系统与 MCO/MCI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SMC 玻璃钢材质消毒罐槽、二氧化氯发生器等组合式专业设备成功应用于广西版“小汤山医院”——自治区人民医院邕武医院的医疗废水处理处置及消杀工作，该套组合式设备

包含了前端消毒、后端生化的全阶段处理能力，可满足传染病医院医疗废水消毒排放标准，除邕武医院外，相关设备还应用于北海、桂林、梧州、柳州、玉林、百色和河池等地的多家定点收治医院和后备应急医院。



(2) 回转式间接热解吸系统

间接热解吸系统是通过绝氧加热方式对污染物进行无害化热处理，可用于含油污泥热解吸及资源回收、卤代烃污染土壤修复、含汞污染土壤无害化处置、工业/市政污泥碳化以及农业废弃物制备生物炭等方面。石油烃、多环芳烃中长碳链有机污染物的焚烧或直热式处置会产生大量的二氧化碳，公司开发的链板式间接热解吸系统采用绝氧辐射的解吸模式，可实现高碳污染物处置的减量化，结合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可实现含油污泥固-水-油-气的四相分离，从而实现原油等碳资源的回收利用，不凝气通过高效净化可回用至加热系统，大幅降低天然气消耗，减少碳排放。设备的研发初衷契合国家“碳中和”和“碳达峰”的目标理念，目前设备系统开发已进入中试阶段。同时，公司对轻质组分居多的落地油泥，还开发低温循环热洗脱技术及生物堆降解技术，通过精细化分类处置，避免大体量粗放式的高碳排放量热处理，实现有机污染物减量化绿色处置。



(3) 乡镇污水及农村污水一体化处理设备

① MCO 多级接触氧化点源污水处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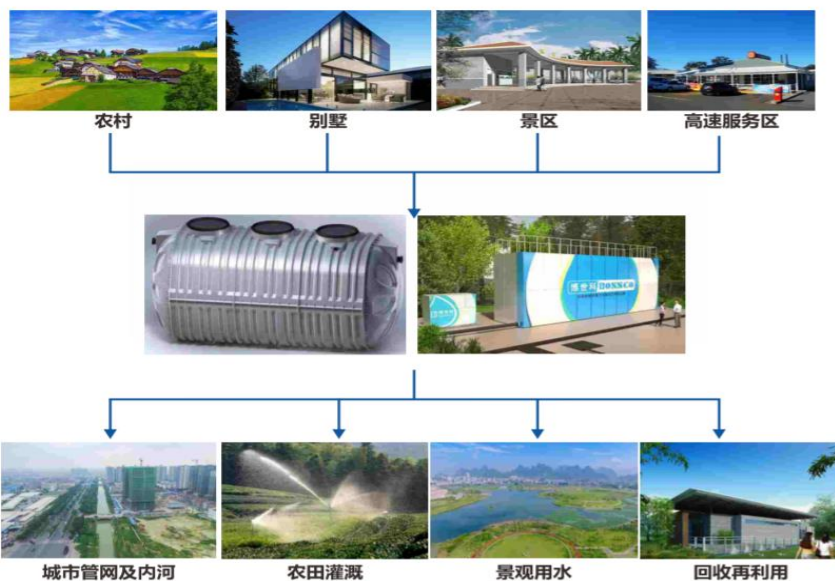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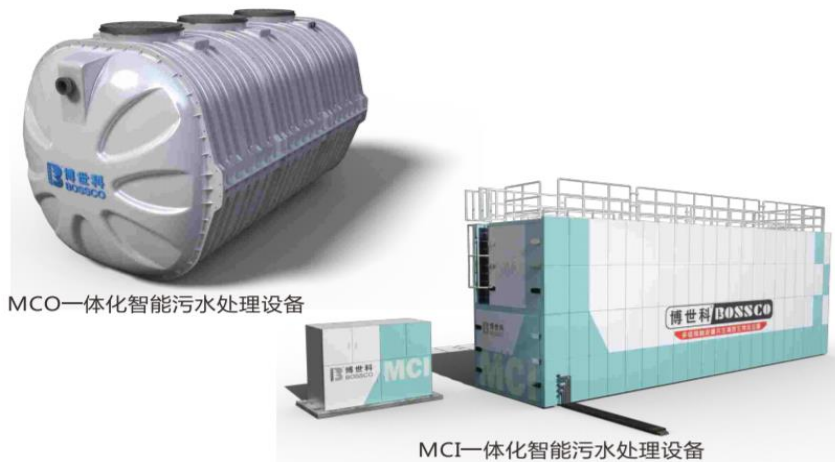
公司针对农村生活污水排放分散的特点，自主研发了 MCO 多级接触氧化点源污水处理系统 (Multistage Contact Oxidation Bioreactor for Dispersed Sewage Treatment，以下简称“MCO 一体化智能污水处理设备”)，该系统是一种高效去除污水中污染物的一体化智能污水处理设备，其集成了多级接触氧化、生物强化降解以及高效沉淀分离等多项技术于一体，具有投资及运行成本低、处理效果稳定、全自动运行、无人值守管理等优点，适用于农村独户、联户的少量生活污水处理，并且得益于汽提回流设计思路，较传统泵回流可以减少 20% 的动力能耗，从而降低吨水处理中的碳排放量。MCO 一体化智能污水处理设备根据出水要求分为 MCO-A 和 MCO-B 两个系列，分别达到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一级 A 标和一级 B 标。

目前，MCO 一体化智能污水处理设备已成功应用于公司承接的农村污水治理全国千村示范点——四川眉山丹棱与德阳罗江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上海市崇明岛生活污水处理示范项目、浙江金华市金东区新屋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甘肃嘉峪关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贵州贵阳市开阳县 18 个提升性村寨污水处理项目、广西南宁市武鸣农村给排水及水环境综合改善项目等多个项目，公司作为设备供货方，向广东化州市北区水质净化处理设施整体打包 PPP 项目、广东始兴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提供 MCO 一体化智能污水处理设备。

② MCI 多级接触泥膜共生高效生物反应器

针对乡镇污水具有水量小、水质水量波动大、周期性排放、可生化性强、碳氮比低等特点，公司自主研发了 MCI 多级接触泥膜共生高效生物反应器（Multistage Contact Bioreactor Integrated Biofilm with Activated Sludge，以下简称“MCI 生物反应器”），集厌氧、缺氧、好氧处理及高效泥水为一体，在去除有机物的同时实现强化脱氮除磷，保证污水达标排放。根据出水要求，MCI 生物反应器分为 MCI-A（采用 MBR 膜工艺）和 MCI-B 两个系列，分别达到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的一级 A 标和一级 B 标，且成套设备具备适应不同水质要求及规模的能力，亦能针对不同水质水量的水体匹配相应规格，灵活配套，方便安装，特别适用于乡镇污水处理。

目前，MCI 生物反应器已经成功应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医院邕武医院污水处理和应急改扩建项目、广东化州市北区水质净化处理设施整体打包 PPP 项目、广东始兴县 PPP 模式整县推进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广西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项目、云南澄江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及人居环境提升项目、贵州省黔南州长顺县集镇污水处理项目、湖北宣恩县乡镇污水项目等多个项目。



(4) 智慧环卫一体化及垃圾分类、末端处置

公司积极研发生活垃圾相关处理技术，结合不同垃圾组分及其特点，自主研发出一体化干式好氧发酵系统、生活垃圾低温热解析系统、博世科智慧环卫一体化云平台，依托全资子公司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从事多领域环卫全产业链业务，构建城乡智能环卫一体化服务体系，成功探索出城乡地区经营性清扫和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末端处置的综合服务模式，从而实现垃圾的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



▲ICAF 有机垃圾一体化干式好氧堆肥设备，采用先进的高温好氧微生物处理技术，使有机垃圾中不稳定的有机质快速降解稳定，转化为水蒸气、二氧化碳及营养土。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一键式智能化操作，适用于有机垃圾的处理。



▲博世科智慧环卫一体化云平台系统采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空间地理信息集成等信息技术，把传感设备应用到各种环卫监控对象中，通过环卫云技术将环卫领域物联网整合起来，借助移动互联网技术，实现智慧环卫一体化。公司及子公司科丽特目前拥有市政环境清洁维护服务企业等级国家一级资质、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及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程设计专项甲级等环卫业务相关资质，提供涵盖生活垃圾分类，道路清扫保洁，水域保洁，垃圾收集、中转、转运及回收利用，垃圾末端处置等多个环节的城乡环卫一体化解决方案。

3、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模式

(1) 系统集成模式（EP模式）

EP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的首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该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设备集成。在该种经营模式下，公司作为提供商首先进行方案拟订、系统设计、设备设计和选型，然后采购通用设备和材料，生产或定制核心设备和关键构件，外购专用硬件设备等，最后通过系统组装集成的方式组成一个能完成特定功能的系统，并将整套集成设备作为一个整体出售给客户方。

(2) 工程总承包模式（EPC模式）

EPC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英文首写字母的缩写，意即“设计-采购-施工”，是指公司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的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验收、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向业主负责，同时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EPC模式是工程设计业务及设备系统集成模式的延伸，其服务范围涵盖了项目建设全过程，即从项目投资前期工作开始直至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止，也就是所谓的“交钥匙”方式的工程总承包。

(3) “建设-运营-移交”模式（BOT模式）

BOT是Build Operation Transfer英文首写字母的缩写，意即“建设-运营-移交”，是指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由公司承担项目的筹资、建设、运营与维护等。公司在合同期内通过收取使用费或服务费用，回收投资并取得合理利润，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移交给客户。

在上述经营模式中，EPC模式是EP模式的延伸，在后者的基础上增加土建安装过程，而BOT模式则在EPC模式的基础上再增加了对项目的投资及项目运营期的运营管理过程。

(4)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模式）

PPP是Public Private Partnership英文首写字母的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5) 委托运营（O&M模式）

O&M是Operation & Maintenance的英文首写字母的缩写，是指拥有水务设施所有权的政府部门通过签定委托运营合同，将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但不承担资本性投资和风险，政府部门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此外，公司还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客户需求，采用TOT（移交-经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承接业务。

4、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类	2020年	2019年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3,058,067,767.21	2,910,187,675.77
1、水处理	2,637,206,230.06	2,529,882,779.60
2、化学品清洁生产	8,912,474.18	13,529,375.40
3、土壤修复	410,268,676.05	355,108,866.14
4、其他	1,680,386.92	11,666,654.63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208,742,404.15	170,238,591.75
三、运营收入	339,321,536.66	162,134,801.00
四、其他业务收入	3,286,116.65	1,042,994.04
合计	3,609,417,824.67	3,243,604,062.56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环境综合治理收入、专业技术服务收入及运营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环境综合治理业务实现收入 305,806.78 万元，同比增长 5.08%，主要原因系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确认收入 19,594.18 万元；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EPC 工程项目确认收入 14,182.94 万元；2019 年开阳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确认收入 11,487.75 万元；广西梧州苍海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项目确认收入 10,322.23 万元等影响所致。

公司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设计、咨询、环评、检测、环保管家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20,874.24 万元，同比增长 22.62%，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及博测检测环评业务确认收入 13,019.12 万元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厂、自来水厂、水体修复、环卫一体化、油泥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业务收入。2020 年，公司实现运营收入 33,932.15 万元，同比增长 109.28%，主要原因系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运营收入 8,034.88 万元；澄江县城镇供排水运营收入 2,334.94 万元；贺州环卫一体化运营收入 5,470.22 万元等影响所致。2020 年，公司运营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同比增长 87.90%，随着公司承接的环卫、油泥处置及在手 PPP 项目逐步进入运营阶段，公司运营资产规模将不断扩大，运营收入将逐年增加。

5、报告期内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十四五”期间，我国以“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为基本思路，强调要在工业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治理、高端装备和碳中和等关键领域、关键指标上实现新的突破，继续开展各类污染防治专项行动，环保产业已逐步进入全面政策深耕时代。生态环境部配合财政部，安排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资金和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523 亿元，各级政府也加大污染治理投入，环保产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生态环境标准体系以及环保产业税收优惠、金融扶持等政策也将逐步出台。水、土、固、废气将延续严监管态势，伴随监管手段和机制的创新，未来环保产业将进入提质增效的时代。另一方面，从整体产业链到细分领域，从发展黄金期趋于高质量增长期，大量国资、央企通过组建环保公司或并购重组等方式进军生态环境领域，环保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和竞争格局。

（1）水处理行业

党的十九大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作出了全面部署，碧水保卫战作为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等“五位一体”总体布局、赢得“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重点规划的任务，被提升至历史性的战略高度，对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发展起到了良好的指导与促进作用。2020 年，国家陆续出台《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 -2035 年）》《关于完善长江经济带污水处理收费机制有关政策的指导意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园区）污水处理环境管理的通知》《新型冠状病毒污染的医疗污水应急处理技术方案（试行）》等多项污水处理相关政策，涉及水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市场化机制等多方面内容，刺激污水处理市场需求加速释放，推动我国污水处理市场不断规范化发展。

“碳达峰”“碳中和”作为我国“十四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目标之一，对水处理行业和处理技术的革新也提出了新的要求。经预测，2030 年中国整个污水处理行业的温室气体将达到全国温室气体排放量的 2.95%，因此污水处理行业转变方向，实现低碳甚至零碳污水处理已经迫在眉睫。

（2）土壤修复行业

根据“土十条”的要求，到 2020 年土壤污染加重趋势需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到 2030 年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到 2050 年，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土壤修复是环保朝阳产业，也是战略新兴产业，目前土壤修复业产值在环保行业总产值中的占比较低，掌握土壤修复核心技术的环境服务企业相对较少，土壤污染治理工作的长期性和复杂性，决定了土壤修复产业未来将进入长时期的上升阶段。报告期内，《土壤污染防治基金管理办法》的出台明确了土壤污染防治工

程项目的分类、管理分工、管理程序和管理要求，对于引导各级地方政府规范土壤污染防治工程管理的程序和内容，加快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程具有重要意义；《关于加强土壤污染防治项目的通知》进一步规范土壤污染防治基金的资金筹集、管理和使用，土壤污染防治省级基金加快设立，土壤修复市场有望进一步提速。此外，全国人大常委会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组第一次全体会议上指出要对照法律规定开展检查，推动土壤污染防治法全面有效实施，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的开启，将拉动修复治理需求进一步释放。

（3）固废处理处置行业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大报告中着重强调“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固体废物资源化技术的产业化推广，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近年国家陆续出台了《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及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全国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规划》等政策法规，并制定了《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等一系列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推动了本行业的规范和快速发展。2020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重点围绕推进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设施建设进行部署。2020年9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下简称“新《固废法》”）正式实行。新《固废法》明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坚持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强化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责任，拓展了固废管理的范围，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了生活垃圾分类、建筑垃圾、农业固体废物、医疗废物处理等环境污染防治制度。新《固废法》管理范围的拓宽将推动固废产业链细分领域市场空间进一步加速释放。

（4）环保装备制造

环保装备制造业是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环保行业整体需求快速增长，环保装备制造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节〔2017〕250号）指出：“引导行业差异化集聚化融合发展。鼓励环保装备龙头企业向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调试维护、运营管理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商发展，中小企业向产品专一化、研发精深化、服务特色化、业态新型化的‘专精特新’方向发展，形成一批由龙头企业引领、中小型企业配套、产业链协同发展的聚集区。引导环保装备制造与互联网、服务业融合发展，积极探索新模式、新业态，加快提升制造型企业服务能力和投融资能力。2020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要求强化环保产业支撑，加强关键环保技术产品自主创新，推动环保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加快提高环保产业技术装备水平，做大做强环保装备龙头企业，鼓励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注：上述行业发展阶段分析的部分内容及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官网、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官网、中国信息产业网、前瞻产业研究院、节能环保网、中国固废网、北极星水处理网等公开信息平台。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坚持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依托核心技术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进一步深化和巩固在水处理、土壤修复、清洁化生产等传统核心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积极推进固（危）废处置、含油污泥处置、环卫一体化等细分板块的市场拓展和技术储备，全面提升绿色智能环保装备的制造水平和产能。

经过多年跨越式的发展，公司在多个细分领域取得国内领先、国际领先的行业地位，逐步从传统的水污染治理向环境综合治理的各个环节渗透，从国内单一市场向全球化、国际化发展，从单个污染源治理指

标向整个环境治理体系效果转变，由最初的“设备+工程”的商业模式向环境技术服务、环境咨询服务、环保装备制造、环保运营服务等产业链高端领域延伸、转型，经营业绩和产业规模得以快速提升。公司通过不断提高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构建从技术成果、产品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运行机制，进一步巩固“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17.40%，主要系增加对参股公司浙江环科、平江博世科投资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59.86%，主要系 PPP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结转至无形资产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较上个会计年度增长 16.44%，主要系部分 PPP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项目建设持续投入所致
货币资金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36.86%，主要系销售回款、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及银行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下降 26.10%，主要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部分应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影响所致
存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32.08%，主要系在产品及原材料增加影响所致
合同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加 116,778.87 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科目影响所致
长期应收款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52.82%，主要系增加花垣博世科股权转让款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上一个会计年度增长 72.01%，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收入）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境外投资	12,585.82	加拿大卡尔加里	填埋场长期运营	按集团模式进行管理	1,578.48	4.53%	否
其他情况说明	境外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节能环保服务业

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是公司在“强竞争、严监管”的环保行业竞争新格局中始终保持领先优势

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通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装备技术水平、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强，随着公司业务模式和业务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将持续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技术创新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 28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主持或参与国家、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21 项，研发投入同比增长 17.99%，在细分领域掌握核心技术，部分技术研发实现成果转化并在实践中得到不断完善。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之初，公司消毒产品开发团队攻坚克难，迅速开发出次氯酸钠、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设备以及二氧化氯消毒剂系列产品，助力广西区内十余家防疫应急后备医院建设并成功应用于众多领域的防疫、消杀相关业务，展现了公司技术研发成果转换的高效率。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环保设备及相关核心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工业废水处理、清洁化生产、乡镇生活污水处理、流域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场地及地下水修复、农田修复及油泥治理、垃圾处理、消毒消杀等多个领域，以技术稳固市场，项目遍布华北、华中、华南、西北等地，部分设备出口海外；公司对承建的每个工程项目都实施精细化、规范化、科学化管理，安全先行，着力创建精品工程，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口碑，确保在手项目顺利实施并实现业绩转化；公司拥有各项齐全的业务资质，构建了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一体化等环保全产业链的服务体系，通过充分利用产业链各环节相互拉动和促进作用，形成了相关业务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科研平台建设方面，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建设有国家 CNAS、CMA 双重资质的检测实验室，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多个科研平台。报告期内，公司成为广西首批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全资子公司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成为广西产业技术研究院的专业研究单位，获授权为“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建设载体企业；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入选“2020 年广西瞪羚企业”；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得“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被确认为湖南省第一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增至 9 家。公司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根本，目前已形成环保基础理论研究、环保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以及产教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力争成为国内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发展的引领者。

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形成一支专业、团结、精干、进取、稳定的高素质管理团队，确保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和业务拓展的竞争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394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29.60%，高级职称 122 人，中级职称 483 人，博士 35 人，硕士 287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2 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国家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广西“八桂”学者 2 人，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 1 人，广西“院士培养计划”人选 1 人，广西优秀专家 1 人，广西高层次人才 2 人，南宁市高层次人才 13 人。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是公司的核心生产力，是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能力的关键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重要无形资产发生不利变化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1、重大科研项目参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持或参与的省部级以上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课题类别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文号	参与方式	进展情况
一、国家级					

1	2017年规模化大型沼气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农村大型沼气工程项目	桂发改投资[2017]605号	主持	在研
2	2017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珠三角镉砷和面源污染农田综合防治与修复技术示范项目	2017YFD0801300	参与	在研
3	2018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轻度轻微污染农田地球化学工程/钝化阻隔技术集成与示范	2018YFD0800705	参与	在研
4	2018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高浓度石油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构建与技术示范验证	2018YFC1801905	参与	在研
5	2019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重金属污染应急保障技术研发	2019YFC1803502	参与	在研
6	2019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西南典型有色金属污染综合防治集成技术及工程示范	2019YFC1803505	参与	在研
7	2020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典型场地挥发类有机污染物多相传输扩散通量建模示范和环境风险评估模型验证	2020YFC1807104	主持	在研
8	2020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铋矿区铋砷污染源阻断剂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	2020YFC1807705	主持	在研

二、省部级

1	2017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北部湾陆海统筹环境监控预警与污染治理技术研发及示范	桂科 AA17129001	参与	在研
2	2017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及装备开发及应用	桂科计字[2017]129号	参与	在研
3	2017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	黑臭水体污染控制及水环境质量提升关键技术研发	桂科计字[2017]202号	主持	在研
4	2017年广西创新驱动重大专项课题	农业集水区污水净化与循环利用技术及设备研发	桂科 AA17204078-3	参与	在研
5	2018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污染场地土壤热脱附修复关键技术引进与装备联合研发	桂科计字[2018]126号	主持	在研
6	2018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桂科计字[2018]221号	参与	在研
7	2018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	工业和市政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计字[2018]118号	主持	在研
8	2018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硫化物矿区土壤重金属污染地球化学工程修复技术与防控示范	桂科计字[2018]281号	主持	在研
9	2019年第三批广西财政科技计划项目	澜沧江-湄公河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	桂科计字[2019]110号	主持	在研
10	2019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计字[2019]259号	主持	在研

2、专利及专利使用权

(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28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35 项、外观设计专利 14 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使用权 85 项，具体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发明专利			
1	轴向力平衡与密封结构及高功率密度离心风机	ZL201910198690.9	2020.06.02
2	高功率密度离心风机及离心风机控制系统	ZL201910198687.7	2020.07.24
3	一种降镉稳砷土壤钝化剂及其使用方法	ZL201910331925.7	2020.10.27
4	高浓度石油污泥绿色清洗-热脱附集成技术处理方法与处理系统	ZL201811001871.X	2020.12.11

实用新型专利			
1	一种用于土壤颗粒分析的吸液装置	ZL201920623498.5	2020.02.04
2	一种智能一体化土壤修复设备	ZL201920563780.9	2020.02.18
3	高温土壤的降温除尘出料系统	ZL201920563767.3	2020.02.18
4	一种沉管式检查井	ZL201921110829.1	2020.04.14
5	一种高效复合式高频消音器	ZL201921169660.7	2020.04.24
6	一体式防渗透检查井	ZL201921287323.8	2020.04.28
7	一种膨胀土柔性挡墙加固结构	ZL201921287324.2	2020.04.28
8	一种用于市政污水收集管网的检查井	ZL201921287345.4	2020.04.28
9	一种磁性膨润土制备装置	ZL201921189506.6	2020.05.01
10	一种用于市政污水防堵塞处理设备	ZL201921287321.9	2020.05.15
11	一种一体化乡镇污水处理膜生物反应器	ZL201921050866.8	2020.06.16
12	一种多级接触泥膜共生高效生物反应器	ZL201920885221.X	2020.06.16
13	一种新型填料塔	ZL201921114034.8	2020.06.16
14	一种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反应器	ZL201920944156.3	2020.06.16
15	一种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备	ZL201920947631.2	2020.06.16
16	强化上流式多相废水氧化处理系统	ZL201920955660.3	2020.06.16
17	一种用于小型沉淀池的排泥系统	ZL201921115461.8	2020.06.16
18	一种液位控制水箱	ZL201921868762.8	2020.06.16
19	一种组合式高效曝气装置	ZL201921076914.0	2020.06.16
20	一种基于脱氨膜组件的生活垃圾渗滤液前处理装置	ZL201921113057.7	2020.06.16
21	一种具有回流稳定控制作用的污水处理装置	ZL201921133198.5	2020.06.16
22	一种液体氨基酸水溶肥料发酵过滤多功能装置	ZL201921050869.1	2020.06.16
23	一种用于土壤原位热脱附的可拼接电加热器	ZL201921508055.8	2020.06.16
24	一种水质检测无人船的转向结构	ZL201921769070.8	2020.06.26
25	一种厨余垃圾好氧发酵设备	ZL201921520256.X	2020.07.24
26	一种有机固废好氧发酵实验装置	ZL201921520292.6	2020.07.24
27	水田土壤取样器	ZL201921520253.6	2020.07.24
28	含油污泥资源化和减量化处理系统	ZL201921520311.5	2020.07.24
29	一种高浓度石油污泥封闭式储存装置	ZL201921520277.1	2020.07.24
30	一种噪声巡检设备	ZL201922056553.X	2020.07.28
31	一种新型土壤样品采集器	ZL201922053948.4	2020.07.28
32	一种过滤性能好的市政污水处理装置	ZL201921287318.7	2020.07.31
33	一种低碳氮比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ZL201920885195.0	2020.08.07

34	一种应用于厨余垃圾的分拣平台装置	ZL201921525609.5	2020.08.07
35	一种小型带有 MBR 污水处理系统的回流稳定控制装置	ZL201921131121.4	2020.08.07
36	一种垂向多级可渗透反应墙	ZL201921113026.1	2020.08.07
37	一种微生物强化增殖反应器全方位除臭系统	ZL201921550363.7	2020.08.07
38	一种密闭型有机污染土壤进料装置	ZL201921452675.4	2020.08.07
39	一种小型有机固废处理设备	ZL201921452221.7	2020.08.07
40	一种卧式转盘生物喷淋除臭系统	ZL201921452695.1	2020.08.07
41	一种自动导料防堵生物喷淋除臭装置	ZL201921452224.0	2020.08.07
42	一种卧式多级组合防堵生物喷淋除臭装置	ZL201921519808.5	2020.08.07
43	一种新型余热锅炉自动泄压装置	ZL201921822546.X	2020.08.07
44	一种用于原位热脱附的 VOCs 在线监测系统	ZL201922052567.4	2020.08.18
45	一种控制梯度溶解氧分布的复式曝气装置	ZL201921840395.0	2020.08.25
46	一种折流气道筒式转盘除臭装置	ZL201921452231.0	2020.08.25
47	一种电芬顿氧化处理多氯联苯污染土壤的装置	ZL201921777291.X	2020.08.25
48	一种垃圾分类用筛选机	ZL201922024753.7	2020.09.15
49	一种基于半导体的 XRF 温控装置	ZL201921619196.7	2020.09.22
50	一种用于控制有机污染土壤热脱附系统尾气含氧量的装置	ZL201921708806.0	2020.09.22
51	一种有机污染土壤原位交替电加热脱附系统	ZL201921698695.X	2020.09.22
52	一种具有除味功能的垃圾分类用垃圾桶	ZL201921534904.7	2020.09.22
53	一种用于环保的垃圾运输装置	ZL201922262040.4	2020.09.22
54	一种城市环卫工人用环保清洁装置	ZL201921890313.3	2020.09.25
55	一种新型农村垃圾压缩输送装置	ZL201922141231.5	2020.09.25
56	一种治理河道水污染的净化清理装置	ZL201922008904.X	2020.10.12
57	一种环保型污水处理	ZL202020078013.1	2020.10.13
58	一种环境污染应急处理设备	ZL201921938232.6	2020.10.19
59	一种应用于次氯酸钠制取设备的排氢装置	ZL202020180791.1	2020.10.27
60	一种热脱附联合使用与余热回收利用系统	ZL202020180497.0	2020.11.17
61	一种适用于岩溶地区处理高浸出风险含砷废渣的填埋结构	ZL202020180464.6	2020.11.17
62	一种防渗透膜、锚固沟与挡土墙合并建设的结构	ZL202020180768.2	2020.11.17
63	一体化藻水分离设备	ZL202020180493.2	2020.11.17
64	一种变渗透性漏斗型可渗透反应墙修复系统	ZL202020180772.9	2020.11.17
65	一种高浓度干式厌氧发酵装置	ZL202020180494.7	2020.11.17
66	一种水田土壤采样器	ZL202020873870.0	2020.11.27

67	一种无需外接电源的农村污水处理设备	ZL202020182105.4	2020.12.11
68	一种常温解吸大棚系统和余热循环利用系统	ZL20202055645.8	2020.12.25
外观设计专利			
1	一体化干式好氧发酵设备	ZL201930401224.7	2020.02.18
2	干式厌氧反应器	ZL201930482942.1	2020.04.14
3	多级接触氧化点源污水处理系统（MCO）	ZL201930355353.7	2020.04.28
4	景观地埋式垃圾箱智能投料装置	ZL202030056285.7	2020.05.15
5	景观地埋式垃圾箱智能投料筒（方形）	ZL202030056304.6	2020.05.15
6	景观地埋式垃圾箱智能投料筒（圆形）	ZL202030056275.3	2020.05.15
7	生物反应器设备箱	ZL201930394197.5	2020.06.16
8	控制柜（多级接触氧化点源污水处理系统）	ZL201930355284.X	2020.06.16
9	多级接触泥膜共生高效生物反应器（MCI）	ZL201930355296.2	2020.06.16
10	易腐垃圾干式好氧堆肥发酵装置	ZL202030056308.4	2020.06.19
11	景观地埋式智能垃圾分类箱	ZL202030056284.2	2020.06.29
12	鼓风机	ZL201930559267.8	2020.07.21
13	易腐垃圾二次发酵微氧腐熟装置	ZL202030056283.8	2020.08.04

3、主要资质的更新及获取

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取或更新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1）工程设计资质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湖南博世科	A243003455	2019.11.11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06.19-2021.10.09	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专项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2）工程咨询单位资格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证书》	湖南博世科	Z002043000458	2020.07.24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07.24-2021.07.23	工程造价咨询

（3）建筑业企业资质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博世科	D345006020	2020.09.15	南宁市行政审批局	2020.09.15-2024.08.09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	博世科	D145122859	2018.08.2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	2020.09.17-2021.12.3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证书》				城乡建设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博世科	D245006023	2018.10.15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09.21-2021.12.31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山西博世科	D314102169	2020.12.25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0.12.25-2025.12.25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4) 安全生产许可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安全生产许可证	湖南博世科	(湘)JZ安许证字(2013)000400	2017.11.24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10.10-2023.10.09	建筑施工

(5)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品运环保	CCAEP-ES-SS-2020-052	2020.06.03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2020.06.03-2023.06.03	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
《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品运环保	CCAEP-ES-SS-2020-131	2020.09.07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2020.09.07-2023.09.07	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一级

(6) 其他业务资质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许可机关	有效期	许可内容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污染治理行业治理能力评价证书》	博世科	桂环协治证字(2020)1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0.01.02-2023.01.02	生活污水治理行业治理能力甲级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污染治理行业治理能力评价证书》	博世科	桂环协治证字(2020)2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0.01.02-2023.01.02	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理与利用行业治理能力甲级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污染治理行业治理能力评价证书》	博世科	桂环协治证字(2020)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020.01.02-2023.01.02	土壤生态修复行业治理能力甲级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博世科	桂卫消证字(2020)第0057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03.18-2024.03.17	生产项目：消毒器械 生产类别：次氯酸钠发生器、二氧化氯发生器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	博世科	南兴宁2019第015号(续)	南宁市兴宁区城市管理局	2020.03.27-2021.03.26	清扫、收集：兴宁区范围内住宅小区、办公区等(不含市政道路、桥梁等)；运输：兴宁区范围内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许可机关	有效期	许可内容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许可证》	博世科	南高新2019第006号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09.29-2021.09.28	清扫：高新区范围内。 收集：高新区范围内。 运输：高新区范围内。
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证书	博世科	CCQ-20203959	北京中质信信用评价中心、中国质量信用评价中心	2020.12-2021.12	AAAA级
全国政府采购重合同守信用AAA级企业	博世科	CCQZ-20203960	北京中质信信用评价中心、中国质量信用评价中心	2020.12-2021.12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博测检测	201812052052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27-2026.09.26	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市政环境（垃圾分类清运）清洁维护服务资质证书》	科丽特环保	-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7.01-2021.06.30	具备市政环境（垃圾分类清运）清洁维护服务施工条件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资质证书》	科丽特环保	-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7.01-2021.06.30	具备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能力
《垃圾（分类）资源化处理服务企业资质证书》	科丽特环保	-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7.01-2021.06.30	具备垃圾（分类）资源化处理服务企业施工条件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科丽特环保	45920SC0310532R0S	中检博森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2020/12/30-2023/12/29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物业服务、清洁服务（城市道路保洁清扫服务）、再生物资回收服务（垃圾分类）的售后服务
《垃圾（固废）资源化处理服务企业资质证书》	品运环保	GF-202008704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4.30-2021.04.29	具备垃圾（固废）资源化处理服务企业施工条件
《水域（河道）清洁治理服务企业资质证书》	品运环保	SY-202006304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4.30-2021.04.29	具备水域（河道）清洁治理服务条件
《中国清洁清洗行业等级资质证书》	品运环保	SZ-05532006A	全国清洁清晰行业资质评定委员会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	2020.06.12-2021.06.11	水域（河道）清洁治理、垃圾（固废）资源化处理服务国家一级
《物业清洁（托管）维护服务企业资质证书》	品运环保	WY-2020113506	中国中小商业企业协会清洁行业分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	2020.06.18-2020.06.17	具备物业清洁（托管）维护服务施工条件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科佳装备	TS2245054-2024	广西壮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21-2024.09.20	许可项目：压力容器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固定式压力容器（2）中、低压容器（D）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许可机关	有效期	许可内容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艾科宁	桂卫消证字(2020)第450101001号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0.12.14-2024.12.13	生产项目: 消毒剂 生产类别: 粉剂消毒剂、片剂消毒剂

4、软件著作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 57 项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 17 项,具体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权利证书号	发证日期
1	基于 3S 技术的园区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 V1、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493245 号	2020.06.12
2	博环集成 GIS 技术的区域固体废弃物处理平台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657214 号	2020.07.15
3	博环地表水水质在线监测数据智能分析处理系统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657221 号	2020.07.15
4	博环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分析系统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657229 号	2020.07.15
5	博环面向对象的园区环保档案信息服务平台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657236 号	2020.07.15
6	博环环保管家门户网站管理平台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749970 号	2020.08.04
7	基于 B/S 架构的环保管家应用支撑平台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750619 号	2020.08.04
8	博环面向对象的企业环保档案管理软件 V1.0	博环环境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752362 号	2020.08.04
9	次氯酸钠监控系统 V1.0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840335 号	2020.08.21
10	重金属污染农用地安全利用与风险管控系统	湖南博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906582 号	2020.09.02
11	污染场地风险管控与监测系统 V1.0	湖南博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5907786 号	2020.09.02
12	污泥装置处理数据分析及资源化利用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38475 号	2020.12.04
13	养殖废水循环污水处理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41454 号	2020.12.04
14	基于 GIS 的工业园区环境风险预测预警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41455 号	2020.12.04
15	高浓度废水深度净化处理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41271 号	2020.12.04
16	多功能高效污水处理零排放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41277 号	2020.12.04
17	环保水处理用沉淀池循环水处理系统 V1.0	北京博世科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6542350 号	2020.12.04

注: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限为 50 年。

5、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2019年，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发布2018年（第25批）新认定及全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9〕36号），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主要负责公司技术研发、技术发展战略、成果产业化及知识产权管理的整体把握及实施，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将促进公司吸引行业高端技术人才，搭建高端科研平台、获取相应的政策支持，不断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6、检验检测（CMA）资质认定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持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其实验室设有环境监测区、食品检测区、大型仪器区及微生物实验室等区域。截至目前，博测检测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获批检测能力达3,100多项，其中环境监测能力达1,600多项，环境监测领域资质齐全；食品检测能力达1,500多项，覆盖食品理化、食品重金属、食品农残药残、食品添加剂、食品添加剂产品、食品微生物、食品维生素和31类食品产品等。

7、检测中心（CNAS）认可

公司检测中心于2018年12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6627）。公司检测中心符合ISO/IEC 17025:2017《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具备水和废水的检测能力二十多项。证书有效期至2024年12月26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测检测于2019年5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CNAS L12306），其符合CNAS CL01: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CNAS-CL01-A002:2018《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化学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的要求，具备环境和食品的检测能力125项。证书有效期至2025年5月29日。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941.78万元，同比增长11.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501.49万元，同比下降30.9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247.16万元，同比增长121.77%。公司承接的环保项目主要为市政环境治理项目和工业治污项目，受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疫情防控一定程度上加重了地方政府财政压力，且公司及上下游企业复工普遍延迟，环保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略有下降，同时公司老旧项目回款低于预期，导致减值损失计提较多，综合影响公司利润水平出现下滑。

面对外部环境的严峻考验，公司一方面积极响应国家防疫要求，认真做好疫情防控，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另一方面，及时调整年度经营工作安排，落实生产经营部署，统筹优化资源投入，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工业板块业务，在加快推进在手PPP项目运营的同时，重点布局环卫一体化、油泥处置等运营类业务，使得公司报告期内运营收入增长较快，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手订单约117.82亿元。其中，约54.57亿元为公司控股的PPP项目投资金额，该部分投资额将会在未来特许经营期内以运营收入形式逐年回流至项目公司。剩余约63.25亿元在手订单中，EP、EPC类订单占比约58.79%，运营类订单占比约37.56%，专业技术服务类订单占比约3.62%；按业务领域分类，EP、EPC类订单中水处理占比约78.32%，土壤修复占比约11.68%，化学品清洁化生产占比约9.87%。

（一）传统业务板块保持竞争优势，技术服务板块全面升级

1、水处理业务

在工业治污领域，经过多年的研发和项目实施，公司已形成以“上流式多级处理厌氧反应器”为核心设备的系列化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整体解决方案，形成以“上流式多相废水处理氧化塔”为核心设备的系列化难降解生物废水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针对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领域新需求，自主开发了上流式多相循环抗钙型厌氧反应器（UCAR），UCAR与UMAR、UHOFe共同形成公司在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领域的多维度产品线，相关技术及设备可应用于制浆造纸、制糖、制药、半导体、食品、纺织等行业产生的工业废水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中标、签订“贵州茅台酒有限公司中华污水处理厂工业设备技术改造项目”、“联盛纸业（龙海）有限公司13500m³/d造纸废水厌氧处理项目”、“广西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厌氧处理系统工程（10万m³/d）”、“印尼APP集团160000m³/天污水处理系统技改项目”、“健帆集团医疗器械产业（血液净化）项目污水处理站项目”、“黑龙江省海伦市年产30万吨燃料乙醇项目污水处理站成套设备”、“山鹰纸业（广东）有限公司-新增废水厌氧处理项目、新增深度废水处理项目”等近40个EPC、EP工业项目订单。公司在工业治污领域的技术实力和优质服务继续得到太阳纸业，APP集团、山鹰纸业等传统客户的信任与肯定，同时大力进行非纸领域的业务拓展，在食品、酒、制药等领域取得业绩突破，成功进入白酒污水技改运营领域，服务贵州茅台酒厂等头部企业，并获得茅台公司颁发的2020年度“优秀供应商”称号。

在市政水治理领域，继续巩固乡镇污水治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水体修复、污水管网工程、供水等

业务板块。2020年，公司中标、签订“开阳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PPP项目合同补充协议（抄表到户）”、“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和柳州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PPP项目”、“平江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淮上区百川高端生物产业园污水处理项目EPC总承包”、“柳城县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容、提标改造工程”、“甘肃酒泉核技术产业园（金瑞科创城）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EPC）”、“邯郸冀南新区滏阳河流域生态治理一期（牯牛河入滏口人工湿地项目）”等百余个项目，市政业务拓展至山西、甘肃、辽宁、河北等地区。

2、土壤修复业务

2020年，公司土壤修复业务收入同比增长15.53%，全年新签订单6.16亿元，实现广州、天津、温州等优质地区的市场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及湖南博世科中标“新丰县黄礞镇雪垌陶瓷土废弃矿区综合整治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一标段项目”，金额1.31亿元，该项目是广东省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的重点项目，也是公司首个大型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是公司深耕华南、成功开拓广东土壤修复市场的重要成果。油泥治理及地下水修复是公司重点培育和拓展的土壤修复核心业务板块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签订《南阳市油田振兴特种油品有限公司油泥资源化利用综合处置技术服务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由公司承担振兴公司油泥（危废名录中HW08含矿物油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综合处置工作，原合同服务期延长3年，增加合同金额约2.05亿元。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中标、签订“温州市浙南科技城场地治理设计与施工总承包项目”、“云溪区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工程”、“西畴县盘龙河流域-原西畴县恒鑫选矿有限公司历史遗留重金属污染治理工程”、“河北区609电缆厂地块环境修复项目”等多个千万金额级的土壤修复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的“链板式间接热解吸系统”采用绝氧辐射的解吸模式，可实现高碳污染物处置的减量化，减少碳排放，设备的研发初衷契合国家“碳中和”和“碳达峰”的目标理念，目前设备系统开发已进入中试阶段，公司也将积极对碳排放领域进行探索和研究，并将持续关注碳中和政策带来的发展契机，积极开发相关领域业务。

3、智慧环卫业务

公司依托固废处理处置相关技术储备和设备研发优势，积极推进垃圾分类及智慧环卫一体化，构建了集道路清扫保洁、水域保洁、垃圾分类储运、垃圾末端处置等全方位多领域的城乡环卫一体化平台，实现环卫服务“一体化、智能化、减量化、全产业链”。疫情期间，贺州、全州、苍梧、梧州、广西大学等环卫项目稳定运营，2020年，公司实现环卫一体化运营收入同比增长120.85%。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丽特顺利拿下首个区外环卫订单——中标“西乌珠穆沁旗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运营特许经营项目”，该项目年运营服务费约4,600万元/年，服务期拟定25年，每年依据考核评价结果续签合同，服务期运营服务费用合计约11.5亿元，该项目的获取是公司重点布局环卫一体化，进一步开拓华北、西北环保业务市场的重要成果。

4、专业技术服务业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下，公司全产业链布局优势开始显现，环评、检测、设计等综合环境服务业务实现提质增量。2020年，子公司博环环境还先后参与和完成多个高质量的规划环评，帮助广西一大批重大项目落地，为公司后续治理项目的获取奠定了基础。子公司博测检测首次拿下国家生态环境部咨询检测订单，开拓了水利、农业、住建等新领域业务，持续增强检验检测板块能力。2020年，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实现营业收入20,874.24万元，同比增长22.62%；截至目前，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在手订单22,869.44万元。公司将充分发挥在环境评价、环境检测、环保方案设计与咨询等方面的核心优势，打造具有博世科特色、轻资产化的环保专业技术服务体系，助力公司综合环境治理业务的发展。

（二）持续优化业务模式，扎实推进项目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调整经营策略和业务模式，进一步优化在手订单结构及新签订单质量，在手和新签订单主要以 EP、EPC 及专业技术服务订单为主，且大多为污水处理厂和管网建设、工业污水、场地修复、油泥及环卫等支付能力强、周期短、现金回流有保障的民生属性较强的项目。其次，积极调整主营业务收入结构，转变项目实施模式，逐步降低工程收入占比，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及运营收入占比。第三，对在手 PPP 项目进行梳理和优化，采取以股权转让、资产移交或转变实施模式等方式，逐步退出一些边际不清，或因政府方原因长期无法实施或长期无法进入运营的 PPP 项目，进一步提升公司 PPP 业务整体质量。第四，扎实推进项目运营，加快推动特许经营类项目进入商业运营。2020 年公司运营收入 33,932.15 万元，同比增长 109.28%。

公司的运营业务主要包含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固废处置（含环卫一体化、垃圾填埋）、油泥治理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报告期内，公司供水项目运营收入占比 27.24%、污水项目运营收入占比 30.55%、固废运营项目收入占比 33.09%，油泥治理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项目收入占比 8.31%，全年完成污水处理 9,300 余万吨，自来水供水 2,700 余万吨，水体维护面积超 50 万平方米，大庆、新疆油泥处理项目稳定提产，加拿大瑞美达克填埋场实现运营收入同比增长 74.96%。截至目前，公司正式进入商业运营的特许经营类项目 12 个，进入试运营阶段的特许经营类项目 8 个；固废（环卫一体化）运营项目 12 个；油泥治理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项目 4 个。随着公司承接的环卫、油泥处置及在手 PPP 项目逐步进入运营阶段，公司运营资产规模将快速扩大，运营收入将大幅增加。

（三）参与疫情防控，多领域业务实现突破

疫情中，公司在医疗废水领域实现快速突破，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指定，公司全力参与抢建广西版“小汤山医院”——自治区人民医院邕武医院，承担医院污水处理系统改扩建的重任，仅用时 7 天便顺利完成医院临时负压病房的污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公司自主研发的 MCO/MCI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以及 SMC 玻璃钢材质消毒罐槽、次氯酸钠发生器、二氧化氯发生器等组合式专业设备在本次定点医院医疗废水处理中快速响应，该套组合式设备包含了前端消毒、后端生化的全阶段处理能力，可满足传染病医院医疗废水消毒排放标准，除邕武医院外，相关设备还应用于北海、桂林、梧州、柳州、玉林、百色和河池等地的多家定点收治医院和后备应急医院。参与疫情防控的同时，公司凭借在水污染治理和氯元素领域的前瞻性技术投入和高效的技术成果转换，顺势切入消毒产品生产及销售领域，成功开发出二氧化氯固体消毒剂系列产品（A+B 型二元粉剂、复配型一元粉剂和一元泡腾消毒片等），以及多个型号的次氯酸钠和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设备系统，可应用于环卫消杀、供水饮水、市政污水、医疗污水、水产养殖、食品加工、海关防疫、家庭环境、办公环境、车内空间等领域或场景的消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消毒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的经营范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艾科宁先后取得“消毒器械”、“消毒剂”的《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助力公司进一步开拓消毒领域市场，全面丰富业务板块，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的生活垃圾成分特殊，给垃圾安全转运、处置带来了严峻考验。疫情期间，子公司科丽特迅速落实《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方案》，全面启动环卫设施消杀行动，使用依托公司荣获 2019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科技成果研制的“二氧化氯消毒液”，对多个环卫项目涉及的垃圾中转站场地、清运设备、垃圾箱、垃圾清运车辆以及全州环卫项目各乡镇共 11 个垃圾热解厂进行定时、定点、定员消杀，并妥善完成了废弃口罩专用桶的定点摆放、收运和处置等工作，最大限度地切断病毒传播途径；利用博世科智慧环卫一体化云平台系统，对垃圾桶、垃圾中转站、废弃口罩桶、公厕等重点消毒区域全方位记录消毒作业情况，做到动态作业规划提醒，确保全方位覆盖不遗漏；利用自主研发的一体化干式好氧发酵系统、生活垃圾低温热解析系统对垃圾进行分类、处置。同时，公司重点布局中高端环卫装备和智慧云平台及服务，装备产品主要覆盖新能源环卫设备、小型智能环卫装备、园林装备和特种路面保洁设备等，打造垃圾产生、

清运、处理的全流程管理系统，不断丰富和完善现有的产业链，实现智慧环卫一体化。

（四）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加速技术成果转化

1、技术创新持续增量提质。报告期内，新增专利 8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专利 287 项，数量与质量均位居广西高新技术企业前列；6 项技术入选国家部委发布的技术目录，3 个行业标准获正式发布，至此，公司牵头或参与起草并获得立项的国家、地方和行业标准达到 12 项；公司持续聚焦行业前沿技术，4 个国家重点研发项目获科技部立项支持，已连续四年入选国家重点研发项目，承担及参与的省部级以上研发课题达 21 项，行业话语权和影响力不断增强。

2、相关平台建设再迈新台阶。2020 年，全资子公司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成为广西产业技术研究院的专业研究单位，获授权为“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建设载体企业；博环公司入选“2020 年广西瞪羚企业”；湖南博世科获得“长沙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被确认为湖南省第一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公司及子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增至 9 家；公司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根本，构建产教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立广西大学研究生院博世科分院、广西大学博世科生态环境研究院、广西大学-博世科生态环保中试孵化基地等产教融合基地，与高校一起共同致力环保产业技术攻关研究。2020 年 7 月，公司成为广西首批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与广西大学合作的研究生院博世科分院顺利揭牌、参与共建的广西污染场地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厅认定。

3、技术成果加速转换。除迅速开发次氯酸钠和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设备，以及二氧化氯消毒剂系列产品，成功切入防疫、消毒消杀领域外，报告期内，公司对 MCO/MCI 系列产品持续优化升级，全面覆盖点源污水处理市场；瞄准市场需求探索具有竞争力的环保装备设计与制造，竖片式滤布滤池已经成功下线，迈出自主研制的重要一步。

（五）积极推动资本运作，成功增发 A 股股票

2020 年 7 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3,377,929.53 元。本次募集资金将运用于公司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项目建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为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提供资金支持，同时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降低财务费用，推动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六）引进国资战略股东，助力公司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网下申购方式获配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份 5,477,595 股，成为公司国有战略股东。依托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在广西环保产业领域的资质、资金和业务等平台优势，发挥博世科在品牌和产品技术等方面优势，充分利用双方优势资源，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内环境综合治理领域达成长期战略业务合作，促进公司市场拓展，有益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综合竞争力，对深化公司产业布局和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具有重要意义。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及发展前景的看好，报告期内，广州环投集团通过网下申购方式获配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份 12,753,423 股，成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关于转让所持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同日，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共同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权益变动事项已实施完毕，广州环投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广州环投集团在取得公司实际控制权后，将充分发挥其国企优势，全面协助公司业务发展，助力上市

公司扩大银行授信额度、提高信用评级，帮助上市公司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协助上市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拓展优质地区业务市场，推动公司做优做强。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 是 □ 否

具体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09,417,824.67	100.00%	3,243,604,062.56	100.00%	11.28%
分行业					
环保行业	3,609,417,824.67	100.00%	3,243,604,062.56	100.00%	11.28%
分产品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3,058,067,767.21	84.72%	2,910,187,675.77	89.72%	5.08%
1、水处理	2,637,206,230.06	73.06%	2,529,882,779.60	78.00%	4.24%
2、化学品清洁生产	8,912,474.18	0.25%	13,529,375.40	0.42%	-34.13%
3、土壤修复	410,268,676.05	11.37%	355,108,866.14	10.95%	15.53%
4、其他	1,680,386.92	0.05%	11,666,654.63	0.36%	-85.60%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208,742,404.15	5.78%	170,238,591.75	5.25%	22.62%
三、运营收入	339,321,536.66	9.40%	162,134,801.00	5.00%	109.28%
四、其他业务收入	3,286,116.65	0.09%	1,042,994.04	0.03%	215.07%
合计	3,609,417,824.67	100.00%	3,243,604,062.56	100.00%	11.28%
分地区					
华中地区	583,539,516.52	16.17%	845,272,462.12	26.06%	-30.96%
华南地区	1,541,063,514.55	42.70%	1,470,611,229.22	45.34%	4.79%
华东地区	498,474,071.64	13.81%	219,994,751.14	6.78%	126.58%
华北地区	94,688,917.43	2.62%	139,426,785.53	4.30%	-32.09%
西南地区	494,100,794.72	13.69%	336,763,739.81	10.38%	46.72%
西北地区	85,131,192.79	2.36%	89,326,595.24	2.75%	-4.70%
东北地区	166,850,702.75	4.62%	118,303,324.90	3.65%	41.04%
海外地区	145,569,114.27	4.03%	23,905,174.60	0.74%	508.94%
合计	3,609,417,824.67	100.00%	3,243,604,062.56	100.00%	11.2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3,609,417,824.67	2,622,570,499.81	27.34%	11.28%	13.69%	-1.54%
分产品						
水处理	2,637,206,230.06	1,941,160,866.22	26.39%	4.24%	8.11%	-2.64%
土壤修复	410,268,676.05	322,605,607.44	21.37%	15.53%	19.05%	-2.33%
分地区						
华中地区	583,539,516.52	434,239,173.40	25.59%	-30.96%	-29.40%	-1.65%
华南地区	1,541,063,514.55	1,116,109,879.11	27.58%	4.79%	10.05%	-3.46%
华东地区	498,474,071.64	347,025,301.20	30.38%	126.58%	133.34%	-2.02%
西南地区	494,100,794.72	366,211,220.68	25.88%	46.72%	44.17%	1.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67	149,615.41	164	148,665.97	3	949.44	184	265,594.07	120	163,594.71
EP	103	38,584.43	103	38,584.43			96	38,714.04	63	92,323.28
其他	20	1,641.93	20	1,641.93			14	1,441.58	6	602.23
合计	290	189,841.77	287	188,892.32	3	949.44	294	305,749.70	189	256,520.22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 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 投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 收入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 资金额 (万元)	数量	运营 收入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BOT	1	12,412.15	1	12,412.15					21	74,331.95	64,199.00	147,102.58	7	8,712.71
ROT									2	2,842.04	2,427.48	4,293.84		
TOT									1	139.86		5,781.45	4	3,025.02
O&M													1	758.99
BOOT									1	10,531.21	7,117.55	6,359.93		
BLT									2	708.90	624.70	1,651.87		
BOO														
合计	1	12,412.15	1	12,412.15					27	88,553.96	74,368.73	165,189.68	12	12,496.72
报告期内处于 施工期 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 执行情况 (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 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PPP	执行中	24,444.70	100,965.91	24,149.01	84,403.35	是							
报告期内处于 运营期 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 执行情况 (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 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不适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相关披露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签订的《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协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项目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履行情况如下：

根据南宁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南发改城市〔2020〕56号）及相关会议纪要，2020年12月，公司与内河管理处、建宁水务、北部湾水务、南宁博湾共同签订《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补充协议（三）》，对南宁内河治理项目的项目实施、项目运营、项目绩效考核及项目移交等内容进行了补充约定。同时，鉴于南宁内河治理项目的实施内容已调整，为顺利推进该项目 EPC 工程的实施和结算，联合体与南宁博湾共同签订《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工程总承包合同书补充协议（二）》对南宁内河治理

EPC 项目的实施和工程设计等内容进行了补充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南宁市城市内河管理处《关于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进入商业运营的函》同意，该项目西明江、石埠河、凤凰江、二坑溪、细冲沟五条河段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进入商业运营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投资 100,965.91 万元，完成投资进度 80.70%；本期 EPC 建设合同确认收入 19,594.18 万元，累计确认收入 84,403.35 万元，累计回款 60,749.44 万元。PPP 项目合同及 EPC 建设合同均正常履行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270,887,405.01	86.59%	2,081,997,791.64	90.25%	9.07%
1、水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1,941,160,866.22	74.02%	1,795,468,976.78	77.83%	8.11%
2、化学品清洁生产	主营业务成本	5,924,192.11	0.23%	8,830,374.04	0.38%	-32.91%
3、土壤修复	主营业务成本	322,605,607.44	12.30%	270,973,239.06	11.75%	19.05%
4、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1,196,739.24	0.05%	6,725,201.76	0.29%	-82.21%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22,070,973.27	4.65%	104,780,747.47	4.54%	16.50%
三、运营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227,700,766.70	8.68%	118,916,679.03	5.16%	91.48%
四、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1,911,354.83	0.07%	1,102,856.87	0.05%	73.31%
合计		2,622,570,499.81	100.00%	2,306,798,075.01	100.00%	13.6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设方式纳入合并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14 家，通过注销方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4 家，由于股权转让、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 家。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20,411,232.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9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95,941,829.00	5.43%
2	客户二	186,261,497.55	5.16%
3	客户三	141,829,444.47	3.93%
4	客户四	103,222,273.06	2.86%
5	客户五	93,156,188.85	2.58%
合计	--	720,411,232.93	19.9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除公司的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3,251,307.0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6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73,699,396.21	2.50%
2	供应商二	73,375,300.44	2.49%
3	供应商三	48,484,472.04	1.65%
4	供应商四	47,206,459.45	1.60%
5	供应商五	40,485,678.94	1.37%
合计	--	283,251,307.08	9.6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主要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供应商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7,981,509.62	65,702,731.23	18.69%	主要系与销售相关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77,538,279.90	167,911,130.52	5.73%	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增加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192,533,539.62	169,819,722.31	13.38%	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增加利息支出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193,026,308.22	163,589,734.49	17.99%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影响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科研项目有：

（1）消毒剂制备、消毒设备制造方面

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加大了对二氧化氯消毒剂产品、次氯酸钠和二氧化氯发生器系列消毒设备的研发，成功开发出二氧化氯固体消毒剂系列产品（A+B型二元粉剂、复配型一元粉剂和一元泡腾消毒片等），以及多个型号的次氯酸钠和二氧化氯发生器消毒设备系统，可应用于环卫消杀、供水饮水、市政污水、医疗污水、水产养殖、食品加工、海关防疫、家庭环境、办公环境、车内空间等领域或场景的消杀，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高效的整体消杀服务解决方案。

（2）环卫装备方面

结合当前生活垃圾分类实施，针对目前敞开式或半敞开式垃圾桶存在环境卫生差、无防疫消毒等问题，开展地埋式智能垃圾分类投放箱设备开发，设备全封闭状态、无扬尘和臭气味溢出，具有满箱提醒、刷卡称重、消毒防疫等功能，可应用在对人居环境要求较高的场合，如：高端住宅楼、写字楼、3A以上旅游景点、广场公园、机关单位、学校、商业街等地方。目前已完成首台套设备开发及示范点建设，相关功能模块及产品优化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3）含油污泥治理方面

完善加拿大引进设备直热式链板型热脱附系统 RTTU 国产化应用，建立油泥分类回收处理技术体系，通过优化调质清洗、离心干化、余热回收利用及尾气多级净化等工艺，形成复杂工况条件下油泥“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技术系统。该系统设备已在黑龙江大庆、新疆阿克苏、河南南阳项目正式运行投产。进一步开展间接回转式热解吸与分级冷凝油回收系统研究，目前已完成中试，实现尾净料、冷凝油、不凝气的固-液-气三相分离。

（4）有机污染场地修复方面

开展有机污染土壤多级分筛式淋洗-废液净化回用工艺研发，形成一体化处置设备工艺并开发绿色生物型淋洗剂，针对石油烃、多环芳烃类有机污染物去除率达45%以上，废液回用率50%以上；调整优化了 BTTU 尾气工艺，完成二代直热式回转窑热脱附系统 BTTU 的技术升级改造方案；完成生物强化/刺激土壤修复技术，三个月石油烃降解率达到60%。针对卤代烃污染地下水，完成“抽出处理+原位化学氧化”联合修复技术的中试工作及工程应用，污染物去除率达90%以上。

（5）工业废水处理方面

抗钙化厌氧反应器（UCAR）陆续推广应用在造纸、食品行业，达到设计处理能力，在高钙离子环境下稳定运行；结合流态模拟和第一代产品经验设计开发的第二代 UCAR 反应器产业化应用项目的设计工作已经完成。无铁泥类芬顿和微纳米催化技术已经在造纸、焦化等行业开展试验，目前正在对控制微纳米释放过程，气泡与类芬顿药剂接触时间等参数进行深度优化。

（6）市政污水处理方面

针对重庆、广东等各省市区排放标准，开发的 MCO-D 系列产品已经完成产业化规模设备试验工作，陆续投入实际项目应用；为了满足单户应用的要求，处理能力 $\leq 2\text{m}^3/\text{d}$ 的 MCO 处理设备已经投入产业化规模试验。针对乡镇处理规模开发的 MCI 反应器，已经投入广东、湖南、湖北、贵州、云南等地实际运行，同步开发的满足地方排放要求的除磷款、消毒款、过滤款设备也已经陆续投入市场。

（7）重金属污染场地及农田修复方面

针对重金属矿冶污染场地治理，开发低成本高效靶向的原位多层覆盖强还原生物矿化技术、多固废协

同复盐型原子级超级固化技术，并在云南个旧、广西钟山等地开展工程化试验，重金属浸出浓度降低 80%，渗滤液达到地表水 III 类标准。针对不同酸碱性农田中/重度污染土壤，开发钝化调理剂与种植模式，土壤镉有效态降低 40%，水稻精米达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2017）标准，目前在湖北大冶、广西大新、广东江门等地的农田修复项目中应用。

（8）铝电解大修渣处理处置方面

针对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利用方面，通过开展铝电解大修渣处理主要元素的快速高效检测技术、复杂氟化物的破氟技术、复杂氟化物的脱除与量控机制、高盐废水蒸发结晶及资源化处理利用技术、铝电解大修渣废阴极炭块湿法无害化与资源化技术等研究，成功开发出废耐火材料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成套技术，完成大修渣的资源化利用小试和中试实验，其无害化渣的氟化物、氰化物浸出毒性均满足《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GB5085.3-2007）标准限制要求（氟化物 $\leq 100\text{mg/l}$ ，氰化物 $\leq 5\text{mg/l}$ ），解决了铝电解企业大修渣处置利用技术难题，正在开展成套装备的设计及产业化应用示范工作。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94	820	86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60%	20.83%	42.1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3,026,308.22	163,589,734.49	91,049,364.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5%	5.04%	3.3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582,748.61	2,679,322.1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36%	2.9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21%	1.1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7,849,409.57	2,336,833,914.91	2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377,783.88	2,232,007,202.02	1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71,625.69	104,826,712.89	12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45,273.58	142,576,254.66	-56.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700,449.67	1,356,281,025.87	-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555,176.09	-1,213,704,771.21	-5.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5,762,508.31	2,773,441,044.63	58.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2,482,914.14	1,531,707,853.53	101.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279,594.17	1,241,733,191.10	4.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91,496.79	136,300,361.05	79.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71,625.69 元, 同比增加 127,644,912.80 元,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货款、工程款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等增加影响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79,555,176.09 元, 同比减少 65,850,404.88 元,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279,594.17 元, 同比增加 51,546,403.07 元, 主要系公司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向银行增加借款影响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91,496.79 元, 同比增加 107,791,135.74 元, 主要系本期收到货款、工程款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等增加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732,610.85	7.19%	主要系转让子公司形成的收益、对联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形成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89,892,827.62	-43.89%	主要系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4,321,414.87	2.11%	主要系收到特许经营权购买款的资金占用费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1,251,666.62	0.61%	主要系公益性捐赠形成	否
其他收益	44,579,946.99	21.77%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及政府补助项目验收完成结转形成	与资产相关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82,094,498.04	-40.09%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68,093,438.84	13.90%	1,218,836,999.70	13.27%	0.63%	主要系销售回款、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及银行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1,505,986,806.79	12.55%	1,207,508,256.84	13.15%	-0.60%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 工程结算量增加影响所致

存货	321,637,288.73	2.68%	243,523,174.48	2.65%	0.03%	主要系在产品及原材料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53,371,404.37	0.44%	16,846,862.56	0.18%	0.26%	主要系部分厂房完成验收用于租赁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影响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29,607,341.17	2.75%	280,749,529.29	3.06%	-0.31%	主要系增加对参股公司浙江环科、平江博世科投资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693,362,686.62	5.78%	637,190,035.63	6.94%	-1.16%	主要系本期建设项目竣工转固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3,659,338,527.88	30.48%	3,142,765,956.20	34.23%	-3.75%	主要系公司部分 PPP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项目建设持续投入所致
短期借款	1,845,019,680.32	15.37%	1,031,261,525.98	11.23%	4.14%	主要系向银行贷款增加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1,951,482,983.70	16.26%	1,442,458,303.50	15.71%	0.55%	主要系向银行贷款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83,548,886.33	0.70%	9,491,937.92	0.10%	0.60%	主要系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8,461,377.06	1.24%	95,796,197.99	1.04%	0.20%	主要系增加花垣博世科股权处置款影响所致
合同资产	1,167,788,680.05	9.73%	830,356,793.99	9.04%	0.69%	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工程结算量增加影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877,607.60	0.83%	6,262,389.43	0.07%	0.76%	主要系长期应收款中一年内到期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长期应收款	223,448,497.28	1.86%	146,215,851.33	1.59%	0.27%	主要系增加花垣博世科股权转让款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1,364,146,153.17	11.36%	853,320,711.27	9.29%	2.07%	主要系 PPP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结转至无形资产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06,971.28	0.94%	76,421,053.19	0.83%	0.11%	主要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023,967.41	2.29%	159,891,781.20	1.74%	0.55%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影响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0.06%	3,098,600.00	0.03%	0.03%	主要系美元掉期互换锁汇业务影响所致
应付账款	2,210,940,895.26	18.42%	1,634,440,261.85	17.80%	0.62%	主要系项目建设过程中未到付款节点的款项增加影响所致
合同负债	325,181,404.56	2.71%	215,097,269.02	2.34%	0.37%	主要系预收客户款项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156,601,107.71	1.30%	107,249,635.34	1.17%	0.13%	主要系支付税金影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97,134.45	3.45%	688,623,254.45	7.50%	-4.0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影响所致
长期应付款	25,871,532.90	0.22%	50,984,547.98	0.56%	-0.34%	主要系融资租入应付款减少影响所致
资本公积	980,006,486.47	8.16%	465,797,108.97	5.07%	3.09%	主要系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资本公积影响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7,114.00			977,114.00
金融资产小计					977,114.00			977,114.00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9,491,937.92						74,056,948.41	83,548,886.33
上述合计	9,491,937.92				977,114.00		74,056,948.41	84,526,000.33
金融负债	3,098,600.00						4,665,385.00	7,763,985.00

其他变动的内容：1)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应收票据构成，本期其他变动系公司本期收到应收票据的影响所致。2) 期初金融负债系公司对 1,950.00 万元的美元短期借款汇率互换合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期末金融负债系公司对 1,635.00 万元的美元短期借款汇率互换合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货币资金、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主要内容系支付项目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向银行借款、开立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进行的抵押等。除以上所述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受限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	-----------	------

受限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3,041,992.76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0	贷款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323,346,930.61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268,226,695.46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1,207,502,806.32	贷款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	127,426,745.83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开立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本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账面价值	382,081,276.28	贷款质押担保
合计	3,117,126,447.2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9,412,634.98	297,939,115.57	117.9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参股	22,367,647.07	18%	自筹	-	长期	环境综合治理	已完成实缴及工商登记	不适用	1,912,649.03	否	2020-03-20	巨潮资讯网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参股	30,156,300.00	51.00% <small>[注]</small>	自筹	-	长期	环境综合治理	已完成实缴及工商登记	不适用	-165.78	否	2020-12-24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52,523,947.07	--	--	--	--	--	--		1,912,483.25	--	--	--

注：公司持股比例 50.50%，子公司湖南博世科持股比例 0.50%。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
------	-----	-----------	--------	----------	----------------	------	------	-----	-----------	-----------	----------	--------

式	产投资	行业					益	现的收益	计收益的原因		有)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PPP	否	环保	244,447,002.52	1,009,659,113.65	自筹、借款、募集资金	80.70%	-	-	-	2017-06-05	巨潮资讯网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63,538,328.67	202,549,828.97	自筹、募集资金	57.60%	-	-	-	2019-03-20	巨潮资讯网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自建	是	环保	217,039,449.59	258,573,721.58	自筹、借款、募集资金	76.62%	-	-	-	2018-06-08	巨潮资讯网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68,673,224.21	83,119,024.95	自筹、借款、募集资金	33.21%	-	-	-	2019-05-14	巨潮资讯网
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	自建	是	环保	3,190,682.92	126,267,990.50	自筹	51.96%	-	-	-	2017-03-22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	596,888,687.91	1,680,169,679.65	--	--	-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53,618.19	0	53,719.14	19,000.00	19,000.00	35.44%	0.00	-	-
合计	--	53,618.19	0	53,719.14	19,000.00	19,000.00	35.44%	0.00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193,37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9,999,99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6,181,873.6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9月27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35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53,719.14万元（含息）。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泗洪县东南片区供水工程	否	20,000.00	20,000.00	0.00	20,007.34	100.04%	2018-05	3,951.27	5,400.71	是	否
2、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是	19,000.00	19,000.00	0.00	19,026.42	100.14%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618.19	14,618.19	0.00	14,685.38	100.46%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3,618.19	53,618.19	0.00	53,719.14	-	-	3,951.27	5,400.7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3,618.19	53,618.19	0.00	53,719.14	-	-	3,951.27	5,400.7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决定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移交该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及所有相关资产、权利，同时转让该项目公司全部股权，并与政府及政府指定的相关方签署项目合同解除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同时，将本项目移交后回收的款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收到项目移交款1,000.00万元，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协议正常履行中。</p> <p>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7,185.17 万元。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685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8 月 7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8 年 9 月 13 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再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五龙冲供水工程项目终止后分期收回的项目移交及股权转让款项，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根据资金使用需求，用于公司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19,000.00	1,000.00	1,000.00	5.2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000.00	1,000.00	1,00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部分内容。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移交相关项目资产、转让项目公司股权并将回收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公开发行	42,089.34	0.00	33,613.05	0.00	15,000.00	35.64%	1.81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流, 剩余未使用部分存放于专户	-
合计	--	42,089.34	0.00	33,613.05	0.00	15,000.00	35.64%	1.81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0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893,396.2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8年7月11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594号”《验证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33,613.05万元(含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81万元(含息)。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是	42,089.34	27,089.34	0.00	18,611.67	68.70%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否	0.00	10,400.00	0.00	10,401.38	100.01%	2021-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否	0.00	4,600.00	0.00	4,600.00	100.00%	2019-06	208.33	268.56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089.34	42,089.34	0.00	33,613.05	-	-	208.33	268.5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42,089.34	42,089.34	0.00	33,613.05	-	-	208.33	268.5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p>注 1：根据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工作例会纪要（[2021]4 号），原则同意“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西明江、石埠河、凤凰江、二坑溪、细冲沟等五条内河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正式商业运营期，石灵河正式商业运营期另行确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尚未开始产生效益。</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生产线建设包含的新建 4 座生产车间和 2 座仓储车间总体已基本完工并进入生产状态；综合办公楼已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但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整体施工进度晚于预期，尚未完成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等。统筹考虑公司实际、项目进度和资金情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25.67 万元。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603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2018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 2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 年 4 月 9 日，公司将 15,000 万元</p>										

	<p>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9月10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1,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p> <p>2019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1月8日，公司将2,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年8月3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p> <p>2020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8,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尚有8,5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继续用于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10,400.00	0.00	10,401.38	100.01%	2021-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	4,600.00	0.00	4,600.00	100.00%	2019-06	208.33	是[注2]	否
合计	-	15,000.00	0.00	15,001.38	-	-	208.3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具体情况详见本节“(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之“(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部分内容。公司已于2019年3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2：“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承诺年均折旧摊销前效益为 361.45 万元/年，2019 年 6-12 月、2020 年，该项目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60.23 万元、208.33 万元，实际实现的折旧摊销前效益分别为 204.90 万元、460.98 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3) 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1) 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息)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公开发行	56,337.79	41,144.87	41,144.87	0.00	0.00	0.00%	15,214.49	剩余未使用部分存放于专户	-
合计	--	56,337.79	41,144.87	41,144.87	0.00	0.00	0.00%	15,214.49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1.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97.4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3,377,929.5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1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41,144.87 万元（含息），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5,214.49 万元（含息）。										

2) 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否	29,000.00	29,000.00	25,074.67	25,074.67	86.46%	2021-0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	否	21,000.00	21,000.00	9,727.28	9,727.28	46.32%	2021-1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337.79	6,337.79	6,342.92	6,342.92	100.0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337.79	56,337.79	41,144.87	41,144.8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56,337.79	56,337.79	41,144.87	41,144.87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受新冠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和“湖南环保基地项目”整体施工进度晚于预期。结合项目建设实际进度和本次调整情况，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1年3月调整至2021年6月，将“湖南环保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1年3月调整至2021年12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经公司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调整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和湖南环保基地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 1、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受新冠疫情以及招商进度影响，目前入驻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园区和北部湾区域的线路板行业相关电子信息企业数量未达预期，经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公司决定暂缓建设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的蚀刻液处理车间，待北部湾区域线路板企业达到一定规模、废蚀刻液产生来源有保障的情况下，以自筹资金另行建设。除蚀刻液处理车间暂缓建设外，“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的预处理车间、物化处理车间、焚烧处理车间、固化处理车间、安全填埋场等生产设施及其配套基础设施继续建设实施，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实施上述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亦不变。 2、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为顺应国家关于“十四五”期间“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政策号召，把握乡镇环境综合治理的市场机遇，集中生产资源、提高生产效率并实现规模效应，公司结合自身战略安排和经营计划，经审慎研究和综合评估，对“湖南环保基地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即不再建设环保高精密生产制造车间，同时增加对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生产制造车间的投入，以提高主要应用于乡镇生活污水处理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生产能力。除上述调整外，“湖南环保基地项目”其他建设内容不变。基于上述调整，“湖南环保基地项目”总投资拟由原计划29,626.14万元调减至25,026.64万元。										
募集资金	适用										

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 况	经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6,015.85 万元。该事项已经天职国际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31 号”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 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 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 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 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 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继续用于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 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 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 股权	出售 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 至出售日 该股权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万 元)	出售对公 司的影 响	股权出 售为上 市公司 净利润 占净利 润总额 的比例	股权 出售 定价 原则	是 否 为 关 联 交 易	与 交 易 对 方 的 关 联 关 系	所 涉 及 的 股 权 是 否 已 全 部 过 户	是否按 计划如 期实施 ，如未 按计划 实施， 应当说 明原公 司已采 取措施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花垣县 国有资 产投资 经营有 限公司	公司持 有的花 垣博世 科全部 股权	2020-0 4-28	22,404.66	6.73	本次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确认 投资收益 1,346.23 万元	6.58%	遵循公 平合理 的原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20 -04-2 9	巨潮 资讯

限责任公司	股权						则定						网
-------	----	--	--	--	--	--	----	--	--	--	--	--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元）	财务数据	本期末（元）
1	湖南博世科	全资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环保工程设施施工；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保设备生产等	310,080,000	总资产	1,490,333,913.15
					净资产	489,266,594.15
					营业收入	403,343,323.73
					营业利润	21,594,612.07
					净利润	20,221,941.0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鸿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合资设立取得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转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安仁博世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退出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退出	本次股权转让，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1,346.23 万元。
广西科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独资设立取得、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泗洪博世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河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印度尼西亚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PT.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湖南博世科实现营业收入 403,343,323.73 元；实现营业利润 21,594,612.07 元；实现净利润 20,221,941.06 元。

湖南博世科拥有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湖南省环境污染治理资格行业认定专项甲级证书、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乙级等多项资质以及丰富的市政工程实施经验，服务体系覆盖环评、检测、咨询设计、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环保综合领域。报告期内，湖南博世科荣获“2019 长沙市服务业龙头企业”、“2020 年湖南省环境保护产业优秀示范工程”、“2020 年湖南省环境保护产业先进技术”、“2020 年湖南省产融合作制造业重点企业”、“湖南省两业融合示范企业”、“湖南省企业信用等级评价 AAA 级”、“湖南省 2020 年度十佳环保企业”、“湖南省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AAA 级”等荣誉。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党的十九大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把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作为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的重要内容，把建设美丽中国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大目标，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提升到前所未有的战略高度。在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战略思想指引下，我国生态环境保护从认识到实践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生态文明建设成效显著，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要步伐。《海绵城市建设评价标准》《“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体系（试行）》《生活垃圾分类标志》《关于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的指导意见》等政策陆续出台，环保监管边界不断拓宽，给环保产业发展带来长期利好。2021 年 3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外发布，“十四五”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之一，其

明确提出了支持绿色技术创新，推进清洁生产，发展环保产业。随着 2021 年全国以及各省份地方两会的陆续召开，多地政府工作报告都释放出持续加码绿色发展、做大做强环保产业的信号，覆盖大气、污水、土壤、固废治理、生态提升方方面面。根据生态环境部科技与财务司、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联合发布的《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0）》，2021 年环保产业规模有望超过 2 万亿元，2025 年将突破 3 万亿元，环保市场空间巨大。

2、未来业务目标

（1）以科技创新支撑企业不断提升装备制造的核心竞争力

《关于加快推进环保装备制造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要强化技术研发协同化创新发展，推进生产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发展，推动产品多元化品牌化提升发展，引导行业差异化集聚化融合发展，鼓励企业国际化开放发展。在国家环保督察和环境监控日趋严格的要求下，其对环保装备产品和技术有迫切的需求。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业务构成，守主业，抓创新，提升核心技术与设备销售在业务贡献中的占比，以装备制造为重点，积极拓展环境综合服务。

（2）继续保持传统工业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

随着各地经济的发展和环境治理的需要，工业园区内的企业组群的污染集中控制及治理需求增加，水处理服务也从为单一企业的点源向整个园区的系统施治，以及水资源的综合利用发展，随着工业园区数量和规模的扩大以及工业废水处理标准的提高，工业园区的综合水处理业务将有巨大市场空间。公司依托自有核心技术和工程项目经验，在不断巩固制糖、造纸等行业废水处理领先地位的同时，继续保持在高浓度有机废水厌氧处理和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制浆造纸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技术与系统集成等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重点打造装备制造，大力拓展半导体、制药、化工、纺织、食品等其他行业废水处理市场。

（3）聚焦乡镇、村屯污水处理项目

治理好农村污水对于改善我国水源环境、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增进农村人民幸福感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公司自主MCO点源污水处理系统，入选广西名牌产品。公司新建的乡镇污水处理设备生产线已完成联网测试运行，可实现无人全自动化生产。2020年1月，国家发改委等十部门共同印发《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13号），对全面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进行了重要部署。根据意见，到2025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2035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同时，环保督察力度的加大对污水的治理、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公司将持续加大力度拓展水务投资运营、城市供排水一体化建设、中水回用、城市内河及黑臭水体治理、海绵城市建设、流域水体生态修复等领域项目。

（4）积极开拓土壤生态修复领域市场

根据我国目前土壤修复的特点，并与发达国家发展水平相比较，我国土壤修复行业正处于起步成长阶段。伴随国家对环保重视程度的空前提高以及经济转型力度的加大，政府将在环保产业上给予更大的政策支持，行业将步入成长期，同时，随着政策监管趋严、污染治理力度加大，治理需求将稳步释放，土壤修复潜在市场空间巨大。依托公司现有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公司在土壤修复领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公司将依靠土壤钝化、化学淋洗、热脱附，地下水及微生

物修复技术/设备/药剂等核心技术，继续在全国范围内打造多个土壤修复示范性工程，同时依托控股股东广州环保集团平台优势，加快广东省内土壤修复市场开拓。

（5）深入拓展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市场

“十三五”期间，国家继续加大固废处置行业投资力度，固废处置行业规模有望再次扩容。生活垃圾处理、工业固废处理、危险废物处理、建筑垃圾处理等业务再度起航，垃圾分类备受重视；其中，生活垃圾处理市场的触角由城市延伸至农村。从多个细分领域的表现来看，我国固废处理行业正呈现出崭新的发展态势。伴随着传统环卫企业的产业链横向扩张及焚烧等固废末端处置企业的纵向扩张，固废处置项目的竞争愈演愈烈。公司依托在水处理领域长期积累的客户资源和相关技术储备，通过深度开发市场，研发垃圾焚烧、固废无害化处理、资源循环利用、餐厨垃圾、固体危废处置等关键技术和设备，进一步拓展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处置市场。

“无废城市”、垃圾分类、智慧环卫、智能化升级改造、无人环卫车辆等新兴细分领域在环卫板块开始崛起，并以较高的增速持续吸引业内及资本关注。公司从事多领域环卫全产业链业务，构建了城乡环卫智能一体化服务体系，成功探索出了城乡地区经营性清扫和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和末端处置的综合服务模式。为适应环卫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重点规划专用车研发和装备制造生产能力提升，为公司打造智慧环卫云平台和智能驾驶技术；在环卫专用车辆开发、智能控制技术、新能源技术、智慧云平台及智能制造方面，力争达到国内环卫行业的先进水平。

（6）全面提升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水处理、土壤修复、清洁化生产、固废处置等主营业务，贯彻“全产业链服务”的战略理念，坚持产学研合作模式，促进研究成果商业化，不断完善集环评、监测、检测、工程咨询、设计、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运营于一体的一站式环境治理服务平台，拓宽收入来源，实现规模效益，通过全产业链资源整合，显著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1）保持传统业务优势，纵深挖潜稳中求进，探索新的业绩增长

公司在保持传统业务稳步增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土修、工业市场（含化学品板块的业务），重点打造装备制造。做到公司内部产业链协同发展，高效发展，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降低经营成本，实现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一方面，稳定华南、华中区域，拓宽西南及北方市场，保障区域性业务稳定增长，推动全国的项目拓展和产品销售；另一方面，创新专业版块，加速环境服务与投资运营、环卫业务、油气田处置的跨越增长，提升综合效益。

（2）多措并举、扎实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扎实推进“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是稳增长、添后劲的重要举措。项目建成有利于延伸公司产业链，充分发挥公司产业协同效应，大力提升环保装备制造能力和产品附加值，丰富公司产品类别，提高盈利能力。公司将扎实推进项目建设进度，强化安全生产，及时发现和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各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3）做大做强加海外业务，积极布局全球市场

公司围绕全球战略布局，巩固东盟、加拿大、美国等这些海外的市场，进一步做大做强海外业务，打

造有影响力的国际品牌，在吸纳发达地区技术经验的同时，也进一步输出国内先进环保处理技术，与国际前沿科研机构进行合作，形成开放融合、协同发展的产业创新体系。通过打造北美研发中心，吸引海内外优秀人才，着力解决复合性、系统性环境问题，对标国际、国内先进水平，选准路径，集中力量推进重大技术突破，为博世科布局全球市场提供有力依托。

（4）关注前瞻基础研究，实现高效的成果转化

公司着眼环保产业及未来发展的关键领域，通过打造高层次人才团队，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引领前瞻性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实现科研重大突破，为解决应用基础研究中的瓶颈问题探索各种途径。公司注重培养优秀的研发、管理人才，推广先进的管理经验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创新活力，推动“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化、技术推广”的融通创新发展，不断夯实和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上述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4、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举措

（1）负债规模与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偿债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为 922,641.61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为 76.86%，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处于快速发展期，随着公司承做项目数量、订单金额的不断增长，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也不断加大，公司除自身经营积累外，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取经营所需资金。若公司未来经营过程中出现营运资金不足的情形，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

为应对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业务开拓，公司制定了高效的资金运用规划，搭建资金管控平台，积极拓展股权融资渠道；同时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充分利用优质项目获取政府专项补贴、税收优惠等方式不断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节约资金成本，确保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有效降低可能出现的偿债风险。

（2）应收账款余额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合计分别为 150,598.68 万元和 116,778.87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51.00%。

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相对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由于存在阶段性收款特点，且公司客户主要系业内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和政府单位，付款程序较为复杂，综合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使得公司面临一定信用减值风险。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回款考核和督导，重点关注支付能力强、融资落地有保障的项目，将项目回款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和各经营事业部的重要考核指标；同时对欠款周期较长的客户，公司加大催款力度，风险总体可控。

（3）PPP 业务模式风险

公司目前在市政等领域已储备一定体量的 PPP 项目，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控股的 PPP 项目合同总金额为 54.68 亿元。总体而言，PPP 业务目前正处于规范调整阶段，加上 PPP 项目通常具有投资金额较大、建设及运营期限较长等特点，使得公司实施 PPP 业务存在一定的风险，如宏观经济风险、政策环境风险、市场环境风险、法律变更风险、金融风险、融资风险、建设风险、营运风险、整体项

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预算和结算偏差较大的风险、运营阶段处理量不及预期的风险等，最终可能影响公司 PPP 项目的可行性和实际经济效益，使得预期效益不能完全实现。

对此，公司持续规范 PPP 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项目筛选标准，加强项目风险识别、评估及应对，尤其在最初介入项目时，充分评估项目质量和公司承接能力，以项目入库及融资落地为前提，通过对项目技术方案、收益率、利润分配、合作模式、支付方式、收益保障、融资工具等进行谨慎的可行性研究分析，落实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融资方案，从而确保最终实现项目的预期目标。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53%、28.88% 和 27.33%，总体保持稳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国家对环保产业发展重视程度不断提升，环保产业规模在政策利好和订单加速释放的驱动下稳步扩大，产业投资力度不断增强。

环保产业市场在呈现巨大潜力的同时，市场竞争也呈不断加剧的趋势，公司在与国内外环保企业的市场竞争中，若未来不能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成本控制、售后跟踪服务等方面保持优势，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进一步加大。

针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为了应对日益激烈的竞争，保证公司经营战略的顺利实现，公司坚持打造核心竞争力，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国外市场，增强市场营销能力和技术服务支持，提升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

（5）技术被赶超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环保行业属于技术和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具有技术推动型的典型特征。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34%、5.04% 和 5.35%，公司保持高力度的技术研发投入，但若公司未来不能在核心技术持续创新方面保持优势，将面临技术遭淘汰或被赶超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创新及成果转化，扩容关键技术储备，促进科研成果在生产中的应用，积极打造行业领先的技术品牌，为公司业务市场的发展提供强大技术支撑和服务。

（6）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承建的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通常涉及设备制造、组装集成、运输安装、项目现场施工等环节，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项目实施安全风险。

为了科学合理的防范项目实施过程的安全风险，公司通过实施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贯彻施行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运用 PDCA 循环的管理模式，开展危害因素辨识，并对安全生产隐患进行闭环管理，有效的降低各类安全生产风险，促进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水平持续提高，确保项目顺利快速的实施。

（7）环保风险

近年来，国家污染排放标准不断提高、环保检测指标和要求不断增加，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管力度也在持续加大。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承接环保工程或进行环保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的方式开展业务，在日常经营中，存在产生空气污染、有害物质、污水及固体废物排放、噪声污染等环境保护方面的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风险排查化解工作，成立了专业的运营团队，针对不同类型的项目，制订切实可行

的事故防范措施，排除潜在不安全因素和管理缺陷，不断提高环境突发事件应急能力，加强运营过程中的计量监测和数据监控，优化工艺系统参数，确保项目运营处理效果稳定达标。

(8) 新冠疫情带来的经营风险

2020年初国内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是近年来我国遭遇的最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为做好疫情防控，各地政府紧急出台并严格执行有关限制人流物流、延迟复工等疫情防控措施。截至目前，尽管我国疫情防控形势已维持稳定，但受疫情的持续影响及全球疫情防控仍存在较大不稳定性，伴随全球经济增长低迷，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国内经济面对较大下行压力。若此态势延续，将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

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疫情发展，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疫情防控的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围绕年度经营工作计划，根据环境变化及时调整和部署经营工作安排，统筹优化资源投入，全面加强预算管理，采取各项措施积极应对不可抗力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2月11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披露的《2020年2月1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2020年2月28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披露的《2020年2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2020年4月29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2020年4月2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2020年5月15日	现场：公司会议室、 线上：“全景·路演天下”	2019年度 网上业绩 说明会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披露的《2020年5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规定执行公司现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分配标准和分配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55,835,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583,525.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根据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数量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该方案已于2020年6月3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5,713,12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285,656.4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285,656.40
可分配利润（元）	651,418,288.4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4,458,841.00 元，按照 202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8,445,884.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10,989,230.83 元，减去于 2020 年发放的 2019 年度现金分红 35,583,899.30 元，母公司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651,418,288.43 元。经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5,713,1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285,656.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根据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数量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p> <p>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9 年 5 月 16 日，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5,815,2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195,439.3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于权益分派方案自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根据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调整，调整后每 10 股派发现金 0.679965 元，实际现金分红金额（含税）为 24,195,253.98 元。该方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实施完毕。

2、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0 年 5 月 19 日，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5,835,2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583,52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由于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内，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申请日（2020 年 5 月 26 日）期间共计转股 3,743 股，公司总股本由 355,835,250 股增至 355,838,993 股。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根据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数量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调整后的分派方案如下：以截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2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5,583,899.30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实施完毕。

3、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

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5,713,1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285,656.4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根据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本数量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20,285,656.40	195,014,916.26	10.40%	-	-	20,285,656.40	10.40%
2019 年	35,583,899.30	282,444,334.14	12.60%	-	-	35,583,899.30	12.60%
2018 年	24,195,253.98	234,790,184.59	10.31%	-	-	24,195,253.98	10.3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2012 年 1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承诺各方自签署该协议后至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三十六个月内仍将作为一致行动人对博世科形成最终共同实际控制。2018 年 2 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共同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同意延长原《一致行动协议书》的有效期，任何一方的一致行动期限及义务至其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	2012 年 01 月 3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p> <p>博世科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博世科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博世科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博世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p> <p>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p> <p>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不采取其他任何通过增持、协议、合作、关联方关系等合法途径扩大其对博世科的控制比例，或者巩固其对博世科的持股地位；行使表决权时，按照独立判断自行投票表决，不与博世科其他股东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采取一致行动；未来不通过任何途径取得博世科控制权，或者利用持股地位干预博世科正常生产经营活动。</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陈文	其他承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2015 年	长期	正常

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	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01月09日		履行中
陈琪、陈文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相关承诺。 承诺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本人未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前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30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30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金或全部薪金及现金分红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2015年01月0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承诺约束措施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若本人未能履行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期间的所有承诺及在博世科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30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30日内，本人将自愿按相应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博世科相应市值的股票，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如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全部费用；或依照有权机构要求相关费用必须由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支付的情况下，及时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承担上述费用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行使追索权；实际控制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不可撤销。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履行义务，并在将来新聘该等人员时，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承诺约束措施</p> <p>公司若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招股书披露的所有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p> <p>(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p> <p>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2) 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p> <p>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p> <p>(3) 实施积极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分红回报</p> <p>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而明确的规定，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p> <p>(4) 坚持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p> <p>一直以来，通过不断加强科研投入，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不断增强，业务范围和领域得到不断扩大。凭借已建立起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关键设备、工程业绩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拓宽市场领域，努力提高公司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p> <p>(5)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实现经营管理目标</p> <p>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与技术素质兼备，通过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业务领域的不断扩大。</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p>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作为博世科实际控制人，承诺：</p> <p>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博世科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股份合计不超</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过本人所持有的博世科股份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减持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方式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进行，在减持前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博世科并予以公告。</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持股及股份变动的规定以及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规范诚信履行义务，如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博世科。</p>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p> <p>（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p> <p>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p> <p>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承诺人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承诺人（包括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博世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博世科；（4）在未来拥有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承诺人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博世科，以规避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从制度上保证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5）不干涉博世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损害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2) 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3) 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p> <p>(5) 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陈文南、李旻、朱琦、李琨生、黄海师、周茂贤、何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 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p>(2) 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3) 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p> <p>(5) 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p>(一)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2016年05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陈琪、何凝、黄海师、农斌、宋海农、王双飞、徐全华、杨崎峰</p>	<p>其他承诺</p>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本人承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p>2016年05月12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陈文南、罗春风、黄海师、何凝、周永信、农斌、陈国宁、詹磊</p>	<p>其他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16年07月14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p>	<p>其他承诺</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017年09月15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p>何凝、农斌、周永信、宋海农、徐全华、文新、杨崎峰、王双飞、詹磊、</p>	<p>其他承诺</p>	<p>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p>	<p>2017年09月15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中</p>

	陆立海、陈国宁、陈琪、黄海师		<p>益。</p> <p>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文新、陈文南、罗春风、韦玉华、黄海师、周永信、农斌、何凝、陈国宁、詹磊、陆立海	其他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其他承诺	<p>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陈琪、徐全华、文新、何凝、农斌、周永信、李成琪、詹磊、陆立海、陈国宁、黄海师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9年05月23日	2020年05月19日	履行完毕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六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明 3 年、张卫帆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结涉诉案件金额合计 2,498.88 万元，占 2019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1.40%，无预计负债。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四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终止实施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具体情况公司已在临时报告中予以披露，现将事项概述如下：

1、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截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自激励计划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超过 12 个月，预留部分激励对象未明确，因此预留 202.50 万份股票期权失效。

2、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终止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 301 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297.50 万份，同时与之相配套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一并终止。2020 年 5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度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设备销售、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值	参考市场定价	3,253.38	0.90%	3,565.95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0年8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提供污水处理站的运营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参考市场定价	484.22	0.13%	8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0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提供设计服务			0.00	0.00%	600.00					
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销售	销售环保设备	市场公允价值	参考市场定价	0.00	0.00%	7,5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0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提供专业施工服务	市场公允价值	参考市场定价	8,596.47	2.38%	12,048.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0年1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提供设计服务			719.15	0.20%	847.00					
合计				-	-	13,053.22	-	25,360.9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为参股公司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污水处理站的运营服务及设计服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 万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 484.22 万元；预计向关联企业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设备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销售合同交付设备，但尚未完成安装验收工作，根据合同条款，未能在报告期内确认销售收入。公司按相关业务合同的上限金额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同履行情况和实际进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部分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前述日常关联交易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劳务、销售产品，均属于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实际发生金额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内，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王双飞	大股东	有息借款	9,900.00	5,700.00	9,700.00	年化利率不高于关联方所提供资金的融资成本	861.10	5,90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大股东王双飞先生向公司提供借款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按季度向王双飞先生支付利息，年化利率不高于其所提供资金的融资成本。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收到王双飞先生借款余额共计 5,900.00 万元。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20 年度，公司的其他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或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等。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其他公司资产的情况：

1) 租赁办公场所、员工宿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向个人或其他公司租赁办公场所及员工宿舍。

2) 租赁土地、场地及机器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项目实施，向个人或其他公司、主体租赁土地、场地及机器设备。

3) 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8、其他”。

报告期内，其他公司租赁公司资产的情况：

1) 厂房租赁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项目（一期）的建设、运营及管理。该项目是广西北部湾地区唯一的配套广西电子信息产业表面处理集控园区，同时也是唯一的表面处理集控园区。报告期内，部分与电子信息产业相关的印刷电路板和表面处理及配套加工企业通过租赁厂房入驻园区。

2) 场地租赁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川博世科生态”）负责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的建设、经营及管理。2019年，陆川博世科生态与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签订《育肥场租赁合同》，将位于陆川县滩面镇滩面村的养殖小区育肥场出租给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用于养猪使用，场地建设面积约44.81亩，租赁期限三年。报告期内，来宾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将《育肥场租赁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玉林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并签订《陆川博世科育肥场租赁合同权利义务转让协议》。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泗洪博世科	2015/10/21、 2019/04/25	14,885.00	2016/03/24	14,885.00	连带责任保证	13年1天	否	是
澄江博世科	2016/12/05、 2019/04/25	13,966.00	2017/03/22、 2017/12/27	13,966.00	连带责任保证	22年	否	是
上林博世科	2017/12/05	4,400.00	2017/12/07	4,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	否	是
攸县博世科	2018/03/21	25,000.00	2018/03/21	24,877.62	连带责任保证	18年342 天	否	是
宣恩博世科	2018/11/16	15,000.00	2019/01/12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5天	否	是
宁明博世科	2019/03/28	17,000.00	2019/03/28	1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268 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 全城	2019/04/19	6,680.00	2020/04/23	6,68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1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 城东	2019/04/19	5,600.00	2020/03/16	5,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2天	否	是
昭平博世科	2019/06/11	4,50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	-	是
苍梧博世科 城投	2019/06/21	7,300.00	2019/07/15	7,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2年	否	是
古丈博世科	2019/08/20	7,800.00	2019/08/21	7,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13 天	否	是
贺州博世科	2019/10/18	20,000.00	2019/10/21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1年5个 月	否	是
科清环境	2019/11/14	19,500.00	2019/11/28	19,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8年27天	否	是
颍上博晶	2019/11/14	8,200.00	2020/03/27	8,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7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19/11/14	5,000.00	2019/11/14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5年69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19/11/29	7,000.00	2019/11/29	7,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66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03/25	11,800.00	2020/03/26	11,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62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4/15	3,000.00	2020/05/13	3,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156 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4/15	1,000.00	2020/05/07	76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1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4/29	500.00	2020/04/29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92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4/29	2,000.00	2020/06/10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50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4/29	240.00	2020/06/28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357 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04/29	1,060.00	2020/06/29	1,06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0/04/29	740.00	2020/06/29	74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	否	是
泛航装备	2020/04/29	200.00	2020/06/15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04/29	1,000.00	2020/06/11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4年5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0/13	268.60	2020/10/13	268.6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0/13	249.12	2020/10/13	249.12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0/13	136.80	2020/10/13	136.80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0/13	67.28	2020/10/13	67.28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是
泛航装备	2020/10/13	300.00	2020/10/13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	2020/10/13	2,000.00	2020/10/13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0/10/13	67,500.00	2020/10/13	67,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4年10 个月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10/16	8,000.00	2020/10/16	8,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38天	否	是
灵石博世科	2020/11/06	5,000.00	2020/11/06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6年7个 月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1/20	136.42	2020/11/20	136.42	连带责任保证	6年	否	是

八步博世科	2020/11/20	575.00	2020/11/30	575.00	连带责任保证	2年358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0/13、2020/12/28	2,000.00	2020/10/13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158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0/11/25	1,000.00	2020/11/25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0/11/25	6,000.00	2020/11/26	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2天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0/12/28	10,000.00	2020/12/28	1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3年6个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24,773.2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4,533.2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6,604.2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24,301.4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4,773.22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4,533.2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6,604.2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24,301.4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9.2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50,764.8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73,536.6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24,301.47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 1: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发挥公司及各子公司市场融资功能, 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公司或届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含孙公司) 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时,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银行要求, 对拟发生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时子公司拟为公司的其他子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性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上述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 (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 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注 2: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减对外担保审批额度的议案》,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 并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一致, 同意调减已审批但未实际生效的担保额度合计 21,218.85 万元。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拥有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致力于“用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以改善、提升环境质量，推动绿色产业发展为己任，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责任、创新、和谐、平等”的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立足服务实体经济，践行“精准扶贫”政策，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以良好稳健的经营业绩回报股东、回馈社会。

(1) 股东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企业的内控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了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和决议程序等均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批的情形，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利不受侵害。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一直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证了公司股东及债权人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公司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

场调研、投资者热线、公司微信公众号、电子邮箱、传真等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增强投资者对于公司的了解和认可。同时公司特别注重内幕信息披露登记管理工作，积极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严格执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自上市以来公司每年均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保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 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倡导人文关怀，把员工的发展融入到企业发展的轨道中，为员工提供展现能力的职业发展平台，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致力于培育员工的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建立有合理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了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完善的员工培训体系，鼓励员工利用空闲时间进行学习进修，提升员工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同时，2020年度公司通过开展“博世科科技文化节”、“博二代成长营活动”、“为环保梦想插上翅膀”科普大篷车公益宣讲等25场次企业文化活动，为员工搭建了交流平台，展现了公司员工良好的精神风貌，有效激发员工的集体荣誉感和团队凝聚力。

(3) 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在提供优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和产品的同时，高度重视自身在生产安全、质量安全、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公共卫生等方面的工作，履行公司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公共责任。作为垃圾分类的倡导者与践行者，公司目前已在总部两个园区和分子公司实施垃圾分类管理。对于可再生资源，公司设置分类堆放区域，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或者公司采用破碎机破碎后重新注塑成型；对于危险废物，公司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和按月编制危废处置计划，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对于喷漆、喷砂等会对大气造成污染的作业，公司生产基地有独立的喷砂喷漆密闭车间，并且自主设计了一整套尾气吸附排放系统，排放的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公司对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先利用自主生产的环保设备对污水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网；公司制定节电、节水、无纸化办公等管理规定，鼓励员工节约能源。公司将环境保护融入到经营生产的各个环节，在提升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了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高效共赢。

(4) 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公司一直致力于践行上市企业的社会责任，积极投身环保及教育领域的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广西民族大学捐赠40万元助优奖学金、向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博世科轻工学生培养奖励计划”捐赠10万元以支持高校人才培养，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创新成长；向彰武县捐赠2万元用于当地疫情防控等。此外，公司向国家“老、少、边、穷”等地区以及困难的社会弱势群体和个人、公司困难员工提供用于生产、生活救济、救助的捐赠，促进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发展。

2020年新型冠状病毒引发的肺炎疫情席卷全国。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一直高度关注疫情发展，认真做好公司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部署的同时，积极践行环保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依托自主研发制造的MCO/MCI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以及SMC玻璃钢材质消毒罐槽、次氯酸钠发生器、二氧化氯发生器等配套消毒系统和技术，全力参与广西首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定点收治医院——自治区人民医院邕武医院以及桂林南溪山医院、玉林红十字会医院、柳州龙潭医院、梧州第三人民医院、北海结核病防治医院、百色应急医院、都安县中医院等多个定点应急医院的防疫建设及医疗废水处理处置工作。此外，公司凭借自身技术研发创新优势，采用荣获了2019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的专利技术成果，研制出了具有高效消毒、安全方便等特点的高纯度二氧化氯溶液，向广西、湖南、湖北、云南等地方政府防疫部门、学校、

社会各企事业单位累计捐赠二氧化氯消毒液千余吨。在这次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公司迅速响应，充分发挥企业责任与担当，以实际行动为“新冠肺炎”防控阻击战积极贡献力量。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将精准扶贫的社会责任纳入发展战略，通过环保产业投资、行业特色扶贫、现金和物资捐赠等方式，高度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准扶贫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广西、湖南、湖北、云南等地积极参与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农村和乡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村镇帮扶等扶贫工作，以实际行动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围绕解决“两不愁三保障”，聚焦深度贫困地区等问题，国家先后出台和完善多项扶贫政策，确保到2020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十三五”脱贫攻坚规划》《关于支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的精神指示，积极参与各项扶贫工作。

在行业特色扶贫实践中，公司结合行业特性，坚持扶贫与扶志的紧密结合，强化“智慧扶贫”、“产业扶贫”。在广西、湖南、湖北、云南等多个贫困县，公司凭借核心技术在水污染治理、土壤修复、固废处置等多个领域，开展造福地方的民生工程或项目投资，宣传绿色产业发展新思路，带动当地就业与创收。公司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通过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的建设、运营，既解决了环境问题，又参与了当地脱贫攻坚工作，彰显社会责任。

在社会扶贫方面，公司历来十分重视贫困地区的教育问题和社会问题，多次以设立助学基金、捐赠物品等方式予以资助。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林县木山乡那良村捐款2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向天津市河西区红十字会捐赠3万元助力当地扶贫攻坚；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湖南博世科、曲靖博世科合计捐赠15.3万元用于当地扶贫助学等。公司通过打造“反哺、博爱、和谐、平等”的企业文化，积极投身生态建设工作、切实贯彻“精准扶贫”精神、关注公益建设，使公司在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的同时，追求企业与社会、自然环境的和谐统一。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1.资金	万元	20.57
2.物资折款	万元	-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0.20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50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5.30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07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3.00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后续将结合产业发展及行业特点, 全力投入乡镇、农村环境综合治理, 尤其是乡镇污水处理、村镇供水排水、水源地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 切实参与到“宜居乡村”工作中来; 同时继续加大对社会扶贫的投入, 由公司领导层作出表率, 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 积极开展扶贫、安老、助孤、支教、助学、扶残等方面的慈善活动, 为精准扶贫工作的开展提供更多支持, 发挥更大作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澄江县污水处理厂	PH、COD、TP、TN、NH ₃ -N	间歇排放	一个	排入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系统	PH: 7.42、COD: 13.07mg/L、TP: 0.26mg/L、TN: 8.77mg/L、NH ₃ -N: 1.31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62.31 吨/年、TP: 1.279 吨/年、TN: 42.78 吨/年、NH ₃ -N: 6.335 吨/年	COD: 153.3 吨/年、TP: 1.84 吨/年、TN: 51.1 吨/年、NH ₃ -N: 10.22 吨/年	无
宣恩县污水处理厂	COD、NH ₃ -N、TP、PH	间歇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贡水河	COD: 18.28 mg/l、NH ₃ -N: 1.55mg/l、总磷: 0.56 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	COD: 68.31 吨/年、NH ₃ -N: 6.3 吨/年、总磷: 2.09 吨/年	COD 排放总量 657 吨/年、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87.6 吨/年、总磷 10.95 吨/年	无
京山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NH ₃ -N、TP、TN	连续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京山河	COD: 18.02mg/L、氨氮: 0.95mg/L、总磷: 0.27mg/L、总氮: 4.96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103.91 吨/年、氨氮: 5.48 吨/年、总氮: 28.6 吨/年、总磷: 1.56 吨/年	COD: 547.5 吨/年、NH ₃ -N: 54.75 吨/年、总磷: 5.475 吨/年、总氮 164.25 吨/年	无
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	COD、NH ₃ -N、TP、TN	连续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京山河	COD: 30.31mg/L、氨氮: 1.56mg/L、总氮: 8.48mg/L、总磷: 0.28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 333.93 吨/年、氨氮: 17.19 吨/年、总氮: 93.42 吨/年、总磷: 3.08 吨/年	COD: 547.5 吨/年、NH ₃ -N: 54.75 吨/年、总磷: 5.475 吨/年、总氮: 164.25 吨/年	无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	COD、NH ₃ -N	间歇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	COD: 4.25mg/l、NH ₃ -N: 0.22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COD: 7.19 吨/年、TP: 0.20	COD: 109.5 吨/年、TP:	无

服务有限公司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TP、TN	排放		至缚龙渠	总磷: 0.12 mg/l、 总氮: 4.20mg/l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吨/年、TN: 7.11 吨/年、 NH ₃ -N: 0.372 吨/年	1.095 吨/年、 TN: 32.85 吨/年、 NH ₃ -N: 10.95 吨/年	
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COD、TP、TN、NH ₃ -N	连续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静升河, 最后到汾河	COD: 17.53 mg/l、 NH ₃ -N: 0.18mg/l、 总磷: 0.15 mg/l、 总氮: 8.91mg/l	COD、氨氮、总磷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V 类水标准, 其余指标执行国家《城镇污水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的一级 A 标准	COD: 48.07 吨/全年、 NH ₃ -N: 0.49 吨/全年、 总磷: 0.41 吨/全年、 总氮: 24.43 吨/全年	COD: 146 吨/年、 NH ₃ -N: 7.3 吨/年、 总磷: 1.46 吨/年、 总氮: 54.6 吨/年	无
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运营项目部)	COD、NH ₃ -N、TP、TN	连续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茫溪河	COD:30mg/l、 NH ₃ -N:1.5(3)mg/l、 总磷: 0.3 mg/l、 总氮: 10mg/l、 SS:10mg/l	<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COD: 662.77 吨/年、 NH ₃ -N: 117.97 吨/年、 总磷: 33.17 吨/年、 总氮: 125.72 吨/年	COD: 2463.7 吨/年、 NH ₃ -N: 305.6 吨/年、 总磷: 42.89 吨/年、 总氮: 319.3 吨/年	无
曲靖沾益县白水污水处理厂 ^[注 1]	PH、COD、TP、TN、NH ₃ -N	连续排放	一个	作为上游企业生产回用水, 不外排	PH: 7.07、COD: 12.1mg/L、TP: 0.17mg/L、TN: 7.5mg/L、NH ₃ -N: 2.34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不适用 (注: 污水处理后作为上游企业生产回用水, 不外排)	不适用 (注: 污水处理后作为上游企业生产回用水, 不外排)	无
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注 2]	COD、NH ₃ -N、TP、TN	连续排放	一个	由排放口自流至茫溪河	COD:10.34mg/l、 NH ₃ -N:0.17mg/l、 总磷: 0.23 mg/l、 总氮: 7.24mg/l、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	COD: 3.64 吨/年、 NH ₃ -N: 0.060 吨/年、 总磷: 0.081 吨/年、 总氮: 2.554 吨/年	COD: 18.92 吨/年、 NH ₃ -N: 0.311 吨/年、 总磷: 0.421 吨/年、 总氮: 13.25 吨/年	无

注 1: 2017 年 7 月, 公司与曲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靖高新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曲靖白水铝产业孵化器 4x5 万吨/年铝材生产工业厂房配套污水处理车间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曲靖高新投有限责任公司授权公司在特许经营期限内对建设项目进行融资、运营和维护并取得污水处理服务费, 特许经营期限为 20 年。在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0 年曲靖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中, 曲靖高新投有限责任公司被列为 2020 年曲靖市重点排污单位, 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530328MA6K6YGA5G001Q。

注 2: 2020 年 1 月,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与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萍乡经济开发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托管运营合同》, 由湖南博世科负责经开区西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5 年运行期内的生产运维管理、维护工作。在萍乡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萍乡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中, 萍乡市汇清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开发区工业园污水处理厂)被列为 2020 年萍乡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 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360301314689816T001Q。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自接收、托管以来, 建立健全了管理机制, 完善了管理制度和运行操作规程, 污水处理设施全面正常运行, 排污情况达标并稳定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澄江县污水处理厂持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编号: 玉环评字第 99011 号)、《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澄江县县城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云环审[2009]323号），并依法取得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证书编号：91530422MA6K70F77K001Y）。

宣恩县污水处理厂持有恩施自治州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恩州环函[2010]39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41422825MA492XNA1E001U）。

荆门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持有荆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荆环函[2012]73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821MA493PTL3F001Q）。

荆门市文峰污水处理厂持有荆门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荆环函[2006]218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20821MA498DPL2R001U）。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持有南宁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环评批复（南审批准[2017]25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125MA5LA4UA3C001V）。

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持有灵石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灵环管函[2017]4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729MA0K84Q3X4001Q）。

井研县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持有井研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井环复[2018]59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111246714092029001V）。

曲靖沾益县白水污水处理厂持有曲靖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曲环审[2019]12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30328MA6K6YGA5G001Q）。

萍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污水处理厂持有萍乡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萍环评字[2017]80号），并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60301314689816T001Q）。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中阐述了公司及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救援工作原则、应急救援工作程序、应急救援工作处置措施，是指导公司及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和行动准则。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规定，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执行的排放标准，制定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切实做好对自身管辖污染源的在线监测工作。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上述四人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合计持有的4,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截至2020年12月28日公司总股本的9.85%）转让给广州环投集团。同日，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

投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双飞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4,991,970 股（占截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的 11.09%）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环投集团行使，该表决权的委托事宜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过户至广州环投集团名下之日生效。同日，共同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一致同意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过户至广州环投集团名下之日起，《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即告生效。

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于 2021 年 2 月 4 日实施完毕，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广州环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2,753,423 股，占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的 13.00%，持有享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97,745,393 股，占公司截至目前总股本的 24.09%，广州环投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事项是基于交易各方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及发展前景的看好，以上市公司为平台有效整合资源，实现公司与广州环投集团之间在技术、业务、资金、资源等方面的强强联合，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广州环投集团在取得公司实际控制权后，将充分发挥其国企优势及资金优势等，全面协助公司业务发展，助力上市公司扩大银行授信额度、提高信用评级，帮助上市公司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同时协助上市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拓展优质地区业务市场，推动上市公司做强做优。

上述权益变动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508,029	28.81%				-76,394,307	-76,394,307	26,113,722	6.4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2,508,029	28.81%				-76,394,307	-76,394,307	26,113,722	6.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2,508,029	28.81%				-76,394,307	-76,394,307	26,113,722	6.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327,221	71.19%	49,871,023			76,401,162	126,272,185	379,599,406	93.56%
1、人民币普通股	253,327,221	71.19%	49,871,023			76,401,162	126,272,185	379,599,406	93.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5,835,250	100.00%	49,871,023			6,855	49,877,878	405,713,12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报告期内，“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846张，转股数量合计为6,855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增发A股股票49,871,023股，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流通。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355,835,250股增加为405,713,128股。

2、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合计减少76,394,307股，主要系公司部分离任董监高的高管锁定股解除锁定所致。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公开发行4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4.3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债券代码“12301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增发A股股票49,871,023股，发行价格11.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79,999,997.4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63,377,929.53元。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流通，无持有期限限制。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博世转债”转股、董监高股份锁定及流通、公开增发A股股票导致的股份变动均已在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博世转债”转股及公开增发A股股票，公司总股本由355,835,250股增加为405,713,128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名称	按新股本（加权平均）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52	0.55	-5.45%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56	-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67	7.06	-5.52%

注：由于“博世转债”处于转股期，根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2021年4月16日股本结构表，公司最新总股本为405,716,406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宋海农	9,286,218	-	-	9,286,218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杨崎峰	9,286,218	-	-	9,286,218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琪	2,532,605	-	-	2,532,60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黄海师	2,495,105	-	-	2,495,10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国宁	619,081	-	-	619,08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陆立海	610,420	-	-	610,42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周永信	520,591	-	-	520,59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农斌	464,311	-	-	464,31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文南	145,590	-	-	145,59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李国	72,976	24,326	-	97,30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高管锁定股	76,474,914	-	76,418,633	56,28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102,508,029	24,326	76,418,633	26,113,72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无限售流通A股	2020-07-20	11.63元/股	49,871,023股	2020-08-04	49,871,023股	不适用	巨潮资讯网	2020-07-31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11.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9,999,997.4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3,377,929.5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职国际验证，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10 号”《验资报告》。新增股份已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2020 年度公司因“博世转债”转股合计增加股份 6,855 股；因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增加股份 49,871,023 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355,835,250 股增加为 405,713,128 股。

2、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及共同实际控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已实施完毕，广州环投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6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18.66%	75,705,752	-	-	75,705,752	质押 59,069,367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4%	12,753,423	12,753,423	-	12,753,423	- -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3.05%	12,381,624	-	-	12,381,624	质押 8,351,338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3.05%	12,381,624	-	9,286,218	3,095,406	质押 7,841,338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3.05%	12,381,624	-	9,286,218	3,095,406	质押 7,841,338
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7,600,751	-	-	7,600,751	质押 7,600,751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	6,600,000	4,630,000	-	6,600,000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	6,091,020	-	-	6,091,020	- -

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	5,477,595	5,477,595	-	5,477,595	质押	2,730,00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1.28%	5,186,520	-	-	5,186,52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3%	5,000,000	5,000,000	-	5,000,000	-	-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0.92%	3,726,152	3,726,152	-	3,726,152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p>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与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通过股权投资、业务深度合作等方式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网下申购方式获配公开增发股份 5,477,595 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p> <p>广州环投集团通过网下申购方式获配公开增发股份 12,753,423 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前 10 名股东中王双飞、许开绍、宋海农、杨崎峰四人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及《〈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承诺作为一致行动人对博世科形成最终共同实际控制，一致行动期限及义务至其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之日止；实际控制人王双飞、许开绍、宋海农、杨崎峰合计持有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形成一致行动关系。</p> <p>2、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3、其余公司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2020 年 12 月 31 日，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双飞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4,991,970 股（占截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的 11.09%）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环投集团行使，该表决权的委托事宜自《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的受让股份过户至广州环投集团名下之日生效。本次表决权委托自 2021 年 2 月 4 日起生效。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基于本次表决权委托事项，王双飞先生与广州环投集团无一致行动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双飞	75,705,752	人民币普通股	75,705,752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753,423	人民币普通股	12,753,423						
许开绍	12,381,624	人民币普通股	12,381,624						
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00,751	人民币普通股	7,600,751						
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6,091,020	人民币普通股	6,091,020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77,595	人民币普通股	5,477,59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5,186,520	人民币普通股	5,186,5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3,726,152	人民币普通股	3,726,152						

<p>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的王双飞、许开绍、西藏广博环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前 10 名股东中的宋海农、杨崎峰共同形成一致行动关系。</p> <p>2、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3、其余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p>	<p>公司股东宁波市星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600,000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双飞	中国	否
许开绍	中国	否
宋海农	中国	否
杨崎峰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王双飞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王双飞先生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七届学科评议组成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荣获 2018 年度广西科学技术特别贡献特等奖、主持的“综合法二氧化氯制备及纸浆漂白 AOX 超低排放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被授予 2018 年度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技术发明奖一等奖、作为第一完成人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其在纸浆清洁漂白中的应用”荣获 2018 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曾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作为第一完成人的“造纸与发酵典型废水资源化和超低排放技术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 2016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王双飞先生于 1995 年起在广西大学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曾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副院长、院长、院党委副书记，2001 年 8 月至 2003 年 6 月于美国造纸理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曾任教育部高等学校轻工与食品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造纸行业协会会长等职务，现任南宁市人民政府参事、广西大学技术成果转化研究院院长、广西发明协会第二届理事长、广西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广西环境科学学会副理事长。王双飞先生自 2003 年起曾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首席科学家、国家企业技术研究中心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所有重大科研项目，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p> <p>许开绍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化工学院，本科学历。1977 年 8 月起先后任教于广西轻化工业学校、广西轻工学院、广西工学院、广西大学，1992 年至 1996 年，曾任广西大学轻工系制浆造纸教研室主任，2003 年 12 月获副教授职务资格，2010</p>	

	<p>年 12 月从广西大学离职。许开绍先生自 2003 年起，曾任公司董事、监事会主席、副总经理、湖南博世科董事长等职。现为公司党委副书记，兼任广博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西元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监事。</p> <p>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二人简历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三、任职情况”之“(1) 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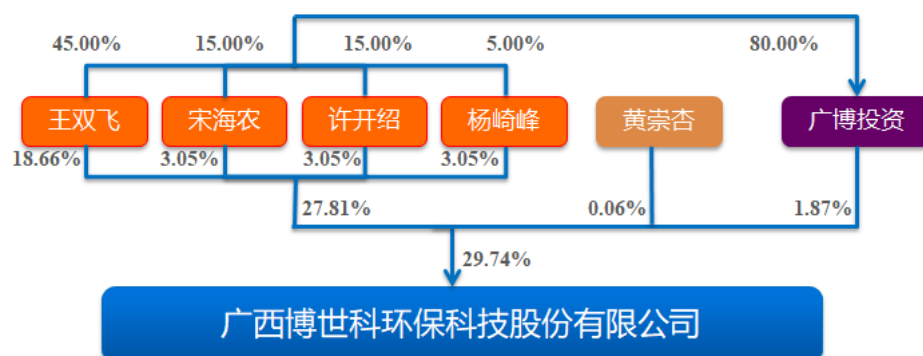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双飞	共同实际控制人	中国	否
许开绍	共同实际控制人	中国	否
宋海农	共同实际控制人	中国	否
杨崎峰	共同实际控制人	中国	否
广博投资	一致行动	-	-
黄崇杏	杨崎峰的一致行动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四位实际控制人的简介参见上述表格；</p> <p>2、广博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许开绍，经营范围为对环保行业的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等。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合计持有广博投资 80%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广博投资持有公司 7,600,751 股，持股占比 1.87%，广博投资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p> <p>3、黄崇杏，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崎峰之配偶，其目前在广西大学任教，未在公司任职。截至报告期末，黄崇杏持有公司股份 225,121 股，持股比例为 0.06%，其为杨崎峰的一致行动人。</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股东黄崇杏女士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杨崎峰先生的配偶。截至报告期末，黄崇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25,121 股，持股比例为 0.06%，其为杨崎峰的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公开发行了4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30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号”文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8月14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债券代码“12301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

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相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2.45元/股，自2019年4月9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38元/股，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8元/股，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增发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生效。

二、累计转股情况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元)	累计转股 金额(元)	累计转 股数 (股)	转股数量 占转股开 始日前公 司已发行 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 额(元)	未转股金 额占发行 总金额的 比例
博世转债	2019-01-11 至 2024-07-05	4,300,000	430,000,000	357,200	26,821	0.01%	429,640,700	99.92%

注：因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2019年4月15日至4月19日期间，部分债券持有人将合计21张“博世转债”实施了回售。截至本报告期末，“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3,572张。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 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 转债占比
----	----------	--------------	--------------------	--------------------	-----------------

1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3,041	43,304,100	10.08%
2	国寿养老红义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9,938	13,993,800	3.26%
3	易方达稳健回报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33,445	13,344,500	3.11%
4	易方达颐天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15,677	11,567,700	2.69%
5	易方达稳健配置二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2,635	10,263,500	2.39%
6	交通银行—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其他	93,625	9,362,500	2.18%
7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5,585	8,558,500	1.99%
8	易方达稳健配置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7,788	7,778,800	1.81%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6,719	7,671,900	1.79%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896	6,989,600	1.63%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贷款偿还率、利息偿付率等相关指标以及同期对比变动情况和公司资信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之“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资信情况保持不变。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宋海农	董事长	现任	男	47	2019年7月22日	2021年2月25日	12,381,624	-	-	-	12,381,624
	总经理	现任			2013年6月13日	2024年3月1日					
	董事会秘书(代)	离任			2019年11月20日	2020年8月6日					
杨崎峰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5	2013年6月13日	2021年2月25日	12,381,624	-	-	-	12,381,624
陈琪	董事	现任	女	46	2013年6月13日	2021年2月25日	3,376,807	-	-	-	3,376,807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21年3月1日					
陈国宁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9年7月22日	2021年2月25日	825,441	-	-	-	825,4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5月30日	2024年3月1日					
刘先荣	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8月31日	2021年2月25日	0	-	-	-	0
徐全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4	2015年8月25日	2021年2月25日	0	-	-	-	0
文新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0	2016年9月12日	2021年2月25日	0	-	-	-	0
周敬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9年7月22日	2024年2月25日	0	-	-	-	0
陈文南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74	2013年6月13日	2021年2月25日	194,120	-	-	-	194,120
胡佳佩	监事	现任	女	30	2019年7月22日	2024年2月25日	0	-	-	-	0
兰赟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4	2019年7月22日	2024年2月25日	0	-	-	-	0
黄海师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3年5月20日	2021年3月1日	3,326,807	-	-	-	3,326,807
周永信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5年3月12日	2024年3月1日	694,121	-	-	-	694,121
农斌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5年3月12日	2021年3月1日	619,082	-	-	-	619,082
何凝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3年5月20日	2021年3月1日	75,041	-	-	-	75,041
陆立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7年3月9日	2021年3月1日	813,894	-	-	-	813,894
李成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20年8月6日	2021年3月1日	0	-	-	-	0
	董事会秘书					2024年3月					

					月1日					
张明浩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20年8月31日	2024年3月1日	0	-	-	0
李国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8	2017年3月9日	2020年8月10日	97,302	-	-	97,302
合计	-	-	-	-	-	-	34,785,863	-	-	34,785,863

注1: 2020年8月6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聘任李成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注2: 2020年8月10日, 李国先生因个人原因, 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本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注3: 2020年8月31日, 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增选刘先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注4: 2020年8月31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聘任张明浩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成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0年8月6日	董事会聘任
宋海农	董事会秘书(代)	解聘	2020年8月6日	代行期满
李国	副总经理	解聘	2020年8月10日	因个人原因
刘先荣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8月31日	股东大会选举
张明浩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8月31日	董事会聘任

注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原定任期至2022年7月21日届满,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于2021年2月4日发生变更,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提前进行了换届选举。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同意选举李水江先生、张雪球先生、祝晓峰女士、张效刚先生、宋海农先生、李成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曾萍先生、陶锋先生、周敬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 同意选举童燕女士、胡佳佩女士为非职工代表监事, 与职工代表监事兰赓女士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任期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

注2: 2021年3月1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同意选举张雪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选举李成琪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同时聘任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同意聘任宋海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聘任马宏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聘任张明浩先生、陈国宁先生、周永信先生、韦天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同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选举童燕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董事会成员

张雪球先生, 1966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暨南大学经济学硕士, 高级经济师。1995年7月至2009年11月, 历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职员、科长、总经理等职务; 2009年11月至2019年10月, 历任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9年6月至2019年10月, 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长。

李成琪先生, 1986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 保荐代表人。

2011年7月至2019年2月期间，历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助理、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曾负责或参与多家企业的改制辅导、首发上市、再融资以及并购重组等工作，熟悉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李水江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工学院工学学士，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1996年4月至2004年12月，历任广州市余泥渣土排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业务科科长等职务；2004年12月至2009年9月，历任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局环境卫生管理处办公室副主任、环卫管理处副处长等职务；2009年9月至2016年3月，历任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环境卫生管理处副处长、处长；2016年3月至今，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董事。

宋海农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大代表。宋海农先生于2004年在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4月至2007年4月于瑞典皇家工学院进行博士后研究。其作为主要研发人员曾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1项、国家教育部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广西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等多项荣誉。入选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入选国家生态环境部“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并被授予“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称号，入选国家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五批“八桂学者”，广西高层次人才，广西第十五批新世纪“十百千人才工程”人选，首批“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宋海农先生曾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轻化工程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曾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一届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委员。现兼任广西造纸行业协会副会长、广西生态环境厅环境应急专家库专家成员等职务。宋海农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监事长、副总经理等职务，报告期内为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子公司环保研究院董事。

祝晓峰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2年7月至2008年1月，历任广州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办秘书；2008年1月至2015年7月，历任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团委书记、监事会职工监事、工会女职委主任等职务；2015年至今，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委委员、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公司董事。

张效刚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工业大学工学学士，环境监测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08年7月，历任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机动车排放监测室副主任、机动车排气检测室主任、副站长等职务；2008年7月至2011年5月，历任广州市环境监察支队副支队长；2011年5月至2011年8月，历任广州市环境保护局执法监察支队副支队长；2011年8月至2014年9月，历任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2014年9月至2019年2月，历任广州市环境保护局辐射与固废管理处处长、党支部书记；2019年2月至2020年9月，历任广州检验检测认证集团规划发展部总监、广检集团科学研究所所长，广州广检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9月至今，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土壤修复与建筑废弃物处理事业部总经理，公司董事。

曾萍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协会会员。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曾任湘潭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年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另兼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锋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2013年3月至2014年4月，在美国加州大学尔湾分校从事产业经济学方向的科研工作；2009年7月至今，历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副院长等职，现任暨南大学产业经济研究院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另兼任国工业经济学会副理事长、富力集团产业研究院首席学术顾问。

周敬红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环境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硕士生导师。现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教授，主要从事轻工过程污染控制技术的教学与科研工作。目前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及广西重大科技专项1项；曾参与或主持多项广西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国家级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研究；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曾获“教育部高校优秀科技成果奖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奖项。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崎峰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被评为“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首批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列入第九批自治区优秀专家，列入广西高层次人才，入选南宁市第二十批广西“十百千”人才工程第二层次人选名单，作为主要完成人之一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纸浆无元素氯漂白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2019年度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华南理工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2月至2006年11月于加拿大新不伦什维克大学进行博士后研究。曾任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轻化工程系主任、院长助理。杨崎峰先生自2003年起，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报告期内为公司副董事长，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公司董事；现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泛航装备董事长、博和环保董事长、参股公司南方环境董事。

陈琪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毕业，本科学历，经济师及会计师中级职称。1999年起任职于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公司董事；现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博环环境董事、山西博世科董事、泛航装备董事、环保研究院董事、孵化器公司董事。

陈国宁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化学工艺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副教授，曾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厅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个人”，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青年科技奖，荣获首届广西杰出工程师奖，列入第九批自治区优秀专家，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被南宁市人民政府授予“南宁市第九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2008年起曾任职于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陈国宁先生曾担任公司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报告期内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市政事业部总经理；兼任子公司南宁博湾董事、博环环境董事、全州博盛董事、科新环境执行董事、参股公司浙江环科董事。

刘先荣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第十一次代表大会代表。2003年至2010年，历任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0年至2015年，历任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2011年至2015年，历任重组后广州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至今，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党组书记、局长；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

徐全华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现任广西大学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1997年7月至今在广西大学商学院从事会计/财务管理专业教学与科研工作，工商管理一级学科科学硕士生导师（会计学与财务管理学方向），会计专硕（MPACC）导师。主持参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社科基金、教育部、财政厅等多项课题研究，广西首批学术类会计人才十百千培训学员。报告期内为公司独立董事，已于

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现任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强强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文新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现任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广西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广西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导师，广西民族大学商法研究院兼职副院长。主要从事民商法学教学与相关的科研工作。目前主持国家级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参加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教育部重大课题项目各1项；发表学术论文30多篇，其中SSCI收录论文12篇，参编专著1部，获中国行为法学会论文三等奖（2019年）和中国商法学会论文三等奖各1项，曾被评为广西“五五”普法教育先进个人。报告期内为公司独立董事，已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

（2）监事会成员

童燕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法学学士、管理学学士，一级项目管理师。2001年6月至2002年9月，曾任顺德现代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主管；2002年10月至2013年5月，历任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3年3月至今，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金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佳佩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南宁方简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4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三会事务主管，另兼任子公司苍梧博世科城投监事。

兰赞女士，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于广西河池化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财务人员，2009年12月起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业环境事业部经营分析主管。

陈文南先生，194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专业大专学历，工程师。曾历任南宁市新阳造纸厂车间主任、设备科长、开发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等职。2007年至今任职于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监事会主席，已于2021年2月25日换届后离任。

（3）高级管理人员

宋海农先生：现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李成琪先生：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陈琪女士：报告期内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已于2021年3月1日离任前述职务，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陈国宁先生：现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马宏波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8年7月，历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会计、投资专职、计财部经理等职务。2008年7月至2021年2月期间，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部长等职务；历任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光大广环投环保能源（肇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明浩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至2009年，历任广州热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09年至2013年，历任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13年至2019年，历任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2019年至2021年2月，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2020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

科清环境执行董事。

周永信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广西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荣获“南宁市新世界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第三层次培养人选”，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被评选为“广西北部湾经济区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南宁市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第三层次培养人才”，“广西十百千知识产权（专利）中青年专家”。2008年2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项目部工程师、项目部副经理、总工办副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土壤环境修复事业部总经理；另兼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董事长、博环环境董事长、宜州博世科执行董事、凤山博世科环境执行董事、灵石博世科董事、湖南博测董事长、山西博世科董事长、重庆博世科董事长。

韦天辉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制浆造纸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2005年至2013年，历任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等职务。2014年至2016年期间，任杭州撒拉弗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历任公司市场部区域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南宁博湾总经理、科丽特环保执行董事兼经理、全州博盛董事、艾科宁监事、参股公司北投心圩江董事。

黄海师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大学轻工系制浆造纸专业。1996年起，历任广西贵港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造纸厂工人，广东东莞市长安镇福安针织印染有限公司技术员，广西畅兴沙龙纸业有限责任公司（黎塘分厂）技术员，1999年起任职于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副总经理，已于2021年3月31日离任；现任子公司合浦博世科执行董事、科佳装备执行董事。

何凝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广西师范学院政治教育专业毕业。自1991年起，历任广西建工集团办公室文员，西门子利多富电脑公司广州代表处文员，广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广西王者通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广西丰林木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11年7月起任职于公司，报告期内为公司副总经理，已于2021年3月31日离任；现任子公司博环环境董事、垣曲博世科执行董事。

农斌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起，历任广西武鸣县造纸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广西南宁凤凰纸业有限公司制浆厂化学品车间DCS专责、车间主任、生产值班长、浆板车间主任，广西南宁凤凰纸业有限公司生活用纸厂项目负责人、生产厂长、设备厂长。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项目部经理，报告期内为公司副总经理，已于2021年3月31日离任；现任子公司南宁博湾董事长、泗洪博世科董事长、灵石博世科董事、澄江博世科董事长、宁明博世科董事长、柳州博世科董事长、苍梧博世科城投董事兼总经理。

陆立海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西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荣获“南宁市新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第二层次培养人选”、“南宁市第八批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南宁市企业优秀中层管理者”、“南宁市高新区技术创新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2002年起历任广西高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员，广西南翔环保有限公司工程部技术员，2007年7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公司工程部经理、总工办主任等职务，报告期内为公司副总经理，已于2021年3月31日离任；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子公司环保研究院总经理、孵化器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先荣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6-10-28	2021-2-7	是

张明浩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19-02-13	2021-02-28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海农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人大代表	2018-01-21	2023-01-20	否
	广西造纸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9-01-01	2024-01-01	否
	广西生态环境厅环境应急专家库	成员	2019-01-01	2021-12-31	否
杨崎峰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0-17	至今	否
陈国宁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4-23	至今	否
文新	广西商法学研究会	副会长	2020-12-01	2025-12-01	否
	广西大学法学院	硕士研究生导师	2019-03-01	2022-03-01	否
	广西民族大学商法研究院	兼职副院长	2015-12-01	至今	否
	广西民族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19-12-01	至今	是
徐全华	广西大学商学院	会计学副教授	1997-07-01	至今	是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01	2023-05-01	是
	广西强强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6-01	2023-11-01	是
	广西森合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0-01	2022-09-01	是
周敬红	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教授	1995-07-01	至今	是
张明浩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2020-03-23	2021-01-12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新任控股股东广州环投集团的全资孙公司，公司副总经理张明浩先生已于 2021 年 1 月辞去该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职务，并不再领取报酬。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以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评相

结合的薪酬体系，基本年薪按其所任职务核定，绩效考评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实施；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及绩效完成情况领取相应的报酬，不额外领取监事职务报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依据公司所处地区、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依据风险、责任、利益相一致的原则，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经考核评定最终确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2020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646.52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宋海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67.76	否
杨崎峰	副董事长	男	45	现任	67.37	否
陈琪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62.63	否
陈国宁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75.78	否
刘先荣	董事	男	55	现任	0	否
徐全华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3.00	是
文新	独立董事	女	50	现任	3.00	否
周敬红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3.00	否
陈文南	监事会主席	男	74	现任	12.22	否
兰贇	职工监事	女	34	现任	10.65	否
胡佳佩	监事	女	30	现任	9.18	否
黄海师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43.14	否
周永信	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80.51	否
农斌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61.43	否
何凝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42.32	否
陆立海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47.13	否
李成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24.07	否
张明浩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	是
李国	原副总经理	男	38	离任	33.33	否
合计	-	-	-	-	646.52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1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9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7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7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5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服务人员	743
运营一线人员	1,452
销售人员	356
技术人员	1,394
财务人员	128
行政人员	637
合计	4,7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22
大学(含本科、大专)	2,418
中专及高中	414
其他	1,556
合计	4,710

2、薪酬政策

公司制定了公平合理、有激励性的薪酬制度，结合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单元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员工的工作表现和成果，给予员工定职定薪，明确了员工的职业发展和薪酬提升路径，形成“能力决定薪级”的宽带薪酬体系。结合经营管理需求，公司优化职级管理制度，开展管理和专业双通道发展模式，根据业务类型和专业体系进一步拓宽各族员工在双通道的发展和上升空间；2020年在全岗位薪酬调查的基础上，通过整合分析不同方式的薪酬数据，修订公司薪级管理制度，实行与职级配套的薪级，员工可在擅长通道上横向发展或纵向提升，并实现薪资的合理增长，有效激励员工积极性，促进企业人效提升。

3、培训计划

培训的生命力在于与公司战略发展及员工职业发展的紧密结合。公司培训体系是在对公司发展战略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员工能力发展路径和职业规划而设计的学习地图。通过进行课程分类，层级分类，岗位分类制定不同层级对象的培训计划，如“博乐”计划（针对新员工）、“博才”计划（针对基层骨干）、“博将”计划（针对中高层管理）、“博帅”计划（针对高层管理）等，以岗位能力提升为基础，为员工从入职成为普通员工，到成为一名优秀的管理人员不同成长阶段给与相应的培训支持，帮助员工有效的实现职业发展目标也为公司发展培养更多具备良好经营、管理、技术水平的人才，不断的提升公司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签订《劳务外包协议》，将厨师、保安、保洁、绿化养护等后勤服务工作进行委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构。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制度体系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的制度体系建设，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和监管的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规范公司运作的基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等的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10份制度，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及使用制度》2份制度。相关规章制度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开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2、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较为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或建议。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职权和职责等内容，确保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其职权的有效行使。公司独立董事依规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

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报送或者信息披露等事宜。

3、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行使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职权。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以及规范运作情况，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对重大问题提出审核意见，勤勉尽责，发挥了法定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10名，其中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9名，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各由1名副总经理兼任。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规定了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职责权限、总经理办公会的工作机制及工作程序、高级管理人员聘用与解聘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了公司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顺利完成，努力实现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最大化。

（三）机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原组织架构职责的梳理，根据职能最大化的原则，精简和整合了部分机构，公司形成了董事会办公室、审计中心、战略规划中心、市场营销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投资管理中心、财务管理中心、企业管理中心、采购管理中心、行政服务中心、人力资源中心、安全质量中心、基建管理中心、海外部等14个职能管理中心和服务平台。并设置水务事业部、设计事业部、市政事业部、装备事业部、化学品事业部、工业环境事业部和土壤环境修复事业部等7个公司型事业部，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明晰，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的各项决策。

（四）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和《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制度，全面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了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公司所有对外披露的文件均经内部流转报批程序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刊等媒体发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监管部门和交易所的规定，保障股东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学习先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打造与形成了以服务投资者为核心的工作意识和诚信勤勉的工作氛围。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工作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投资

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主要工作如下：

1、投资者专线与互动平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设置专线电话（0771-3225158），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保证专线电话、专用邮箱（bskdb@bossco.cc）等沟通渠道的畅通，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同时，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公众账号“博世科环保”（微信号：bossco300422）等平台及时发布公司动态新闻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及时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2、积极开展投资者来访及投资机构调研工作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对投资机构调研人员要求其出具有效身份证明，并签署调研承诺书，撰写会议记录，及时报备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审计中心，并配备了6名专职人员，制定有《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等内控基本制度。公司审计中心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估内控制度执行的效果和效率。审计中心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编制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监事会报告。

报告期内，根据《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审计中心监督和检查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并出具了季度、半年度及年度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定期与不定期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固定资产管理、人力资源、重大项目工程实施、PPP项目商业运营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提高了公司审计质量，切实维护了股东利益。

经审阅审计中心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董事会认为，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子公司内控管理等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有效降低了公司内外部风险，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紧跟发展战略目标制定年度人力资源发展规划，结合公司区域管理、事业部管理模式，逐步搭建人力资源三支柱的管理模式，提升为各产业链业务发展提供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和支持。

第一，建立公司区域化管理模式。根据公司各经营单元规模类型不同的特点，通过构建区域化管理提

高公司人力资源支持及服务效率，加强对区域人力资源负责人赋能培训，有效提升公司各项人力制度、支持政策的快速有效地落地和执行。第二，加强人力资源合作伙伴（HRBP）对各产业链业务达成的专业化支持服务。通过组织专业化人才培养、人均成本及产值纵横向对比分析、人才结构盘点、绩效管理等方式，加强人力资源指标与业务指标达成的经营分析并输出管理指标要求。第三，加强高层次及专业人才的引进及服务。结合业务发展需求，提前做好人才引进，通过网络、招聘会、推荐等多渠道加强对高层次及专业人才引进，并进一步完善结构化面试规范管理。第四，针对自治区及南宁市人才新政，积极组织相关人才申请相关政策。

（八）企业文化

公司一贯秉承“以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的理念，以促进工业循环经济与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为宗旨，坚持社会责任与经济效益的协同发展。公司通过年度荣誉表彰、企业文化活动、建立博观天下社区等多种形式，宣扬企业价值观，增强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培养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九）党群文化

公司重视党建工作，截至目前党员人数已超过 500 人，下设党支部数量已达 10 个，是首批自治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示范点，公司党建案例入选由中共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和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宣传教育部组织编写的《新时代民营企业思想政治工作创新案例选编》。公司积极构建“一流党员、一流组织、一流文化”的思想政治工作思路，以党建引领企业文化，党建工作深入人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公司具备完整的供产销和研发业务环节，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产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等违反规定干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房屋、土地、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公司对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独立运营，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健全、独立和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不存在机构混同、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独立。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独立的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或任何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

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关联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7890%	2020-03-16	2020-03-16	巨潮资讯网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2.3074%	2020-05-19	2020-05-19	巨潮资讯网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6829%	2020-06-29	2020-06-29	巨潮资讯网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8170%	2020-08-31	2020-08-31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文新	17	17	0	0	0	否	4
徐全华	17	17	0	0	0	否	4
周敬红	17	17	0	0	0	否	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利用各自专业优势，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规范运作提出了专业的合理建议。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开增发 A 股股票、聘任高管、增选董事、募集资金使用、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利润分配、聘请审计机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作出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分别对公司的战略规划、对外投资、内部审计、人才选拔、人员激励等方面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专业作用、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发展、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等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内部控制、会计政策变更及财务预算等事项进行审阅或检查，对审计中心工作进行指导与安排，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专业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二）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提出建议并检查其实施情况；对设立子公司等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三）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董事会增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终止实施期权激励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法人治理、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管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其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考核方案及管理；负责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进行评价并对其执行情况进行审核和监督。公司人力资源中心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综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持续改革完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考评机制，形成了以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评相结合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体系。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了高级管理人员与具体项目业务的关联管理，实行项目责任制考核，并将高管团队的绩效工资与公司整体回款目标完成情况挂钩，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增强团队凝聚力，确保公司年度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4月1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事项未按规定披露的；主要税种及税率、税收优惠及其依据未按规定披露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信息披露不完整的；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不充分完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遗漏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按规定披露的。</p> <p>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p>	<p>1、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变动方向与年报实际披露业绩不一致，包括以下情形：原先预计亏损，实际盈利；原先预计扭亏为盈，实际继续亏损；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上升，实际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下降，实际净利润同比上升。</p> <p>2、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存在其他缺陷。</p>
<p>定量标准</p>	<p>1、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的1%以上；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的2%以上；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5%以上；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会计差错金额直接影响盈亏性质，即由于会计差错使得原来为亏损的转变为盈利，或者由盈利转变为亏损；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税前利润总额的5%以上。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净资产的3%。</p> <p>2、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资产总额的0.2% ≤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的1%；营业收入总额的0.4% ≤ 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2%；税前利润总额的2% ≤ 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5%；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 ≤ 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税前利润总额的2% ≤ 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5%。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6% ≤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3%。</p> <p>3、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的0.2%以下；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0.4%；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2%；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2%。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6%。</p>	<p>1、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 损失 > 税前利润总额的5%。</p> <p>2、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税前利润总额的2% ≤ 损失 ≤ 税前利润总额的5%。</p> <p>3、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损失 < 税前利润总额的2%</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p>0</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p>	<p>0</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p>0</p>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p>	<p>0</p>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1]13962-2 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p>我们接受委托，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涉及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p>	
一、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p>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执行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博世科管理层的责任。</p>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p>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p>	
<p>鉴证工作包括获取对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鉴证工作还包括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p>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p>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p>	
四、鉴证意见	
<p>我们认为，博世科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p>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卫帆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21]13962-2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4 月 1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博世转债	123010	2018-07-05	2024-07-05	42,964.07	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支付“博世转债”第二年利息合计 257.80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p>“博世转债”设有条件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及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等相关条款。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下：</p> <p>1、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12.28 元/股，自 2020 年 6 月 3 日起生效。</p> <p>2、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增发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12.20 元/股，自 2020 年 8 月 4 日起生效。</p>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无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五、投资状况分析之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内容。
年末余额（万元）	1.81 万元（含息）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参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五、投资状况分析之 5、募集

	资金使用情况”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出具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博世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可转债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博世转债”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支付了“博世转债”第二年利息。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无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1,048.50	56,668.10	-9.92%
流动比率	83.04%	78.82%	4.22%
资产负债率	76.86%	78.24%	-1.38%
速动比率	77.95%	73.79%	4.1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75%	8.23%	-2.48%
利息保障倍数	1.48	2.27	-34.8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5	1.79	8.9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3	2.61	-29.8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下降 34.80%，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影响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各家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人民币 610,957.68 万元，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455,597.41 万元，尚未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155,360.27 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其在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所作约定和承诺，未发生损害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年4月19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1] 13962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明、张卫帆

审计报告正文

天职业字[2021] 13962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世科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世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工程建造收入确认及成本结转	

博世科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工程、专业技术服务等，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博世科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人民币 360,941.78 万元，其中工程建造收入占比约 71.54%。

博世科工程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按照履约进度进行确认，履约进度采用产出法，即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

履约进度确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完工的进度、交付的范围以及所需的服务、合同总收入和合同风险等的估计。此外，由于情况的改变，合同总收入等可能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有时可能是重大的)。

博世科工程建造业务成本根据履约进度，结合预计总成本和以前年度已结转的营业成本确认当期营业成本。

预计总成本的确定涉及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预计总成本构成、尚未完工成本、因工作量变更引起的预计总成本调整、存在或可能在完工交接前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用及合同风险等，可能存在潜在错报风险。

因此，我们将工程建造收入确认及成本结转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9 及附注七、61

针对工程建造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与公司管理层访谈，检查博世科主要的工程建造业务合同及期末工程结算等资料，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博世科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获取和检查工程建造项目截至年末的工程结算资料，检查工程结算是否存在提前或滞后现象。获取和检查项目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核对项目合同总额，根据截至年末结算总额与合同收入总额比测算工程履约进度。
4. 对主要项目合同的毛利率实施分析性复核；并函证合同签订情况、工程结算金额、往来余额及回款情况等，以评估工程建造收入确认总体合理性及准确性。
5. 抽取主要项目实地查看、现场走访，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形象进度，并与工程结算进度情况比对，分析和评价履约进度的准确性。

针对营业成本，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评价与营业成本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的设计，测试关键控制点执行的有效性。
2. 与管理层访谈，检查项目预计总成本编制和审批及工程建造业务成本核算等资料，评价工程建造业务成本结转及核算方法的适当性。
3. 对预计总成本编制合理性实施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 (1) 抽取已完工主要项目，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编制的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预计总成本金额确定准确性；
 - (2) 抽取正在实施的主要项目，将预计总成本的组成项目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评估预计总成本确定的完整性；

	<p>(3)通过与项目工程师讨论及审阅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估预计总成本确定总体合理性。</p> <p>4. 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抽取样本实施以下主要审计程序:</p> <p>(1) 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及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p> <p>(2)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核对至材料及设备签收单、进度确认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核算期间适当性。</p> <p>5.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工程建设项目成本计算表,将总金额核对至成本明细账,检查和复核营业成本计算的准确性。</p>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	
<p>博世科 2020 年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合计为 308,723.90 万元,坏账(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 41,346.35 万元,净额合计为 267,377.5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2.27%。</p> <p>博世科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重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如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减值)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管理层在计提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时需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的争议等情况,涉及重大估计和判断,相关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2,五、16,附注七、5及附注七、10</p>	<p>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价并测试博世科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 了解、评价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适当性。 3.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4. 对于按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分析其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按照相关组合分类选取样本对组合分类及预期损失率准确性进行测试。 5.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划分、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准确性。 6. 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博世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世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世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世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博世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世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世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卫帆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68,093,438.84	1,218,836,999.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05,986,806.79	2,037,865,050.83
应收款项融资	83,548,886.33	9,491,937.92
预付款项	87,387,998.28	72,737,69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8,461,377.06	95,796,197.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3,37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1,637,288.73	243,523,174.48
合同资产	1,167,788,680.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877,607.60	6,262,389.43
其他流动资产	159,927,754.75	132,036,096.82
流动资产合计	5,242,709,838.43	3,816,549,54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3,448,497.28	146,215,851.33
长期股权投资	329,607,341.17	280,749,52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7,11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371,404.37	16,846,862.56
固定资产	693,362,686.62	637,190,035.63

在建工程	3,659,338,527.88	3,142,765,956.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4,146,153.17	853,320,711.27
开发支出		3,262,070.77
商誉	37,534,070.02	39,192,110.28
长期待摊费用	11,050,230.56	9,905,84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06,971.28	76,421,05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023,967.41	159,891,78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1,066,963.76	5,365,761,809.34
资产总计	12,003,776,802.19	9,182,311,354.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45,019,680.32	1,031,261,52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3,098,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38,132,217.34	897,177,007.53
应付账款	2,210,940,895.26	1,634,440,261.85
预收款项		222,810,450.42
合同负债	325,181,404.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698,654.23	51,793,317.89
应交税费	156,601,107.71	107,249,635.34
其他应付款	131,045,335.45	106,761,130.57
其中：应付利息		5,423,293.7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97,134.45	688,623,254.45
其他流动负债	132,601,824.34	9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13,182,238.66	4,842,215,184.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951,482,983.70	1,442,458,303.50
应付债券	356,239,396.66	329,542,279.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5,871,532.90	50,984,54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023,566.15	82,841,543.59
递延收益	256,761,759.54	204,415,73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37,022.77	9,413,779.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8,817,575.80	222,426,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3,233,837.52	2,342,082,292.38
负债合计	9,226,416,076.18	7,184,297,47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5,713,128.00	355,83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46,606.43	128,771,957.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0,006,486.47	465,797,108.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9,914.78	880,181.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76,199,277.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3,495,620.22	762,510,48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2,087,087.75	1,789,994,263.38
少数股东权益	265,273,638.26	208,019,61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77,360,726.01	1,998,013,87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03,776,802.19	9,182,311,354.05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6,478,685.43	815,228,405.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44,831,586.62	2,369,903,184.32
应收款项融资	72,369,822.18	8,698,594.10
预付款项	69,373,824.92	68,158,835.25
其他应收款	531,251,920.11	370,918,91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3,374.31	

存货	215,060,279.58	248,734,939.96
合同资产	1,353,441,140.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8,145,154.37	4,522,528.70
其他流动资产	2,489,742.23	1,996,457.68
流动资产合计	5,423,442,156.31	3,888,161,862.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5,264,460.47	133,424,118.65
长期股权投资	2,964,207,657.34	2,439,741,29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7,11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394,145.61	
固定资产	456,598,475.19	484,736,312.77
在建工程	141,892,761.32	105,940,424.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2,807,856.68	65,064,408.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0,800.76	1,937,29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932,951.06	60,585,86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273,461.39	36,463,61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1,419,683.82	3,327,893,329.50
资产总计	9,444,861,840.13	7,216,055,191.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1,888,096.33	847,015,794.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3,098,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7,018,608.66	621,855,049.93
应付账款	1,855,440,401.83	1,236,019,361.21
预收款项		173,130,269.85
合同负债	186,818,611.29	
应付职工薪酬	15,879,260.36	22,746,587.41
应交税费	109,661,352.74	65,186,282.50
其他应付款	883,438,459.65	491,481,909.34
其中：应付利息		4,409,370.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924,425.49	623,509,854.45

其他流动负债	127,489,346.31	99,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831,322,547.66	4,183,043,709.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7,753,400.00	311,200,000.00
应付债券	356,239,396.66	329,542,279.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105,963.28	50,984,54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156,988.26	8,854,279.79
递延收益	117,571,565.09	92,014,14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27,435,493.33	603,460,418.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4,262,806.62	1,396,055,668.44
负债合计	7,195,585,354.28	5,579,099,377.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5,713,128.00	355,83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46,606.43	128,771,957.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8,753,301.58	465,160,09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76,199,277.31
未分配利润	651,418,288.43	610,989,230.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9,276,485.85	1,636,955,81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44,861,840.13	7,216,055,191.8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09,417,824.67	3,243,604,062.56
其中：营业收入	3,609,417,824.67	3,243,604,062.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89,015,298.31	2,891,338,241.34
其中：营业成本	2,622,570,499.81	2,306,798,075.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365,161.14	17,516,847.78
销售费用	77,981,509.62	65,702,731.23
管理费用	177,538,279.90	167,911,130.52
研发费用	193,026,308.22	163,589,734.49
财务费用	192,533,539.62	169,819,722.31
其中：利息费用	208,770,218.71	175,723,052.79
利息收入	22,242,197.25	8,133,855.05
加：其他收益	44,579,946.99	27,138,911.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4,732,610.85	7,725,565.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2,654,484.41	479,931.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886,84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665,385.00	-2,720,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82,094,498.04	-59,469,793.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89,892,827.62	-938,758.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1,333,156.77	-760,186.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1,729,216.77	323,241,260.56
加：营业外收入	4,321,414.87	2,350,211.35
减：营业外支出	1,251,666.62	8,216,088.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798,965.02	317,375,383.80
减：所得税费用	12,644,314.60	39,037,333.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154,650.42	278,338,050.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92,154,650.42	278,338,050.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014,916.26	282,444,334.14
2.少数股东损益	-2,860,265.84	-4,106,283.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0,096.75	936,318.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0,096.75	936,318.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0,096.75	936,318.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0,096.75	936,318.7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754,553.67	279,274,36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614,819.51	283,380,652.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0,265.84	-4,106,283.3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2	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78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晓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998,705,514.99	2,784,040,298.41
减：营业成本	2,277,293,436.53	2,019,858,615.87
税金及附加	18,735,811.35	11,526,424.17
销售费用	50,171,962.78	44,230,013.48
管理费用	93,958,481.66	100,562,803.26

研发费用	148,051,213.87	137,782,895.25
财务费用	147,158,800.53	134,291,317.09
其中：利息费用	161,523,471.12	138,482,951.82
利息收入	18,544,458.30	5,751,571.05
加：其他收益	37,252,710.65	23,525,055.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86,444.36	6,447,591.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7,233.96	479,931.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84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5,385.00	-2,720,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9,801,786.05	-96,093,437.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896,381.95	-800,060.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8,186.96	-737,272.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253,223.32	265,409,804.94
加：营业外收入	200,767.19	1,500,288.58
减：营业外支出	674,302.07	7,014,949.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79,688.44	259,895,143.54
减：所得税费用	2,320,847.44	27,058,916.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58,841.00	232,836,227.4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458,841.00	232,836,227.4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4,458,841.00	232,836,227.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9,136,594.21	1,971,970,383.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0,260.34	805,821.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7,912,555.02	364,057,70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7,849,409.57	2,336,833,914.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9,523,297.03	894,843,648.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9,316,274.85	328,876,715.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3,022,062.34	210,519,032.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516,149.66	797,767,80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377,783.88	2,232,007,20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71,625.69	104,826,712.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	119,361,763.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30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9,756.09	1,647,845.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9,363.33	20,366,342.3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16,154.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45,273.58	142,576,254.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1,803,488.60	1,348,181,42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896,961.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9,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1,700,449.67	1,356,281,02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555,176.09	-1,213,704,77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4,791,869.35	35,568,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71,068.00	35,568,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1,365,129.01	2,465,102,444.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605,509.95	272,7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5,762,508.31	2,773,441,04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66,968,492.47	1,110,651,90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9,789,571.96	213,285,088.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724,849.71	207,770,86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2,482,914.14	1,531,707,85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3,279,594.17	1,241,733,19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04,546.98	3,445,228.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91,496.79	136,300,361.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0,959,949.29	484,659,58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051,446.08	620,959,949.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6,197,737.57	2,066,337,42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439,024.82	270,519,03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4,636,762.39	2,336,856,46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4,400,748.07	1,510,299,114.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79,732.84	204,700,073.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907,197.41	175,108,517.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469,837.86	751,985,72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457,516.18	2,642,093,42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79,246.21	-305,236,96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13,168.49	230,487,582.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62,466.26	1,478,073.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75,634.75	231,965,65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53,568.61	175,590,62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2,800,646.89	237,562,091.5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51,809.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654,215.50	468,904,52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978,580.75	-236,938,86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4,620,801.3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1,624,736.96	1,623,655,741.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86,641.14	189,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3,732,179.45	1,813,105,741.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2,502,483.02	812,161,904.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102,643.20	137,375,783.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996,603.53	137,991,360.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1,601,729.75	1,087,529,04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130,449.70	725,576,692.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30,163.89	3,445,228.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8,720.95	186,846,084.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830,029.33	165,983,94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591,308.38	352,830,029.3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797,108.97		880,181.97		76,199,277.31		762,510,487.36		1,789,994,263.38	208,019,614.26	1,998,013,877.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797,108.97		880,181.97		76,199,277.31		762,510,487.36		1,789,994,263.38	208,019,614.26	1,998,013,877.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7,878.00			-25,351.34	514,209,377.50		-1,400,096.75		8,445,884.10		150,985,132.86		722,092,824.37	57,254,024.00	779,346,84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096.75				195,014,916.26		193,614,819.51	-2,860,265.84	190,754,55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7,878.00			-25,351.34	514,209,377.50								564,061,904.16	60,114,289.84	624,176,19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871,023.00				513,506,906.53							563,377,929.53	60,171,068.00	623,548,997.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855.00			-25,351.34	86,296.58							67,800.24		67,800.2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16,174.39							616,174.39	-56,778.16	559,396.23
(三)利润分配								8,445,884.10	-44,029,783.40			-35,583,899.30		-35,583,89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5,884.10	-8,445,884.1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583,899.30			-35,583,899.30		-35,583,899.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80,006,486.47		-519,914.78		84,645,161.41		913,495,620.22		2,512,087,087.75	265,273,638.26	2,777,360,726.0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15,284.00			128,854,274.67	473,726,397.00		-56,136.78		52,915,654.56		527,545,029.95		1,538,800,503.40	188,000,718.91	1,726,801,222.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15,284.00			128,854,274.67	473,726,397.00		-56,136.78		52,915,654.56		527,545,029.95		1,538,800,503.40	188,000,718.91	1,726,801,222.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66.00			-82,316.90	-7,929,288.03		936,318.75		23,283,622.75		234,965,457.41		251,193,759.98	20,018,895.35	271,212,65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6,318.75				282,444,334.14		283,380,652.89	-4,106,283.34	279,274,369.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66.00			-82,316.90	-7,929,288.03								-7,991,638.93	24,125,178.69	16,133,539.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568,600.00	41,568,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966.00			-82,316.90	263,380.74								201,029.84		201,029.84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797,108.97	880,181.97		76,199,277.31		762,510,487.36		1,789,994,263.38	208,019,614.26	1,998,013,877.6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160,098.47				76,199,277.31	610,989,230.83		1,636,955,81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160,098.47				76,199,277.31	610,989,230.83		1,636,955,81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877,878.00			-25,351.34	513,593,203.11				8,445,884.10	40,429,057.60		612,320,67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4,458,841.00		84,458,84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877,878.00			-25,351.34	513,593,203.11							563,445,729.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9,871,023.00				513,506,906.53							563,377,929.5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855.00			-25,351.34	86,296.58							67,800.2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445,884.10	-44,029,783.40		-35,583,89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8,445,884.10	-8,445,884.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583,899.30		-35,583,899.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713,128.00			128,746,606.43	978,753,301.58				84,645,161.41	651,418,288.43		2,249,276,485.8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815,284.00			128,854,274.67	465,728,641.65				52,915,654.56	426,582,224.44		1,429,896,079.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815,284.00		128,854,274.67	465,728,641.65			52,915,654.56	426,582,224.44		1,429,896,079.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966.00		-82,316.90	-568,543.18			23,283,622.75	184,407,006.39		207,059,73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836,227.47		232,836,227.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966.00		-82,316.90	-568,543.18						-630,894.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966.00		-82,316.90	263,380.74						201,029.8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31,923.92						-831,923.92	
（三）利润分配							23,283,622.75	-47,478,876.73		-24,195,253.98	
1. 提取盈余公积							23,283,622.75	-23,283,622.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195,253.98		-24,195,253.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50,344.35		-950,344.3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835,250.00			128,771,957.77	465,160,098.47				76,199,277.31	610,989,230.83		1,636,955,814.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有限”）整体改制设立，博世科有限前身为广西南宁壮王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壮王科工贸”），成立于1999年4月13日，由自然人艾近春（王双飞岳父）、陈琪、赵慧玲（壮王科工贸初期创业团队成员宾飞的妻子）、蓝惠清（许开绍岳母）以货币资金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1999年4月，壮王科工贸更名为广西南宁博世科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工贸”）。2007年3月，博世科工贸更名为博世科有限。公司经过历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4,500.00万元。经过股权转让后，股东为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及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等28位自然人股东。

2010年6月，博世科有限以2010年4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0年12月，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新增股本150.00万股，股本变更为4,650.00万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双飞	15,133,050.00	32.54
2	盈富创投	8,338,140.00	17.93
3	达晨财富	6,948,810.00	14.94
4	许开绍	2,475,000.00	5.32
5	宋海农	2,475,000.00	5.32
6	杨崎峰	2,475,000.00	5.32
7	霍建民	1,181,250.00	2.54
8	张 频	945,000.00	2.03
9	王继荣	900,000.00	1.94
10	陈 琪	675,000.00	1.45
11	黄海师	675,000.00	1.45
12	叶远箭	675,000.00	1.45
13	罗文连	566,463.00	1.22
14	杨金秀	360,000.00	0.77
15	张文亮	315,295.00	0.68
16	莫翠林	315,000.00	0.68
17	成一知	229,306.00	0.49
18	程韵洁	225,000.00	0.48
19	王 其	225,000.00	0.48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0	周茂贤	225,000.00	0.48
21	易 伶	205,497.00	0.44
22	张 勇	183,439.00	0.39
23	詹学丽	168,750.00	0.36
24	林丽华	45,000.00	0.10
25	黄崇杏	45,000.00	0.10
26	朱红祥	45,000.00	0.10
27	覃程荣	45,000.00	0.10
28	陈国宁	45,000.00	0.10
29	陈 楠	45,000.00	0.10
30	陈文南	45,000.00	0.10
31	计桂芳	45,000.00	0.10
32	李琨生	45,000.00	0.10
33	陆立海	45,000.00	0.10
34	肖 琳	45,000.00	0.10
35	徐萃声	45,000.00	0.10
36	詹 磊	45,000.00	0.10
	合 计	<u>46,500,000.00</u>	<u>100.00</u>

多年来，王双飞、许开绍、杨崎峰、宋海农四人一直为本公司创业团队稳定的核心成员。

2015年1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5,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30,5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00,000.00元。截至2015年2月13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24,500,000.0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5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09,0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3343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5年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5年4月14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2,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9月11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000,000.00元，以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62,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62,0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3490号”验资报告。2015年10月27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4,000,000.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申请向周永信等 92 名激励对象以每股 20.86 元的价格发行 328.50 万股股票，相应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5,000.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7,285,000.00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053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6 年 1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2016 年 5 月 12 日和 2016 年 6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更新修订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7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0,000 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5,193,37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5,193,37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2,478,370.00 元。

经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对象徐理、梁劲松、梁庆生 3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对上述 3 名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12.7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42,478,370 元减少至人民币 142,351,370 元。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本减资登记，本次减资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4064 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2,478,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共计回购注销 127,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142,478,370 股变更为 142,351,370 股。根据“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按最新股本 142,351,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0053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5.013382 股，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56,068,919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3936 号”《验资报告》。

2018 年 3 月 8 日，根据 2017 年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公司注销回购赵璇、邓燕红、覃海涛、张先玲、吴海燕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 253,635.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356,068,919 股减少至 355,815,284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56,068,919.00 元减少至人民币 355,815,284.00 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开发行了 430 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30 亿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8]365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世转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博世转债”累计共有 3,572.00 张可转债进行转股，共转成公司 A 股股份 26,821 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1.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97.49 元。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8 月 4 日上市流通，公司增加股本 49,871,023.00 元。截至 2020 年

8月13日，公司的总股本为405,711,821股，因此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55,815,284.00元相应变更为405,711,821.00元（年末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影响尚未完成变更手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由于“博世转债”转股，公司股本为405,713,128.00股。

2、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环保技术研究开发及服务；园林设施及设备的销售、安装；园林绿化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农林生态开发；水污染治理；农副产品、农林作物的生产、种植、养殖、销售；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物业管理；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特种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许可项目：环保设施运营；市政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承接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乡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和处置管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市政工程设计、环境工程设计；建筑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消毒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系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一体化、环保管家等环保全产业链。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核心业务包括以水处理（含工业污水处理、市政污水处理及水体修复、流域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含污染场地修复、矿山修复、区域/流域性的综合治理、含油污泥处置、垃圾封场填埋）、化学品清洁化生产（含二氧化氯、双氧水、氯碱）等为主的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以多领域环保装备研发、制造、销售为主的设备制造、销售业务；以自来水厂、污水处理厂、环卫一体化、油泥及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为主的运营业务；以环保方案设计、咨询、环境评价、环境检测、环保管家等为主的环保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住所：广西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12号；法定代表人：宋海农；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11480258H。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于2021年4月19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博世科
2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博世科
3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泗洪博世科
4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贺州博世科
5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富川博世科
6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博环环境
7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博麒环保
8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
9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澄江博世科
10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博测检测
11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沙洋博世科
12	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株洲博世科
13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宜州博世科
14	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合浦博世科
15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博世科
16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巍山博世科
17	博世科环保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博世科
18	Bosc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博世科（加拿大）
19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团风博世科
20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和环保
21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上林博世科
22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古丈博世科
23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博湾
24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攸县博世科
25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花垣博世科环境
26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垣曲博世科
27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凤山博世科环境
28	曲靖市沾益区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曲靖博世科
39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苍梧博世科
30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宣恩博世科
31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宁明博世科
32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品运环保
33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博世科
34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科丽特环保
35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生态

36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全域
37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城东
38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颍上博晶
39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保靖博世科
40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州博盛
41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阜阳博源
42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灵石博世科
43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科清环境
44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苍梧博世科城投
45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文峰
46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渌口博世科
47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泛航装备
48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昭平博世科
49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博世科
50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桂博世科
51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博世科（印度）
52	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科阳资源
53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科新环境
54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科佳装备
55	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博世科（重庆）
56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研究院
57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博世科
58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八步博世科
59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兴环保
60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孵化器公司
61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柳州博世科
62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丰达化学
63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艾科宁
64	广西鸿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鸿科建设

其中，本年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包括科阳资源等 14 家新设成立的子公司。花垣博世科与安仁博世科 2 家子公司由于股权转让、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泗洪环保设备、科泽环境、河口博世科、印尼博世科由于本期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湖南博咨由于股权转让变成孙公司。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经营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经营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

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财务报告“五、22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财务报告“五、22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 1) 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2) 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

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2、应收账款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划分及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含2年）	10
2-3年（含3年）	20
3-4年（含4年）	50
4-5年（含5年）	80
5年以上	100

(2)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在整个存续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在每个资产负债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减值方法详见本财务报告“五、10 金融工具”之“5、金融资产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合同履约成本、产成品、发出商品等，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主要原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通常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

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但是, 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 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 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 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 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 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 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

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应收账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

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1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25	3-5	3.80-19.40

2) 对于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填埋场资产，按照工作量法进行折旧，即按当期实际填埋量除以填埋场容量的比例进行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 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 以上(含 90%)];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特许经营权及其他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现有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期限
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	10、15
软件	5—10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10
特许经营权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确定或工作量法
其他	根据受益期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未规定使用期限的，这类无形资产不摊销，如：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土地使用权。如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规定的期限到期时因续约而延续，且续约不需要付出较大成本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采用工作量法摊销，这类无形资产有孙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取得的垃圾填埋审批许可（特许经营权）。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a.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b.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c.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d.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e.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f.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g.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每个会计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按估计的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复核后如仍为不确定的，则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包括固定资产装修改造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

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9、收入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造服务、环保设备生产销售、环保专业技术服务及环保设施运营服务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际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1)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业务

如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公司通常以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

如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公司通常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经客户验收并完成移交时确认收入。

2)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服务

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包括 BOT、PPP 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根据已经发生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对于已提交并经客户验收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在公司提交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按双方约定的产出值确认收入。

4) 运营服务

对于自来水供水运营业务，公司自来水经过用户计量水表，根据抄表数据生成的应收水费报表确认收入；对于污水处理运营业务，公司根据每月实际污水处理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

5) BOT、PPP 业务

①建造期间，公司对于 BOT、ROT 项目所提供的工程建设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具体详见前述“2)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服务”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企业（项目公司）承接政府 BOT、PPP 项目，并发包给合并范围内的其他企业（承包方），由承包方提供实质性建造服务的，在合并报表层面确认工程建设业务的收入与成本。项目公司作为建造服务接受方按照应支付对价记入在建工程，建造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将在建工程结转至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或长期应收款。

②运营期间的收入确认，公司取得 BOT、PPP 项目特许经营权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具体详见前述“4) 运营服务”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3)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

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除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将取得的上级补助专项资金用于 PPP 项目建设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外，公司取得的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将取得的上级补助专项资金用于 PPP 项目建设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

1) 承租人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

出租人承担了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企业的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 a. 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b. 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应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2) 出租人

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1) 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

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帐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由此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

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 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按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列报，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1)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示	合同负债期末列示金额 325,181,404.56 元，期初列示金额 215,097,269.02 元；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末列示金额 10,743,238.88 元，期初列示金额 7,713,181.40 元；调减预收款项期末金额 335,924,643.44 元，调减预收款项期初金额 222,810,450.42 元。
将“应收账款”中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调整至“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期末列示金额 1,167,788,680.05 元，期初列示金额 830,356,793.99 元；调减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1,167,788,680.05 元，调减应收账款期初金额 830,356,793.99 元。
将“销售费用”中为履行合同支付的运输费调整至“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调减销售费用本期金额列示 98,295.20 元，调增主营业务成本本期金额列示 98,295.20 元。

2) 对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示	合同负债期末列示金额 186,818,611.29 元，期初列示金额 165,924,762.53 元；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期末列示金额 5,867,660.85 元，期初列示金额 7,205,507.32 元；调减预收款项期末金额 192,686,272.14 元，调减预收款项期初金额 173,130,269.85 元。
将“应收账款”中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调整至“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期末列示金额 1,353,441,140.87 元，期初列示金额 1,148,919,262.06 元；调减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1,353,441,140.87 元，调减应收账款期初金额 1,148,919,262.06 元。
将“销售费用”中为履行合同支付的运输费调整至“主营业务成本”列示	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8,836,999.70	1,218,836,999.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37,865,050.83	1,207,508,256.84	-830,356,793.99
应收款项融资	9,491,937.92	9,491,937.92	
预付款项	72,737,697.54	72,737,69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5,796,197.99	95,796,197.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3,523,174.48	243,523,174.48	
合同资产		830,356,793.99	830,356,793.9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62,389.43	6,262,389.43	
其他流动资产	132,036,096.82	132,036,096.82	
流动资产合计	3,816,549,544.71	3,816,549,54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6,215,851.33	146,215,851.33	
长期股权投资	280,749,529.29	280,749,52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846,862.56	16,846,862.56	
固定资产	637,190,035.63	637,190,035.63	
在建工程	3,142,765,956.20	3,142,765,956.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3,320,711.27	853,320,711.27	
开发支出	3,262,070.77	3,262,070.77	
商誉	39,192,110.28	39,192,110.28	
长期待摊费用	9,905,847.62	9,905,847.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21,053.19	76,421,05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891,781.20	159,891,781.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5,761,809.34	5,365,761,809.34	
资产总计	9,182,311,354.05	9,182,311,354.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1,261,525.98	1,031,261,52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98,600.00	3,098,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7,177,007.53	897,177,007.53	
应付账款	1,634,440,261.85	1,634,440,261.85	
预收款项	222,810,450.42		-222,810,450.42
合同负债		215,097,269.02	215,097,26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1,793,317.89	51,793,317.89	
应交税费	107,249,635.34	107,249,635.34	
其他应付款	106,761,130.57	106,761,130.57	
其中：应付利息	5,423,293.71	5,423,293.7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623,254.45	688,623,254.45	
其他流动负债	99,000,000.00	106,713,181.40	7,713,181.40
流动负债合计	4,842,215,184.03	4,842,215,184.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42,458,303.50	1,442,458,303.50	
应付债券	329,542,279.53	329,542,279.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984,547.98	50,984,54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2,841,543.59	82,841,543.59	
递延收益	204,415,738.61	204,415,738.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13,779.17	9,413,779.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2,426,100.00	222,426,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42,082,292.38	2,342,082,292.38	
负债合计	7,184,297,476.41	7,184,297,47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835,250.00	355,83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71,957.77	128,771,957.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5,797,108.97	465,797,108.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0,181.97	880,181.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99,277.31	76,199,277.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2,510,487.36	762,510,48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9,994,263.38	1,789,994,263.38	
少数股东权益	208,019,614.26	208,019,61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8,013,877.64	1,998,013,877.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82,311,354.05	9,182,311,354.05	

调整情况说明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后，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215,097,269.02 元、其他流动负债 7,713,181.40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预收款项 222,810,450.42 元，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 830,356,793.99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 830,356,793.99 元，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无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5,228,405.53	815,228,405.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69,903,184.32	1,220,983,922.26	-1,148,919,262.06
应收款项融资	8,698,594.10	8,698,594.10	
预付款项	68,158,835.25	68,158,835.25	
其他应收款	370,918,916.80	370,918,916.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8,734,939.96	248,734,939.96	
合同资产		1,148,919,262.06	1,148,919,262.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22,528.70	4,522,528.70	
其他流动资产	1,996,457.68	1,996,457.68	
流动资产合计	3,888,161,862.34	3,888,161,862.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3,424,118.65	133,424,118.65	
长期股权投资	2,439,741,297.07	2,439,741,29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4,736,312.77	484,736,312.77	
在建工程	105,940,424.30	105,940,424.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064,408.22	65,064,408.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37,290.76	1,937,29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85,865.33	60,585,865.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463,612.40	36,463,61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7,893,329.50	3,327,893,329.50	
资产总计	7,216,055,191.84	7,216,055,191.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7,015,794.33	847,015,794.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98,600.00	3,098,6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21,855,049.93	621,855,049.93	
应付账款	1,236,019,361.21	1,236,019,361.21	
预收款项	173,130,269.85		-173,130,269.85
合同负债		165,924,762.53	165,924,762.53
应付职工薪酬	22,746,587.41	22,746,587.41	
应交税费	65,186,282.50	65,186,282.50	
其他应付款	491,481,909.34	491,481,909.34	
其中：应付利息	4,409,370.49	4,409,370.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509,854.45	623,509,854.45	
其他流动负债	99,000,000.00	106,205,507.32	7,205,507.32

流动负债合计	4,183,043,709.02	4,183,043,709.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1,200,000.00	311,200,000.00	
应付债券	329,542,279.53	329,542,279.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0,984,547.98	50,984,547.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854,279.79	8,854,279.79	
递延收益	92,014,142.57	92,014,142.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3,460,418.57	603,460,418.5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6,055,668.44	1,396,055,668.44	
负债合计	5,579,099,377.46	5,579,099,377.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835,250.00	355,835,250.00	
其他权益工具	128,771,957.77	128,771,957.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5,160,098.47	465,160,09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6,199,277.31	76,199,277.31	
未分配利润	610,989,230.83	610,989,230.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6,955,814.38	1,636,955,81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16,055,191.84	7,216,055,191.84	

调整情况说明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后，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165,924,762.53 元、其他流动负债 7,205,507.32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预收款项 173,130,269.85 元，调增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资产 1,148,919,262.06 元，调减 2020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 1,148,919,262.06 元，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无影响。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1) PPP 业务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的字母缩写，是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现有 PPP 项目类型中，以 BOT 运作模式较为常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对符合其适用范围的 BOT 业务提供了具体会计核算指引，本公司具体适用如下：

1) 项目公司需要自行建造基础设施的项目安排

对于需要自行建造基础设施的安排，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建造收入。由于 BOT 合同存在不同的收款安排，建造服务的对价可能存在以下确认模式：

①金融资产模式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以无条件地向合同授予方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项目公司提供运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合同授予方按照合同规定负责将有关差价补偿给项目公司的，项目公司在确认建造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如：长期应收款），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②无形资产模式

合同规定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产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的，项目公司在确认建造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③混合模式

很多情况下，经常出现需求风险在授予方和经营方之间共担的安排，实务中称其为“混合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经营方需将已获担保部分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资产，并将剩余部分确认为无形资产。

2) 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基础设施的项目安排

对于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的项目安排（如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而是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合同约定，参照上述的模式划分原则，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无形资产或两者兼有。

(2) 套期保值

执行现行套期保值准则

1) 套期包括现金流量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⑤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

①现金流量套期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预期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应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9%、15%、16.5%、20%、25%、26%、27%
商品及服务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1.5%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
------	----------	---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后，本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按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税率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3%；公司技术服务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2020 年期间，本公司销售环保设备业务按照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按 3% 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公司技术服务业务按 6% 缴纳增值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位于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7%；全资孙公司瑞美达克位于加拿大 Calgary，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5%。

本公司及子（孙）公司湖南博世科、博测检测、北京博世科、泛航装备、湖南博咨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博世科利得税税率 16.5%，按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应评税利润减去可扣减支出，所得的净额用 16.5% 计算；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适用所得税税率 26%；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美达克适用所得税税率 27%；博环环境、苍梧博世科、科佳装备所得税税率 9%；其他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率 25%。适用 20% 优惠税率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2、税收优惠”的相关披露内容。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5%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
博世科环保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6.5%
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26%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27%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9%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24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3000421，有效期三年。湖南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948，有效期三年。博环环境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测检测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5000046，有效期三年。博测检测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博世科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11003365，有效期三年。北京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泛航装备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3000988，有效期三年。泛航装备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孙公司湖南博咨于 2019 年 9 月 5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3000216，有效期三年。湖南博咨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科丽特环保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139，有效期三年。科丽特环保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苍梧博世科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5000495，有效期三年。苍梧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桂政发[2014]5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第六条 实行产业发展税收优惠 第（二）点，新办的实行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高新技术企业，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减免后，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9%。

根据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分为两段计算，一是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5%；二是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 10%。本公司子公司保靖博世科、涪口博世科、富川博世科、陆川博世科、陆川博世科生态等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其 2020 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2020 年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8]9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 在税前摊销。2020 年，本公司及子（孙）公司湖南博世科、博测检测、北京博世科、博环环境、泛航装备、湖南博咨、科丽特环保、苍梧博世科等发生的未形成无形资产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 2019 年 11 月 18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认定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为国家产业鼓励类项目的通知》（梧发改工业〔2019〕378 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加快珠江—西江经济带（广西）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桂政发〔2016〕70 号），本公司子公司苍梧博世科符合该通知第三条第四点：新办的符合产业支持方向的国家鼓励类工业企业，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 50% 以上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5 年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第 6 年至第 7 年减半征收的规定。减免后，苍梧博世科所得税税率为 9%。

根据财税〔2019〕第 6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泗洪博世科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2〕1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4 年至第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京山文峰、花垣博世科环境、宣恩博世科、京山博世科城东、京山博世科全域本期污水处理劳务所得享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58 号《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延续和修订促进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开放开发若干政策规定的通知（桂政发〔2014〕5 号），本公司子公司科佳装备符合该通知第六条第一点：新办的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企业，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减免后，科佳装备所得税税率为 9%。

（2）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9〕第 6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澄江博世科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减免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税〔2015〕7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京山博世科城东、京山文峰、富川博世科、博和环保从事污水处理业务取得的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政策，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从事中水回用业务取得的收入享受增值税

即征即退 50% 的优惠政策。

根据财税[2001]9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污水处理费有关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污水处理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减免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1 日-205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税[2009]9 号《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第三条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销售的自来水业务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6%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根据财税[2014]5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财税[2009]9 号文件第三条“依照 6% 征收率”调整为“依照 3% 征收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京山文峰、京山博世科城东适用加计抵减政策，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 10% 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

除上述税收优惠外，子公司沙洋博世科、泗洪博世科、古丈博世科、泛航装备、澄江博世科等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则及政策分别享受契税、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等税收优惠。

根据鄂政办发〔2018〕13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增强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意见》第十七条延长部分到期税费优惠政策的规定，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沙洋博世科、京山博世科城东、京山博世科全域、京山文峰、团风博世科企业地方教育附加征收率继续按 1.5% 执行。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以下项目披露中，“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9 年度，“本期”指 2020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与 2020 年 1 月 1 日报表项目数据转换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之“(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760.52	9,891.64
银行存款	865,005,685.56	620,950,057.65
其他货币资金	803,041,992.76	597,877,050.41
合计	1,668,093,438.84	1,218,836,999.7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84,110.13	1,686,035.40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803,041,992.76	597,877,050.41

其他说明

- 1、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803,041,992.76 元，其中：履约保函保证金 187,364,005.71 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573,077,009.57 元，质押的定期存单 39,000,000.00 元，其他原因使用受限 3,600,977.48 元，均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除此之外，期末无其他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 2、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84,110.13 元。
-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31,175.96	0.61%	10,531,175.96	100.00%		7,962,684.92	0.60%	7,962,684.92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0,531,175.96	0.61%	10,531,175.96	100.00%		7,962,684.92	0.60%	7,962,684.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03,140,213.45	99.39%	197,153,406.66	11.58%	1,505,986,806.79	1,321,387,976.89	99.40%	113,879,720.05	8.62%	1,207,508,256.84
其中：										
账龄组合	1,703,140,213.45	99.39%	197,153,406.66	11.58%	1,505,986,806.79	1,321,387,976.89	99.40%	113,879,720.05	8.62%	1,207,508,256.84
合计	1,713,671,389.41	100.00%	207,684,582.62		1,505,986,806.79	1,329,350,661.81	100.00%	121,842,404.97		1,207,508,256.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岳阳丰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4,090,000.00	4,0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收回风险大
四川新津晨龙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724,491.04	2,724,491.0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2,646,500.00	2,64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回风险大
河南亨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被执行人、限制高消费, 预计收回风险大
桂林三宝药业有限公司	151,000.00	151,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回风险大
成都美岭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48,240.00	148,24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回风险大
上杭县康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预计收回风险大
敦信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8,362.42	118,362.42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回风险大
山东金田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预计收回风险大
湖南德金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100.00%	长期无法收回, 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恒灏健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糖纸有限责任公司	10,582.50	10,582.5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回风险大
福清市绿洁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预计收回风险大
柳州市鑫麟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100.00%	公司已注销, 预计收回风险大
合计	10,531,175.96	10,531,175.9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5,510,962.41	50,275,548.11	5.00%
1-2年(含2年)	384,664,666.19	38,466,466.61	10.00%
2-3年(含3年)	204,719,741.70	40,943,948.35	20.00%
3-4年(含4年)	75,163,608.43	37,581,804.21	50.00%
4-5年(含5年)	15,977,976.72	12,782,381.38	80.00%
5年以上	17,103,258.00	17,103,258.00	100.00%
合计	1,703,140,213.45	197,153,406.6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05,510,962.41
1至2年	384,784,666.19
2至3年	208,892,741.70
3年以上	114,483,019.11
3至4年	77,907,099.47

4至5年	18,867,976.72
5年以上	17,707,942.92
合计	1,713,671,389.4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7,962,684.92	2,946,491.04	3,306,000.00	252,000.00	3,180,000.00	10,531,175.96
组合计提	113,879,720.05	83,663,421.61		389,735.00		197,153,406.66
合计	121,842,404.97	86,609,912.65	3,306,000.00	641,735.00	3,180,000.00	207,684,582.62

注：其他变动为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应收邹平汇泽实业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318 万元，本年度对方公司全额偿还，本期还原相应坏账准备金额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邹平汇泽实业有限公司	3,180,000.00	实物资产抵偿债务
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	以银行存款收回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以银行存款收回
合计	3,306,0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41,735.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430,667,126.48 元，占应收账款比例 25.13%，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35,359,434.42 元。公司本期末不存在单个客户逾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548,886.33	9,491,937.92
合计	83,548,886.33	9,491,937.9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647,302.39	71.69%	65,763,977.32	90.41%
1至2年	21,836,216.87	24.99%	6,409,199.83	8.81%
2至3年	2,806,554.45	3.21%	464,520.39	0.64%
3年以上	97,924.57	0.11%	100,000.00	0.14%
合计	87,387,998.28	100.00%	72,737,697.54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本期预付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25,800,553.58 元，占预付账款比例 29.52%。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3,374.31	
其他应收款	146,518,002.75	95,796,197.99
合计	148,461,377.06	95,796,197.99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43,374.31	
合计	1,943,374.3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本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0,352,458.65	103,394,910.94
应收股权处置款	68,416,310.00	
个人备用金	2,120,664.42	1,532,608.27
关联方往来款	2,189,738.70	54,912.38
应收资产处置款	5,000,000.00	
其他	10,656,199.47	14,267,557.11
合计	168,735,371.24	119,249,988.7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80,172.35	21,473,618.36		23,453,790.71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89,550.93	-4,198,965.54		-1,209,414.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1,950.00		11,950.00
其他变动		-15,057.61		-15,057.61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969,723.28	17,247,645.21		22,217,368.49

注：本期其他变动系处置控股子公司花垣博世科股权，股权转让后丧失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9,394,465.53
1至2年	26,752,051.55
2至3年	28,611,282.10
3年以上	13,977,572.06
3至4年	8,713,980.06
4至5年	3,851,992.00
5年以上	1,411,600.00
合计	168,735,371.24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分析法	23,453,790.71	-1,209,414.61		11,950.00	-15,057.61	22,217,368.49
合计	23,453,790.71	-1,209,414.61		11,950.00	-15,057.61	22,217,368.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95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花垣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68,416,310.00	1年以内	40.55%	3,420,815.50
梧州市苍海泽元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5,020,000.00	1年以内	2.98%	251,000.00

郝磊	应收资产处置款	5,000,000.00	1 年以内	2.96%	250,000.00
湖南尚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688,069.55	注	2.78%	637,613.91
井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及保证金	3,795,197.31	2-3 年	2.25%	759,039.46
合计	--	86,919,576.86	--	51.52%	5,318,468.87

注：1 年以内 2,000,000.00 元，2-3 年 2,688,069.55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902,785.80		29,902,785.80	22,093,188.83		22,093,188.83
在产品	173,504,620.59		173,504,620.59	102,477,774.84		102,477,774.84
库存商品	7,336,051.71		7,336,051.71	3,877,931.27		3,877,931.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11,738,436.78	844,606.15	110,893,830.63	115,159,610.47	938,758.07	114,220,852.40
发出商品				853,427.14		853,427.14
合计	322,481,894.88	844,606.15	321,637,288.73	244,461,932.55	938,758.07	243,523,174.4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938,758.07	30,472.41		124,624.33	844,606.15
合计	938,758.07	30,472.41		124,624.33	844,606.15

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系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1,294,760,447.18	194,518,854.27	1,100,241,592.91	896,883,137.32	114,341,793.26	782,541,344.06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78,807,141.32	11,260,054.18	67,547,087.14	53,346,722.04	5,531,272.11	47,815,449.93
合计	1,373,567,588.50	205,778,908.45	1,167,788,680.05	950,229,859.36	119,873,065.37	830,356,793.99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80,177,061.01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5,728,782.07			
合计	85,905,843.08			--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9,877,607.60	6,262,389.43
合计	99,877,607.60	6,262,389.43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59,673,540.17	131,366,987.32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235,577.54	611,477.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967.32	29,447.10
预缴增值税	3,669.72	28,185.06
合计	159,927,754.75	132,036,096.82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14,286,389.54		114,286,389.54	138,620,704.27		138,620,704.27	
应收 PPP 项目管网工程回购款	37,511,857.62		37,511,857.62				

花垣博世科股权转让款	64,166,090.70		64,166,090.70				
应收环卫项目代垫款	7,484,159.42		7,484,159.42	7,595,147.06		7,595,147.06	
合计	223,448,497.28		223,448,497.28	146,215,851.33		146,215,851.33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0,156,300.00		-165.78							30,156,134.22	
小计		30,156,300.00		-165.78							30,156,134.22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23,444.48		2,000,000.00	773,161.71							1,196,606.19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9,219,318.19			775.25							159,220,093.44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1,287,541.29			101,476.07			1,943,374.31		-2,377,245.29		67,068,397.76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819,225.33			-133,411.87							47,685,813.46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367,647.07		1,912,649.03							24,280,296.10	
小计	280,749,529.29	22,367,647.07	2,000,000.00	2,654,650.19			1,943,374.31		-2,377,245.29		299,451,206.95	
合计	280,749,529.29	52,523,947.07	2,000,000.00	2,654,484.41			1,943,374.31		-2,377,245.29		329,607,341.17	

其他说明：“本期增减变动-其他”系本期公司销售环保设备给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调整未实现内部损益的影响。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联（始兴）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77,114.00	
合计	977,114.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981,297.83			16,981,297.83
2.本期增加金额	38,680,857.56			38,680,857.5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8,680,857.56			38,680,857.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5,662,155.39			55,662,155.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435.27			134,435.27
2.本期增加金额	2,156,315.75			2,156,315.75
(1) 计提或摊销	725,458.82			725,458.82
(2) 固定资产转入	1,430,856.93			1,430,856.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90,751.02			2,290,751.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371,404.37		53,371,404.37
2.期初账面价值	16,846,862.56		16,846,862.5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5#电镀厂房	27,977,258.76	尚未完成最终验收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猪舍	25,394,145.61	占用土地系租赁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3,362,686.62	637,190,035.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93,362,686.62	637,190,035.63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5,154,942.69	206,083,661.27	39,953,809.16	101,515,938.54	732,708,351.66
2.本期增加金额	55,172,584.52	71,627,696.05	18,285,578.70	6,398,674.88	151,484,534.15
(1) 购置	180,594.58	16,797,865.99	18,285,578.70	5,943,974.89	41,208,014.16
(2) 在建工程转入	54,991,989.94	54,829,830.06		454,699.99	110,276,519.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299,907.54	2,015,330.73	2,347,502.90	914,471.42	43,577,212.59
(1) 处置或报废	11,474,905.00	1,474,895.99	1,780,406.77	783,390.85	15,513,598.61
(2) 出售子公司		540,434.74	567,096.13	131,080.57	1,238,611.44
(3) 转入投资性房	26,825,002.54				26,825,002.54

地产					
4.期末余额	402,027,619.67	275,696,026.59	55,891,884.96	107,000,142.00	840,615,673.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642,329.48	30,341,491.65	14,802,813.84	24,731,681.06	95,518,316.03
2.本期增加金额	12,261,817.40	22,104,088.87	7,795,222.54	12,060,678.90	54,221,807.71
(1) 计提	12,261,817.40	22,104,088.87	7,795,222.54	12,060,678.90	54,221,807.71
3.本期减少金额	2,155,401.66	266,240.19	1,692,890.95	579,560.08	4,694,092.88
(1) 处置或报废	724,544.73	45,532.26	1,325,812.63	493,070.13	2,588,959.75
(2) 出售子公司		220,707.93	367,078.32	86,489.95	674,276.2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430,856.93				1,430,856.93
4.期末余额	35,748,745.22	52,179,340.33	20,905,145.43	36,212,799.88	145,046,030.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958,698.17		248,257.57	2,206,955.74
(1) 计提		1,958,698.17		248,257.57	2,206,955.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58,698.17		248,257.57	2,206,955.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6,278,874.45	221,557,988.09	34,986,739.53	70,539,084.55	693,362,686.62
2.期初账面价值	359,512,613.21	175,742,169.62	25,150,995.32	76,784,257.48	637,190,035.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租赁负债”以及“十六、其他重要事项”之“8、融资租赁承租人”。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博世科环保产业高安基地迁建项目综合厂房	28,570,304.09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博世科环保产业高安基地迁建项目生产装配车间	24,551,050.32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厂房	18,803,071.97	正在办理

博世科环保产业高安基地迁建项目五金车间	16,359,953.30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广西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 1# 综合服务中心	15,677,076.59	尚未完成最终验收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5#车间	11,686,003.02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7#车间	5,280,200.13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8#车间	5,379,187.94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6#车间	4,332,647.87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消防水池	4,113,084.03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油漆仓库	509,704.87	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暂未办理
合计	135,262,284.13	

(6) 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59,338,527.88	3,142,765,956.20
工程物资		
合计	3,659,338,527.88	3,142,765,956.20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659,338,527.88		3,659,338,527.88	3,142,765,956.20		3,142,765,956.20
合计	3,659,338,527.88		3,659,338,527.88	3,142,765,956.20		3,142,765,956.20

注：公司在建工程以 PPP 项目为主，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大幅增长，主要系本期部分 PPP 项目仍处于建设期，项目建设持续投入所致，本期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团风县淋山河、总路咀污水处理 PPP 等项目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已转入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	1,251,149,210.57	765,212,111.13	244,447,002.52			1,009,659,113.65	80.70%	80.70%	63,155,050.69	24,605,353.19	4.73%	自有资金、

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借款、募集资金
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68,045,325.38	199,133,875.10	105,349,795.15		37,687.36	304,445,982.89	85.06%	85.06%	2,341,672.01	2,341,672.01	4.04%	自有资金、借款
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325,241,800.00	133,443,604.33	139,029,201.16			272,472,805.49	83.78%	83.78%	446,600.00	446,600.00	6.09%	自有资金、借款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337,489,800.00	41,534,271.99	217,039,449.59			258,573,721.58	76.62%	76.62%	8,871,580.12	8,871,580.12	5.70%	自有资金、借款、募集资金
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 PPP 项目	216,680,000.00	145,130,753.36	40,869,335.10			186,000,288.46	85.84%	85.84%	10,696,368.16	6,484,004.94	4.90%	自有资金、借款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	310,976,200.00	133,117,900.30	89,465,312.87		44,099,583.75	178,483,629.42	71.58%	71.58%	7,708,290.71	4,361,741.04	4.65%	自有资金、借款
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	295,530,000.00	114,153,491.27	43,780,139.16			157,933,630.43	53.44%	53.44%	3,955,691.73	3,180,367.29	5.28%	自有资金、借款
颍上循环经济园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38,000,000.00	88,484,021.81	29,440,877.85			117,924,899.66	85.45%	85.45%	3,031,932.41	3,031,932.41	5.26%	自有资金、借款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351,637,700.00	52,905,698.25	63,538,328.67	260,756.78		116,183,270.14	57.60%	57.60%	5,210,248.25	3,209,927.49	7.15%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石首市乡镇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08,030,000.00	93,032,030.97	10,695,364.70			103,727,395.67	96.02%	96.02%				自有资金
苍梧县新县城及 6 个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20,574,200.00	58,739,212.02	36,902,905.51			95,642,117.53	79.32%	79.32%	3,178,985.12	2,188,188.11	5.39%	自有资金、借款
柳州市石碑坪镇污水处理工程和柳州	124,121,500.00		86,632,800.76			86,632,800.76	69.80%	69.80%				自有资金

市太阳村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130,000,000.00	84,150,034.40	6,475,988.02		5,647,218.45	84,978,803.97	71.13%	71.13%	360,293.09	360,293.09	6.80%	自有资金、借款
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	242,994,600.00	89,862,017.11	3,190,682.92		11,855,855.02	81,196,845.01	51.96%	51.96%				自有资金
澄江县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	86,313,400.00	75,852,138.86	2,246,052.29		302,307.34	77,795,883.81	90.63%	90.63%				自有资金
京山全域污水处理 PPP 项目	95,846,000.00	61,644,758.09	13,642,432.60			75,287,190.69	78.55%	78.55%	1,656,541.65	1,656,541.65	4.79%	自有资金、借款
凤山县乡镇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72,270,300.00	59,309,851.37	4,769,239.42		320,000.00	63,759,907.9	37.43%	37.43%				自有资金
平桂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56,179,400.00	29,573,423.41	20,703,903.97			50,277,327.38	89.49%	89.49%				自有资金
株洲县生活污水处理 PPP 项目	86,499,300.00	32,220,864.80	16,308,358.56			48,529,223.36	56.10%	56.10%				自有资金
昭平县五将镇、马江镇、北陀镇、富罗镇 4 个镇级污水处理全覆盖 PPP 项目	62,535,700.00	26,481,361.55	18,617,575.19			45,098,936.74	72.12%	72.12%				自有资金
保靖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59,530,000.00	1,423,237.33	41,577,320.89			43,000,558.22	26.95%	26.95%				自有资金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250,266,400.00	14,445,800.74	68,673,224.21	40,578,929.21		42,540,095.74	33.21%	33.21%	262,302.82	262,302.82	4.75%	自有资金、借款、募集资金
垣曲县低碳循环经济产业聚集区污水	124,688,800.00	27,028,204.81	-1,399,870.54			25,628,334.27	20.55%	20.55%				自有资金

处理及工业用水综合工程 PPP 项目													
三塘镇那平江、四塘河沿岸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PPP 项目	103,647,200.00		21,805,838.05			21,805,838.05	21.04%	21.04%					自有资金
全州 15+1 乡镇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000,000.00	20,667,687.32	576,641.84		983,600.00	20,260,729.16	10.86%	10.86%					自有资金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	170,000,000.00	15,570,635.86	2,141,496.76	1,828,168.21		15,883,964.41	28.90%	28.90%					自有资金
花垣县环境综合治理 PPP 项目	81,748,700.00	13,511,074.59	18,867.92			13,529,942.51	16.55%	16.55%					自有资金
广西博世科苍梧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153,441,200.00	15,683,553.44	19,959,272.25	23,375,146.89		12,267,678.80	28.72%	28.72%					自有资金
贺州市八步区 8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114,836,700.00		12,175,992.10			12,175,992.10	10.60%	10.60%					自有资金
宣恩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352,798,100.00	282,789,077.36	30,919,683.58		307,976,227.36	5,732,533.58	88.92%	88.92%	17,853,847.86	9,253,547.30	4.92%		自有资金、借款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191,122,500.00	189,578,533.16	745,070.52		190,323,603.68		99.58%	99.58%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43,316,000.00	34,824,976.19	84,374.51		34,909,350.70		80.59%	100.00%					自有资金
团风县淋山河、总路咀污水处理项目	34,869,264.82	15,096,141.10	16,908,377.27		32,004,491.37		91.78%	100.00%					自有资金
沙洋县乡	110,402,	98,053,6	3,376,85		101,430,		92.7	100.	,				自有

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900.00	73.50	0.82		524.32		8%	00%				资金
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80,450,900.00	73,458,134.22	787,516.07		74,245,650.29		94.57%	100.00%	4,687,158.89	461,337.87	4.90%	自有资金、借款
新疆阿克苏中环油泥处置项目	16,500,000.00	15,781,845.04	668,071.12	16,449,916.16			99.70%	100.00%				自有资金
大庆油田干化热解析及尾气处理设备	19,500,000.00	15,471,760.41	2,999,681.87	18,471,442.28			94.73%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7,087,233,100.77	3,117,365,728.19	1,415,163,355.25	100,964,359.53	804,136,099.64	3,627,428,624.27			133,416,563.51	70,715,389.33		--

注：1) 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其他减少 44,099,583.75 元，其中 24,527,219.62 元系皇图岭镇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19,572,364.13 元系管网工程根据 PPP 合同约定的回购条款转入长期应收款。

2) 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其他减少 11,855,855.02 元，系本期完成验收用于租赁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宣恩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其他减少 307,976,227.36 元，其中 306,810,718.61 元系本期除万寨污水处理厂伍家台分站外其他乡镇污水处理厂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1,165,508.75 元系本期收到试运营收入。

4)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其他减少 190,323,603.68 元，系处置子公司导致减少。

5) 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其他减少 34,909,350.70 元，其中 19,909,350.70 元系该项目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15,000,000.00 元系将收到的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冲减在建工程。

6) 团风县淋山河、总路咀污水处理项目其他减少 32,004,491.37 元，其中 15,072,183.36 元系该项目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16,023,217.10 元系管网工程根据 PPP 合同约定的回购条款转入长期应收款，909,090.91 元系收到的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冲减在建工程。

7) 沙洋县乡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其他减少 101,430,524.32 元，其中 49,421,319.91 元系该项目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50,509,204.41 元系管网工程根据 PPP 合同约定的回购条款转入长期应收款，1,500,000.00 元系本期收到试运营收入。

8) 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其他减少 74,245,650.29 元，其中 62,544,504.54 元系该项目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转入无形资产，11,500,000.00 元系收到的项目专项补助资金冲减在建工程，201,145.75 元系本期收到试运营收入。

9) 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澄江县第二自来水厂扩建工程、凤山县乡镇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全州 15+1 乡镇污水处理项目、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其他减少均系本期收到试运营收入。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0,893,577.41	17,493,655.87	7,799,466.00	7,302,185.20	30,242,500.00	650,087,231.47	3,301,417.80	927,120,033.75
2.本期增加金额	6,690,572.42		19,700.00	4,590,757.62		552,137,488.74		563,438,518.78
(1) 购置	6,690,572.42		19,700.00	1,328,686.85		73,852,192.00		81,891,151.27
(2) 内部研发				3,262,070.77				3,262,070.7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478,285,296.74		478,285,296.74
3.本期减少金额	4,890,005.00					4,414,305.38		9,304,310.38
(1) 处置								
(2) 出售子公司	4,890,005.00							4,890,005.00
(3) 其他						4,414,305.38		4,414,305.38
4.期末余额	212,694,144.83	17,493,655.87	7,819,166.00	11,892,942.82	30,242,500.00	1,197,810,414.83	3,301,417.80	1,481,254,242.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64,731.03	4,778,022.28	1,402,849.28	1,900,960.97	11,088,916.52	44,463,842.40		73,799,322.48
2.本期增加金额	4,327,807.80	600,000.00	453,102.76	2,637,313.41	3,024,249.96	31,061,226.96		42,103,700.89
(1) 计提	4,327,807.80	600,000.00	453,102.76	2,637,313.41	3,024,249.96	31,061,226.96		42,103,700.89
3.本期减少金额	590,685.49							590,685.49
(1) 处置								
(2) 出售子公司	590,685.49							590,685.49
4.期末余额	13,901,853.34	5,378,022.28	1,855,952.04	4,538,274.38	14,113,166.48	75,525,069.36		115,312,337.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795,751.10	1,795,751.10
(1) 计提							1,795,751.10	1,795,751.1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95,751.10	1,795,751.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8,792,291.49	12,115,633.59	5,963,213.96	7,354,668.44	16,129,333.52	1,122,285,345.47	1,505,666.70	1,364,146,153.17
2.期初账面价值	200,728,846.38	12,715,633.59	6,396,616.72	5,401,224.23	19,153,583.48	605,623,389.07	3,301,417.80	853,320,711.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2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160KW 高速高效离心鼓风机研制	3,262,070.77			3,262,070.77			
黑臭水体污染控制及水环境质量提升关键技术研发		33,139,697.03			33,139,697.03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		21,338,822.20			21,338,822.20		

工业和市政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		23,535,067.21			23,535,067.21		
MCI 生物反应器		5,853,410.38			5,853,410.38		
造纸废水污染设备关键技术研究		4,978,289.02			4,978,289.02		
有机污染土壤热脱附集成系统研发		4,731,481.64			4,731,481.64		
污染场地土壤热脱附修复关键技术引进与装备联合研发		4,630,754.11			4,630,754.11		
珠三角镉砷和面源污染农田综合防治与修复技术示范		4,452,287.53			4,452,287.53		
改性硅酸盐重金属吸附研发		4,309,898.08			4,309,898.08		
农业集水区污水净化与循环利用技术及设备研发		4,291,289.77			4,291,289.77		
一体化干式好氧发酵设备的优化升级项目		4,238,062.03			4,238,062.03		
点源污水处理系统（净化槽）设备研发		3,479,057.91			3,479,057.91		
典型硫化物矿区土壤重金属污染地球化学工程修复技术与防控示范		3,368,535.69			3,368,535.69		
轻度轻微污染农田地球化学工程/钝化阻隔技术集成与示范		3,282,545.75			3,282,545.75		
新型抗钙化厌氧系统技术研发		2,786,990.48			2,786,990.48		
MCI 及反硝化滤池开发		2,642,102.88			2,642,102.88		
干式厌氧发酵设备开发		2,493,692.40			2,493,692.40		
高效率密度离心鼓分机研制		2,528,030.30			2,528,030.30		
次氯酸钠制备装置开发与应用		2,434,995.27			2,434,995.27		
广西污染场地修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411,340.51			2,411,340.51		
R2019-03-75-水生植物生态净化技术研究		1,996,769.23			1,996,769.23		
集成高效污水处理装置		1,881,307.66			1,881,307.66		
山区中小型污水处理及回用系统		1,858,993.03			1,858,993.03		
便携性水质检测装置		1,812,294.20			1,812,294.20		
其他项目		44,550,593.91			44,550,593.91		
合计	3,262,070.77	193,026,308.22			3,262,070.77	193,026,308.22	

其他说明：子公司泛航装备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组织专家对“160KW 高速高效离心鼓风机”研究阶段的成果进行评审，作出样机性能参数均达到设计要求的评审结论，该研发项目资本化开始时点为 2018 年 8 月。2020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书号为软著登字第 4947199 号，该研发项目于当月确认为无形资产。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39,192,110.28				1,658,040.26	37,534,070.02
合计	39,192,110.28				1,658,040.26	37,534,070.02

注：2017年3月31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形成商誉 7,336,461.37 加元，期末根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商誉为人民币 37,534,070.02 元，本期减少为汇率变动的影响。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29,933,023.97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填埋场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39,263,294.57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填埋场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5,584,279.43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咨询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1,659,560.52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咨询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016,766.62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相关的长期资产	3,585,368.0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2)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参数的确认方法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37,534,070.02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持续经营假设，持续经营假设是指假设资产组按基准日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等情况正常持续使用，不会出现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其无法持续经营；	收益年限的确定：在对公司收入成本结构、业务性质、资本性支出、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公司进入稳定期的因素，确定咨询业务资产组预测期为 5 年，收益期为无限期；填埋场业务资产组预测期为 5 年，收益期为 28 年；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相关预测期为 5 年，收益期为无限期；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	收入增长率：基于公司历史业绩数据以及管理层预测，预计填埋场业务资产组未来 5 年收入增长年份

	化，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增长率为 5%-29%，稳定年份增长率 0%；咨询业务资产组未来 5 年收入增长年份增长率 0%；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未来增长率为 0%。
	假设公司在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折现率的确定：折现率的计算方法依据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模型，其中无风险报酬率参考国际著名估值机构 Duff&Phelps(道衡)公司的公开数据，市场风险溢价参照成熟股票市场的风险溢价计算，本报告期，公司填埋场资产组、咨询业务资产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分别为 14%、22%，25%，已反映了相关风险。

经聘请评估专家按上述方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评估报告，公司商誉期末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6,368,096.15	3,925,613.69	1,949,711.32		8,343,998.52
租赁费	7,000.03		7,000.03		
其他	3,530,751.44		824,519.40		2,706,232.04
合计	9,905,847.62	3,925,613.69	2,781,230.75		11,050,230.56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8,363,881.74	66,716,806.88	260,081,333.65	39,314,408.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4,173,684.98	11,475,626.03	48,344,205.16	8,493,777.63
可抵扣亏损	58,785,420.19	13,605,545.39	55,259,715.74	12,572,630.33
预计负债	12,504,431.65	1,987,431.65	10,233,010.05	1,539,961.23
递延收益	121,713,090.52	18,256,963.58	93,569,905.28	14,035,485.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763,985.00	1,164,597.75	3,098,600.00	464,790.00
合计	683,304,494.08	113,206,971.28	470,586,769.88	76,421,053.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3,285,327.67	8,987,038.47	34,672,543.89	9,361,586.85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会计税务差异	185,127.04	49,984.30	193,304.90	52,192.32
合计	33,470,454.71	9,037,022.77	34,865,848.79	9,413,779.17

说明：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系 2017 年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形成，公司已按照相关资产使用年限摊销，本期减少为汇率变动影响。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06,971.28		76,421,05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37,022.77		9,413,779.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306,366.04	18,707,516.82
可抵扣亏损	97,868,144.00	55,262,208.26
合计	133,174,510.04	73,969,725.0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29,618.63	
2021	1,833,762.02	1,905,762.02	
2022	3,836,620.11	3,917,089.40	
2023	22,614,281.88	24,017,284.90	
2024	24,684,091.17	25,292,453.31	
2025	44,899,388.82		
合计	97,868,144.00	55,262,208.26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191,473,828.82		191,473,828.82	127,171,625.70	127,171,625.70
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	48,226,415.09		48,226,415.09		
预付特许经营权款	30,806,030.50		30,806,030.50	32,720,155.50	32,720,155.50
预付土地出让金	4,517,693.00		4,517,693.00		
合计	275,023,967.41		275,023,967.41	159,891,781.20	159,891,781.20

其他说明：本期新增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资产 48,226,415.09 元系本期公司自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购入其所持有的广西田阳中金金业有限公司债权，公司持有该债权目的为后续通过重组抵债获取该债务人土地使用权资产，用于当地的危废处理项目布局。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资产出具的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报告，该债权资产期末不存在减值风险。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900,000.00	79,245,731.65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624,560,690.45	780,539,313.53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70,238,400.56	156,476,480.80
抵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85,000,000.00	
应计利息	3,320,589.31	
合计	1,845,019,680.32	1,031,261,525.9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3,098,600.00
其中：		
衍生金融负债	7,763,985.00	3,098,6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7,763,985.00	3,098,600.00

其他说明：期末衍生金融负债为美元短期借款汇率互换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7,790,000.00	241,625,391.15
银行承兑汇票	910,342,217.34	655,551,616.38
合计	1,038,132,217.34	897,177,007.53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71,632,319.18	364,184,976.49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92,635,052.87	1,181,747,599.38
应付费用	146,673,523.21	88,507,685.98
合计	2,210,940,895.26	1,634,440,261.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服务款	324,800,905.72	214,411,210.06
已结算未完工	380,498.84	686,058.96
合计	325,181,404.56	215,097,269.0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403,444.99	440,263,923.17	439,970,166.28	51,697,201.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9,872.90	7,469,492.26	7,857,912.81	1,452.3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793,317.89	447,733,415.43	447,828,079.09	51,698,654.2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57,635.71	409,997,846.29	409,924,180.39	50,731,301.61
2、职工福利费		6,214,873.48	6,214,273.48	600.00
3、社会保险费	174,185.86	10,941,450.48	11,008,354.44	107,281.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042.00	10,396,103.04	10,448,379.70	102,765.34
工伤保险费	11,386.92	307,400.16	318,700.28	86.80
生育保险费	7,756.94	237,947.28	241,274.46	4,429.76
4、住房公积金	547,673.40	10,921,638.00	10,684,947.90	784,363.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950.02	2,188,114.92	2,138,410.07	73,654.8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1,403,444.99	440,263,923.17	439,970,166.28	51,697,201.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3,075.52	7,116,005.41	7,397,691.68	1,389.25
2、失业保险费	12,447.14	232,158.60	244,542.64	63.10
3、企业年金缴费				
4、补充养老保险	94,350.24	121,328.25	215,678.49	
合计	389,872.90	7,469,492.26	7,857,912.81	1,452.35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4,824,433.60	71,415,873.0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27,561,714.54	14,310,510.35
个人所得税	617,439.59	3,775,453.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72,000.40	10,167,004.2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7,338,662.87	5,345,299.86
房产税	25,597.34	206,944.24
土地使用税	294,640.16	9,438.07
其他	2,566,619.21	2,019,111.57
合计	156,601,107.71	107,249,635.34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423,293.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1,045,335.45	101,337,836.86
合计	131,045,335.45	106,761,130.5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243,414.25
企业债券利息		1,289,175.9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90,703.5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其他		
合计		5,423,293.71

本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9,646,275.15	38,263,045.99
应付代垫款	32,950,227.41	12,690,526.36

单位往来款	49,497,362.62	33,559,316.27
关联方往来款	3,195,334.05	11,205,334.05
其他	5,756,136.22	5,619,614.19
合计	131,045,335.45	101,337,836.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2,291,095.88	642,823,4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757,835.07	45,799,854.4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2,148,203.50	
合计	414,197,134.45	688,623,254.45

其他说明：期末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保证借款” 20,990.00 万元、“抵押+保证借款” 5,034.46 万元、“质押+保证借款” 7,518.97 万元、“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2,325.10 万元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360.58 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2,736,264.24	
股东借款	59,000,000.00	99,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10,743,238.88	7,713,181.40
应计利息	122,321.22	
合计	132,601,824.34	106,713,181.40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40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3,500,000.00	207,850,000.00
信用借款	204,644.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436,599,000.00	283,414,903.50
质押+保证借款	1,270,361,939.70	439,843,4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00,817,400.00	103,350,000.00
合计	1,951,482,983.70	1,442,458,303.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根据担保方式的不同分类披露。

其他说明：长期借款的的利率区间在 4.545%-6.80%之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356,239,396.66	329,542,279.53
合计	356,239,396.66	329,542,279.5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博世转债	430,000,000.00	2018-7-5	6年	292,039,121.57	329,542,279.53		3,437,417.30	30,201.93		67,458.74	356,239,396.66
合计	--	--	--	292,039,121.57	329,542,279.53		3,437,417.30	30,201.93		67,458.74	356,239,396.66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可转债发行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博世转债”）4.30亿元，该可转债将于2024年7月5日到期。

本可转债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

转股价格：1）上述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基于《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可转债价格向下修正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从2019年4月9日起，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为12.45元/股。2）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2019年7月11日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2020年6月3日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 12.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增发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生效。

回售情况：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博世转债”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世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3112元/张（含当期利息、税），回售申报日为2019年4月15日至4月19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博世转债”回售结果数据，本次回售数量为21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2,106.53元（含当期利息、税）。

转股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共有3,572.00张可转债进行转股，共转成公司A股股份26,821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871,532.90	50,984,547.9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5,871,532.90	50,984,547.9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款	25,871,532.90	50,984,547.98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11,934,358.18	10,756,095.90	计提售后费用准备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资产弃置成本	9,651,082.67	9,111,792.93	加拿大资产弃置义务
更新改造成本	63,438,125.30	62,973,654.76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支出
合计	85,023,566.15	82,841,543.59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4,415,738.61	87,890,926.60	35,544,905.67	256,761,759.54	尚未达到确认其他收益的条件
合计	204,415,738.61	87,890,926.60	35,544,905.67	256,761,759.5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000,000.00	45,800.00					50,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凤山县乡镇村屯污水处理 PPP 项目（二标段）补助资金	31,200,000.00	2,000,000.00					3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30,755,555.55			1,066.66			29,688,888.87	与资产相关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8,747,573.97						18,747,573.97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15,600.00		45,882.35			15,554,117.65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13,833,333.33			500,000.00			13,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政府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2,053,323.00						12,053,323.00	与资产相关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资金	8,750,000.00	1,750,000.00					10,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臭水体污染控制及水环境质量提升关键技术研发专项资金	9,100,000.00					9,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自治区财政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资金		5,000,000.00		29,325.52		4,970,674.48	与资产相关
2018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科技重大专项)补助资金	3,120,000.00	780,000.00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年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3,442,545.45					3,442,545.45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及工业用水综合工程技术改造资金	3,435,000.00					3,43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年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3,311,926.60				3,311,926.60	与资产相关
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高架网床资金	3,357,646.50			114,791.29		3,242,855.21	与资产相关
污染场地土壤热脱附修复关键技术引进与装备联合研发项目经费	2,500,000.00					2,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示范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宁市2014年第二批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844,444.49			66,666.64		1,777,777.85	与资产相关
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	600,000.00	1,100,000.00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南宁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邕江计划”项目资助资金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南宁“邕江计划”项目-制浆造纸行业AOX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经费		1,500,000.00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可研经费补助	1,382,000.00					1,382,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1,240,000.00				1,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矸石-粉煤灰-脱硫石膏-硅砂尾矿基新型建材关键制备技术及其工程示范专项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自治区民营工业企业项目竣工投产奖励资金		1,160,000.00		17,522.66		1,142,477.34	与资产相关
锑矿区锑污染源阻断及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经费		1,130,000.00				1,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经费	1,050,000.00					1,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典型有机化工污染场地地下水联合修复技术示范研发项目经费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洲江流域生态补偿项目资金固体废弃项目专项资金	961,111.08			33,333.36		927,777.72	与资产相关
2014 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基金补助	943,181.80			34,090.92		909,090.88	与资产相关
典型硫化物矿区土壤重金属污染地球化学工程修复技术与防控示范经费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自治区民营企业项目竣工投产奖励资金		770,000.00		11,631.42		758,368.58	与资产相关
直链式多点热源热脱附设备开发与应用示范经费	400,000.00	330,000.00				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	737,777.82			26,666.64		711,111.18	与资产相关
北部湾陆海统筹环境监测预警与污染治理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625,000.00					625,000.00	与收益相关
镉矿区污染土壤镉砷原位稳定与异位淋洗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专项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业集水区污水净化与循环利用技术及设备研发经费	560,000.00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效电镀污水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经费	558,000.00					558,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510,000.00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澜沧江—湄公河水环境技术创新平台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再生纸造纸废水抗钙化厌氧反应器开发及应用示范项目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黄田镇污水管网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油炼化污染场地地下水强化生物反应联合修复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496,000.00				49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自治区对已建成镇级污水处理设施运营补助资金	476,300.00					476,300.00	与资产相关
第八批南宁市特聘专家聘任合同补助(董晓丽)		387,500.00				387,5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市第七批特聘专家(黄少斌)——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项目资金	355,592.00					355,592.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共性关键技术、新能源技术装备研究开发与示范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 VOCs 废气高效生物过滤技术引进及合作开发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体式分相土壤修复反应器关键技术及设备研发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世科网岭环保产业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人才小高地专项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Khin Cho Aye (缅甸) 2019 年度第五批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项目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经费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6—Z—2070 2019 年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南地区化工污染场地典型有机污染土壤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专项资金	1,400,000.00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南地区种养殖业面源污染控制及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专项经费	1,200,000.00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总路咀镇、淋山河镇污水管网建设资金	909,090.91					909,090.91		与资产相关
通用低耗型热脱附系统开发及产业化应用专项经费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 PPP 项目自治区财政以奖代补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技术开发计划项目资金(第二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资金	1,018,262.71	1,025,500.00		89,237.28			1,954,525.4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4,415,738.61	87,890,926.60		8,135,814.76		27,409,090.91	256,761,759.54	

其他说明: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桂发改农经[2017]606 号文, 公司获得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生物天然气综合利用试点项目资金 3,200.00 万元, 于 2017 年取得政府补助 2,256.00 万元, 2018 年取得政府补助 500.00 万元, 444.00 万元于 2019 年取得, 用于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生物天然气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该项目于 2018 年完成, 公司将该项补助根据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确认当期损益。

2、根据南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南发改投资[2014]129号文，公司获得南宁市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2014年中央预算内投资1,500.00万元，于2014年取得政府资金750.00万元，2017年取得政府资金750.00万元，用于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该项目于2017年完成，公司将该项补助根据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确认当期损益。

3、根据中共南宁市委员会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公司获得2017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有机污染场地修复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项目专项资金5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4、根据国家开发银行专项基金贷款（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拨款通知书2017年（01）号文，巍山博世科获得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项目政府专项资金1,500.00万元，于2018年取得该资金，用于巍山县东山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该项目于2020年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巍山博世科于当年将该项补助从递延收益结转在建工程冲减项目建造成本。

5、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获得2019年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项目-节水与水处理系统集成应用解决方案项目资金20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6、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的通知，公司获得2016年度第二批自治区本级财政补助科技计划项目-西南地区化工污染场地典型有机污染土壤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项目专项资金14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7、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的通知，公司获得2016年度第二批自治区本级财政补助科技计划项目-西南地区种养殖业面源污染控制及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项目专项资金12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8、根据团风县总路咀镇、淋山河镇污水处理厂PPP建设项目合同，团风博世科获得总路咀镇、淋山河镇污水管网建设资金90.9090万元，于2019年取得该资金，用于团风县总路咀镇、淋山河镇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建设，该项目于2020年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团风博世科于当年将该项补助从递延收益结转在建工程冲减项目建造成本。

9、根据南宁市科学技术局、南宁市财政局的通知，公司获得2017年南宁市本级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计划重大专项项目-污染场地土壤修复关键技术装备一通用低耗型热脱附系统开发及产业化应用项目专项资金80.00万元，该项目于2020年完成，公司将该项递延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10、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文件桂财工交[2017]8号文，上林博世科获得2017年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1,100.00万元，于2017年取得该资金，用于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建设，该项目于2020年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上林博世科于当年将该项补助从递延收益结转在建工程冲减项目建造成本。

1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文件桂财金[2018]74号文，上林博世科获得2017年度PPP项目自治区财政以奖代补资金50.00万元，于2018年取得该资金，用于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PPP项目建设，该项目于2020年通过政府验收进入商业运营，上林博世科于当年将该项补助从递延收益结转在建工程冲减项目建造成本。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政府出资	82,503,900.00	82,503,900.00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	62,549,778.00	60,630,000.00
已认缴未出资金本金	44,292,200.00	44,292,200.00
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广西博和公司出资	35,000,000.00	35,000,000.00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应付利息	4,471,697.80	
合计	228,817,575.80	222,426,100.00

其他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对联营企业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为44,292,200.00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四、承诺及或有承诺”之“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于2019年10月与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部湾直投资基金”）、北海市铁山港区大和田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就控股子公司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由北部湾直投资基金对博和环保增资3,500万元，用于北部湾表面处理中心（一期）项目建设，增资后北部湾直投资基金持有博和环保20.79%股权，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对北部湾直投资基金投资总额及其应得未得的投资收益承担连带责任。博和环保本期收到北部湾直投资基金的实缴出资35,000,000.00元，由于本公司对其投资总额及应得未得的投资收益承担连带责任，因此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5,835,250.00	49,871,023.00			6,855.00	49,877,878.00	405,713,128.00

其他说明：公司总股本由355,835,250股增加为405,713,128股。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博世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期限为2019年1月11日至2024年7月5日。报告期内，“博世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债券846张，转股数量合计为6,855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0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增发A股股票49,871,023股，本次新增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流通。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5日发行可转债4.30亿元，该可转债将于2024年7月5日到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月11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4.30元/股。基于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关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从2019年4月9日起，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为12.45元/股。2）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

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完成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为12.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7月11日起生效。2020年6月3日完成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3日起生效。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49,871,023股,增发股份于2020年8月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的有关规定,将“博世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12.20元/股,自2020年8月4日起生效。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博世转债”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博世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本次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3112元/张(含当期利息、税),回售申报日为2019年4月15日至4月19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博世转债”回售结果数据,本次回售数量为21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2,106.53元(含当期利息、税)。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28,771,957.77				25,351.34		128,746,606.43
合计		128,771,957.77				25,351.34		128,746,606.4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转股导致了其他权益工具的减少,主要会计处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核算。

5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3,451,525.64	513,593,203.11		977,044,728.75
其他资本公积	2,345,583.33	616,174.39		2,961,757.72
合计	465,797,108.97	514,209,377.50		980,006,486.47

其他说明:资本公积期末较期初增加514,209,377.50元,原因包括:(1)本期公司公开增发股票取得溢价收入513,506,906.53元;(2)本期可转债转股调增股本溢价86,296.58元;(3)本期处置控股子公司博环环境部分股权调增其他资本公积558,932.00元;(4)本期控股子公司颍上博晶、阜阳博源少数股东增资分别调增其他资本公积56,657.87元、584.52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0,181.97	-1,400,096.75				-1,400,096.75	-519,914.7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0,181.97	-1,400,096.75				-1,400,096.75	-519,914.7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0,181.97	-1,400,096.75				-1,400,096.75	-519,914.78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199,277.31	8,445,884.10		84,645,161.4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6,199,277.31	8,445,884.10		84,645,161.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按本期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2,510,487.36	527,545,029.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2,510,487.36	527,545,029.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5,014,916.26	282,444,334.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445,884.10	23,283,622.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583,899.30	24,195,253.9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13,495,620.22	762,510,487.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06,131,708.02	2,620,659,144.98	3,242,561,068.52	2,305,695,218.14
其他业务	3,286,116.65	1,911,354.83	1,042,994.04	1,102,856.87
合计	3,609,417,824.67	2,622,570,499.81	3,243,604,062.56	2,306,798,075.0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8.66 亿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97,799.69	5,507,868.20
教育费附加	7,237,474.83	3,971,049.49
资源税		11,884.33
房产税	3,136,393.99	2,661,826.75

土地使用税	1,364,070.18	1,398,268.94
车船使用税	22,251.66	31,917.24
印花税	2,922,354.58	2,889,290.16
其他	584,816.21	1,044,742.67
合计	25,365,161.14	17,516,847.78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052,962.12	27,261,411.73
办公费	2,745,116.23	1,428,937.76
差旅费	12,210,328.90	12,728,799.46
业务招待费	18,154,049.95	12,468,966.44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3,271,003.28	2,626,694.12
售后费用	6,345,765.25	5,415,119.63
其他	5,202,283.89	3,772,802.09
合计	77,981,509.62	65,702,731.2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920,827.84	80,740,055.35
办公费	13,163,818.64	11,316,967.56
折旧费	16,486,439.32	14,053,974.22
无形资产摊销	7,106,264.34	6,862,478.52
中介机构费	8,511,131.87	8,925,212.42
差旅费	4,727,976.57	4,946,962.78
业务招待费	15,306,307.10	14,610,509.88
车辆费用	6,112,955.68	8,396,116.96
办公室租金	9,434,227.97	8,321,154.05
其他	8,768,330.57	9,737,698.78
合计	177,538,279.90	167,911,130.52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628,677.72	53,440,260.85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材料、动力、燃料)	90,445,402.95	89,719,658.10
折旧摊销	11,845,110.87	9,488,707.91
其他	33,107,116.68	10,941,107.63

合计	193,026,308.22	163,589,734.49
----	----------------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净额	186,528,021.46	167,589,197.74
其中：利息支出	208,770,218.71	175,723,052.79
利息收入	22,242,197.25	8,133,855.05
汇兑损失	-2,395,202.24	-3,445,228.27
手续费	4,912,844.32	3,872,435.94
其他	3,487,876.08	1,803,316.90
合计	192,533,539.62	169,819,722.31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奖补	10,603,200.00	5,178,300.00
2019 年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专项补助	8,000,000.00	
失业保险费稳岗返还	4,315,519.60	
稳岗补贴	2,194,885.63	283,894.37
2019—6—Z—20702019 年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专项补助	2,000,000.00	
西南地区化工污染场地典型有机污染土壤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专项资金	1,400,000.00	
西南地区种养殖业面源污染控制及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研究专项经费	1,200,000.00	
新冠疫情补贴	1,105,500.00	
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资金	1,066,666.68	1,066,666.68
以工代训补贴	1,013,055.49	
高新区 2019 年制定标准化认定补助	800,000.00	
通用低耗型热脱附系统开发及产业化应用专项经费	800,000.00	
重点企业用工奖励	750,000.00	
其他税费返还	800,260.34	806,912.91
2020 年第一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594,500.00	
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南宁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上市公司并购工作经费	500,000.00	
2018 年国家两化融合补助	500,000.00	
科技计划项目第十批基地人才项目补助	500,000.00	
2017 年度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团队）项目资助经费	500,000.00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创拓 2018”企业融资成本补助	327,1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321,290.23	29,239.87
南宁市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科研工作站补助	310,000.00	

物流补贴	300,000.00	100,000.00
《关于有效应对疫情促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意见》专项补助	278,700.00	
南宁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19 年 4 季企业新增岗社补助	273,213.30	
对外承包财政补助资金	250,000.00	
第三批万人计划第三次拨款	250,000.00	
博士后补助经费	230,000.00	
南宁市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项目政府补贴款	200,000.00	
2019 年株洲市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科研经费补助	200,000.00	
2019 年南宁市本级科学与技术开发计划项目资金（第二批）	200,000.00	
国家高端外国专家资助经费	200,000.00	
伯乐计划资金	200,000.00	
南宁高新区 2019 年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成果转化中介机构服务等奖励资金	200,000.00	
2014 年高层次创业创新人才资助经费		3,000,000.00
南宁高新区 2018 年促进企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奖励资金		2,260,300.00
上市公司定向融资奖励款		1,560,000.00
纸浆或化纤漂白配套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开发专项资金		1,000,000.00
2019 年南宁市本级科技项目经费后补助资金（第二批）		1,000,000.00
2019 年南宁市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创新研发补助资金		1,000,000.00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奖励款		1,000,000.00
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科技园区创新创业人才培育建设项目经费		700,000.00
长沙高新区加强自主创新促进产业发展创新创业创新项目资金（黑臭水体治理）		518,900.00
2019 年广西博士后“两站”补助经费		350,000.00
“创拓 2017”业务融资补贴		329,900.00
2018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资金		324,800.00
2019 年企业研发后补助财政奖补资金		283,100.00
第三批万人计划 2018 年拨款		250,000.00
玻璃窑炉高温电除尘+高温脱硝系统技术引进及合作开发专项资金		250,000.00
2019 年三季度企业新增社岗补贴		230,676.00
南宁市 2018 年工业品牌建设补助资金		200,000.00
村镇分散式点源污水处理系统开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200,000.00
2019 年度第一批东盟杰出青年科学家来华入桂工作补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496,055.72	4,016,221.7
合计	44,579,946.99	27,138,911.53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54,484.41	479,931.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58,610.90	9,831,77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0,484.46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1,200,303.3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840.00
其他		-899,600.00
合计	14,732,610.85	7,725,565.54

其他说明：本期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损失为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080,484.46 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65,385.00	-2,720,3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665,385.00	-2,720,300.00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09,414.61	-5,206,999.9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303,912.65	-54,262,793.27
合计	-82,094,498.04	-59,469,793.23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568.90	-938,758.0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06,955.74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808,597.7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5,905,843.08	
十三、其他		
合计	-89,892,827.62	-938,758.07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33,156.77	-760,186.43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38,000.00	2,204,030.00	538,000.00
罚没利得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违约金收入		957.49	
其他	3,770,414.87	132,223.86	3,770,414.87
合计	4,321,414.87	2,350,211.35	4,321,41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	--------	--------	-----------

			相关
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优秀奖奖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发改委 2019 年度服务业考核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广西企业创新创业奖奖励资金博世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高新区企业制定标准、科技成本转化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2018 年促进企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政策-知识产权奖励 5000 元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5 万元		2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宁高新区 2017 年广西名牌产品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38,000.00	749,03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38,000.00	2,204,030.00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59,483.50	1,072,088.00	559,483.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39,003.13	2,293,223.46	239,003.13
其他	453,179.99	4,850,776.65	453,179.99
合计	1,251,666.62	8,216,088.11	1,251,666.62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810,827.16	45,362,383.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7,166,512.56	-6,325,050.28
合计	12,644,314.60	39,037,333.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4,798,965.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199,741.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790,165.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76,304.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11,699.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253,284.02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21,378,853.47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398,172.66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70,477.36
所得税费用	12,644,314.60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9,355,644.07	6,512,828.70
政府补助	123,751,508.26	82,516,811.91
银行利息收入	14,922,879.05	8,133,855.05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	123,200,905.63	116,324,210.9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0,976,437.54	148,869,778.43
其他	5,705,180.47	1,700,224.79
合计	597,912,555.02	364,057,709.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1,084,200.19	51,633,302.66
研究开发费	135,461,611.06	109,639,638.41
业务招待费	33,460,357.05	27,076,476.32
售后费用	4,163,742.69	6,512,304.89
办公费用	15,126,436.15	12,745,905.32
车辆费用	6,112,955.68	8,396,116.96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	124,037,656.87	193,421,194.6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4,011,039.01	301,167,206.60
捐赠支出	559,483.50	1,072,088.00
贺州环卫项目合作补偿金		12,000,000.00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085,078.75	2,629,694.12
其他费用	58,413,588.71	71,473,877.68
合计	643,516,149.66	797,767,805.6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特许经营权购买款退回	20,000,000.00	
PPP 项目试运营补贴	11,302,962.16	
收到 PPP 项目管网回购款	9,513,192.00	
收回的定期存单	5,200,000.00	
合计	46,016,154.1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定期存单		5,200,000.00
支付的投资保证金		2,000,000.00
支付的套期保值费用		899,600.00
合计		8,099,6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102,576,141.14	27,640,000.00
股东借款	73,270,698.00	185,630,000.00
融资租赁借款	33,758,670.81	59,500,000.00
合计	209,605,509.95	272,77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389,069,730.78	135,266,141.14
融资租赁款	59,655,118.93	41,504,719.78
归还股东借款	97,000,000.00	31,000,000.00
合计	545,724,849.71	207,770,860.92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2,154,650.42	278,338,050.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5,167,325.66	60,408,551.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577,398.34	39,894,250.2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0,381,688.76	31,911,668.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31,267.90	1,776,61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3,156.77	760,186.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003.13	2,293,223.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5,385.00	2,720,3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9,055,698.27	172,277,824.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813,095.31	-10,612,40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89,756.16	-6,588,83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756.40	263,788.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019,962.33	-96,316,127.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18,520,301.30	-1,805,447,873.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3,185,922.94	1,433,147,502.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471,625.69	104,826,712.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5,051,446.08	620,959,949.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0,959,949.29	484,659,588.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091,496.79	136,300,361.0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163,146.37
其中：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仁博世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63,146.37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33,783.04
其中：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903,698.49
安仁博世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84.5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9,229,363.3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65,051,446.08	620,959,949.29
其中：库存现金	45,760.52	9,891.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5,005,685.56	620,950,057.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5,051,446.08	620,959,949.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3,041,992.76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23,346,930.61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268,226,695.46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1,207,502,806.32	贷款质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	127,426,745.83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开立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本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权账面价值	382,081,276.28	贷款质押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5,500,000.00	贷款质押担保
合计	3,117,126,447.26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3,456,815.47
其中：美元	1,420,504.05	6.5249	9,268,646.88
欧元			
港币			
加元	818,625.24	5.1161	4,188,168.59
应收账款	--	--	13,677,007.24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加元	2,673,326.80	5.1161	13,677,007.24
长期借款	--	--	204,644.0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加元	40,000.00	5.1161	204,644.00
应付账款			32,855,100.70
其中：加元	6,421,903.54	5.1161	32,855,100.70
其他应收款			1,190,264.55
其中：加元	232,650.76	5.1161	1,190,264.55
其他应付款			2,073,726.77
其中：加元	405,333.51	5.1161	2,073,726.77
短期借款			151,920,515.59
其中：美元	16,479,332.00	6.5249	107,525,993.37
加元	8,677,414.87	5.1161	44,394,522.2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子公司层级	选择依据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加拿大 Calgary	加元	二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加元	一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83、套期

(1) 本公司套期项目为短期美元借款掉期互换, 套期策略为将持有的美元借款互换为同期限的人民币借款, 公司对期末账面短期借款中1,635.00万元的美元借款已进行掉期互换锁汇。

(2) 按被套期项目披露现金流量套期对当期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影响的定量信息。

单位: 元

被套期项目名称	套期工具品种	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①	累计套期有效部分(套期储备)②	套期无效部分			本期转出的套期储备④		累计转出的套期储备⑤	套期储备余额⑥=②-⑤
				本期末累计金额③=①-②	上期末累计金额	本期发生额	转至当期损益	转至资产或负债		
美元掉期互换锁汇	美元	-7,763,985.00	-7,763,985.00				-4,665,385.00		-7,763,985.00	
合计		-7,763,985.00	-7,763,985.00				-4,665,385.00		-7,763,985.00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 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5,800,000.00	递延收益	
2020年生态文明建设专项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15,600,000.00	递延收益	45,882.35
激励企业加大研发奖补	10,603,200.00	其他收益	10,603,200.00
2019年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专项补助	8,0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0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29,325.52
失业保险费稳岗返还	4,315,519.60	其他收益	4,315,519.60
2020年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	3,311,926.60	递延收益	
稳岗补贴	2,194,885.63	其他收益	2,194,885.63
凤山县乡镇村屯污水处理 PPP 项目	2,000,000.00	递延收益	

(二标段) 补助资金			
洞庭湖流域造纸废水污染防治关键技术研究与产业化示范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二氧化氯制备及清洁漂白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应用项目资金	1,750,000.00	递延收益	
2019 年南宁“邕江计划”项目-制浆造纸行业 AOX 超低排放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经费	1,500,000.00	递延收益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1,240,000.00	递延收益	
2018 年自治区民营工业企业项目竣工投产奖励资金	1,160,000.00	递延收益	17,522.66
铈矿区铈污染源阻断及生态治理技术模式工程示范验证经费	1,130,000.00	递延收益	
新冠疫情补贴	1,105,500.00	其他收益	1,105,500.00
第五批八桂学者专项经费(宋海农)	1,100,000.00	递延收益	
以工代训补贴	1,013,055.49	其他收益	1,013,055.49
高新区 2019 年制定标准化认定补助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2018 年广西创新驱动发展专项(科技重大专项) 补助资金	780,000.00	递延收益	
2018 年自治区民营工业企业项目竣工投产奖励资金	770,000.00	递延收益	11,631.42
重点企业用工奖励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其他税费返还	800,260.34	其他收益	800,260.34
铈矿区污染土壤铈原位稳定与异位淋洗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600,000.00	递延收益	
长沙市科学技术局专项款	600,000.00	递延收益	
2020 年第一批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594,500.00	其他收益	594,500.00
西南有色金属选冶渣场影响区污染修复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经费	510,000.00	递延收益	
黄田镇污水管网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2018 年国家两化融合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南宁市金融工作办公室上市公司并购工作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科技计划项目第十批基地人才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石油炼化污染场地地下水强化生物反应联合修复技术研发及示范项目经费	496,000.00	递延收益	
第八批南宁市特聘专家聘任合同补助(董晓丽)	387,500.00	递延收益	
直链式多点热源热脱附设备开发与应用示范经费	330,000.00	递延收益	
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开拓 2018”企业融资成本补助	327,100.00	其他收益	327,100.00
南宁市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科研工作站补助	310,000.00	其他收益	310,000.00
节能共性关键技术、新能源技术装备研究开发与示范经费	300,000.00	递延收益	
物流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关于有效应对疫情促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意见》专项补助	278,700.00	其他收益	278,700.00
南宁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19 年 4 季企业新增岗社补助	273,213.30	其他收益	273,213.30
对外承包财政补助资金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第三批万人计划第三次拨款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博士后补助经费	230,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0
国家高端外国专家资助经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南宁市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项目政府补贴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9 年株洲市经济信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长沙市财政局高新区分局科研经费补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伯乐计划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南宁高新区 2019 年科技成果转化、科技成果转化中介机构服务等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其他政府补助	1,025,5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政府补助	1,026,907.64	其他收益	1,026,907.64
其他政府补助	538,000.00	营业外收入	538,000.00
合计	124,551,768.60		36,765,203.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

						额的差额	比例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得或损失	设	的金额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24,046,600.00	98.26%	股权转让	2020年6月3日	股权交割完毕	13,462,316.76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安仁博世科水务责任公司	326,292.73	88.00%	股权转让	2020年5月22日	股权交割完毕	-303,705.86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报告期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并将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

1) 科阳资源

2020年3月，公司认缴出资3,0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2020年3月27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科新环境

2020年4月，公司认缴出资2,0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2020年4月10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科佳装备

2020年4月，公司认缴出资5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4月15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博世科（重庆）

2020年4月，公司与重庆博来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00万元设立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持股60.00%；重庆博来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00.00万元，持股40%。2020年4月23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科泽环境

2020年4月，公司认缴出资8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科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2020年4月27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环保研究院

2020年5月，公司认缴出资1,0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2020年5月7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山西博世科

2020年5月，公司认缴出资4,000.00万元独资设立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5月12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8) 八步博世科

2020年6月，公司与贺州市城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2,300.00万元设立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610.00万元，持股70.00%；贺州市城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90.00万元，持股30%。2020年6月8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9) 环兴环保

2020年6月，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宁市兴工基础设施开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2,070.00万元设立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635.30万元，持股79.00%；南宁市兴工基础设施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14.00万元，持股20%；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70万元，持股1%。2020年6月29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0) 孵化器公司

2020年6月，公司认缴出资2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2020年6月30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1) 柳州博世科

2020年8月，公司与柳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2,482.43万元设立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2,234.187万元，持股90.00%；柳州市污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248.243万元，持股10%。2020年8月17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8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2) 丰达化学

2020年9月，公司认缴出资2,8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9月30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9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3) 艾科宁

2020年11月，公司认缴出资500.00万元独资设立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11月5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14) 鸿科建设

2020年11月，公司认缴出资1,313.73万元独资设立广西鸿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2020年11月2日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自2020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本期股权转让2家子公司：安仁博世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5月完成股权转让登记，自2020年5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完成股权转让登记，自2020年6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清算注销 3 家子公司：PT.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INDONESIA，于 2020 年 4 月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0 年 4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泗洪博世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0 年 12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河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0 年 11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广西科泽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0 年 11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	长沙市	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承包、施工等环境综合治理服务以及环境设计咨询等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主要从事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推广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宿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93.33%		设立取得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境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等业务	80.52%		设立取得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投资、环境生态开发和利用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玉林市	拟开展生物燃气和生物质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100%		设立取得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	玉溪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工程、市政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工程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境影响监测、竣工环保验收、污染排放监测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沙洋博世科水务	湖北省	荆门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处理项目的咨询、	100%		设立取得

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等业务			
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市	拟建设为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塑料管材研发、生产基地	80%		设立取得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宜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市	拟建设为环保设备的制造基地	100%		设立取得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	昆明市	拟从事环保技术的研究、开发；环保工程、管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云南省	大理白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博世科环保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基于对外投资布局需要设立的公司	100%		设立取得
Bosc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主要从事贸易、投资、控股、咨询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团风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60%		设立取得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市	项目公司，拟从事工业废水、电镀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及循环使用等业务	55.45%		设立取得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上林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园区污水处理工程、中水回用工程、自来水处理工程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古丈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河道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	51%		设立取得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攸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饮用水制造、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农田修复等业务	99%		设立取得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山西省	垣曲县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施工等业务	99.9999958%		设立取得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凤山县	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环境修复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曲靖市沾益区博	云南省	曲靖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	100%		设立取得

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及运营；固体废弃物处理；市政环保工程建设及运营等业务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苍梧县	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机械通用设备、机械专用设备的加工、制造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宣恩县	主要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等	55%		设立取得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宁明县	项目公司，拟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等业务	69%	1%	设立取得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保设施托管运营业务	100%		设立取得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石首市	项目公司，拟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等业务	80.12%		设立取得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卫服务业务	100%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陆川县	拟从事新能源技术研发及推广、生猪养殖、农产品加工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主要从事京山县全域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9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主要从事京山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83.57%		设立取得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颍上县	为开拓市场成立的公司	63.97%		设立取得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保靖县	项目公司，拟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水质监测等业务	88%	2%	设立取得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全州县	主要从事对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自来水生产及供应等业务	75%		设立取得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阜阳市	主要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专项工程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等业务	37.95%	0.76%	设立取得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	灵石县	主要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9.10%		设立取得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市	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保工程咨询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苍梧县	主要从事城市污水厂、污水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昭平县	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水处理项目咨询、设计、	80%		设立取得

			工程建设；环保工程；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湖北省	京山市	主要从事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移交；污水处理工程施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县	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水污染治理；水质检测服务；水处理设备制造；管道和设备安装；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等业务	60%	10%	设立取得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省	阜新市	为开拓市场成立的公司	100%		设立取得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湖南省	株洲市	离心机、分离机、轴承、齿轮、风机等机械设备的生产和销售等	70%		同一控制下取得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项目公司，拟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印度	Chennai	环保设备销售、进出口贸易、投资、咨询服务等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科阳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百色市	危险废弃物治理；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销售；再生资源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科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工业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治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环保设备、化学设备、工业设备、水处理成套设备的研发、涉及、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博世科（重庆）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等业务	60%		设立取得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科技成果鉴定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山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	太原市	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环保技术研发；建设工程；环保工程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市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对水管网、污水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	79%	1%	设立取得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创业空间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柳州博世科环保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工程有限公司	自治区				
广西丰达化学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水污染治理；对外承包工程；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艾科宁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消毒剂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消毒剂、消毒器械生产及销售；出入境检疫处理	100%	设立取得
广西鸿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100%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2020年6月，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作为联合体成为平江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2020年7月，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集团”）代表政府出资方与联合体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江博世科”）。

平江博世科注册资本为5913万元，天岳集团认缴出资额为2,897.37万元，占比49%；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认缴出资额分别为2,986.07万元、29.56万元，占比50.5%、0.5%。平江博世科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共提名4人；且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行使职权时需经过代表100%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方生效”、“董事会行使职权时需要董事会表决的事项经过代表100%表决权的董事同意通过即生效”。故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天岳集团共同控制平江博世科。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6.67%	1,238,963.05		19,364,559.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9.48%	2,132,363.81		8,753,287.04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00%	-550,028.92		10,469,645.49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9.00%	-67,214.81		52,108,249.81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55%	-1,463,400.42		36,395,952.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16,591,624.51	361,452,966.73	478,044,591.24	51,886,638.88	145,648,500.00	197,535,138.88	106,141,784.27	372,433,810.23	478,575,594.50	54,992,800.27	161,648,500.00	216,641,300.27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19,243,987.98	18,800,276.77	138,044,264.75	78,910,000.11	200,000.00	79,110,000.11	101,591,777.87	22,240,198.30	123,831,976.17	75,644,137.68	200,000.00	75,844,137.68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8,509,971.76	277,391,750.67	295,901,722.43	80,227,228.94	163,326,465.98	243,553,694.92	20,126,686.59	283,626,869.91	303,753,556.50	82,480,229.65	166,175,154.76	248,655,384.41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86,011,062.66	1,003,896,643.60	1,089,907,706.26	445,315,621.81	370,000,000.00	815,315,621.81	108,016,461.96	762,112,105.03	870,128,566.99	187,399,309.46	408,000,000.00	595,399,309.46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8,528.42	185,385,837.51	188,394,365.93	26,974,981.73	1,382,000.00	28,356,981.73	27,841,148.44	177,320,327.81	205,161,476.25	40,457,242.62	1,382,000.00	41,839,242.6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88,952,271.12	18,575,158.13	18,575,158.13	55,773,334.05	47,678,729.92	-18,884,574.04	-18,884,574.04	28,692,403.23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5,043,317.88	10,946,426.15	10,946,426.15	18,976,732.27	103,395,738.21	10,002,766.71	10,002,766.71	-20,567,171.29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4,118,114.74	-2,750,144.58	-2,750,144.58	13,140,144.74	19,574,067.38	-5,140,650.13	-5,140,650.13	16,678,526.67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37,173.08	-137,173.08	-1,046,466.22	50,458.41	-161,383.14	-161,383.14	5,742,606.82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0,802.58	-3,284,849.43	-3,284,849.43	545,799.23	131,181.31	-3,023,142.13	-3,023,142.13	11,527,207.0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日，阜阳市东建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建市政”）与本公司、湖南博世科、安徽晶宫绿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宫绿建”）签订《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同意东建市政以现金方式出资2,000.00万元。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出资比例为37.95%，湖南博世科出资比例为0.76%，晶宫绿建出资比例为37.19%，东建市政出资比例为24.10%。本公司已于2020年4月1日与晶宫绿建签订了《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在本公司意见真实合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晶宫绿建同意按照本公司的意见进行表决。因此，本次增资扩股后，本公司对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的表决权为75.90%，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5日，颍上循环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颍上循环”）与本公司签订《关于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增资方案的议案》，同意颍上循环以现金方式注资1,690.00万元，占增资后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36.03%。增资后，本公司出资比例为63.97%，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31日，自然人冯波与本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自愿购买其本公司持有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2.00%股权，转让价款为140.00万元，2020年12月31日，博环环境完成工商信息变更，变更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为80.52%，仍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6,900,000.00	10,000,000.00	1,400,000.00
--现金	16,900,000.00	10,000,000.00	1,4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900,000.00	10,000,000.00	1,4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843,342.13	9,999,415.48	841,068.00
差额	56,657.87	584.52	558,932.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6,657.87	584.52	558,932.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株洲	环境治理	25%		权益法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南宁	河道治理	18%	1%	权益法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	云南玉溪	环境治理	23%		权益法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阜阳	环境治理	49%		权益法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	浙江杭州	环境治理	18%		权益法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岳阳	环境治理	50.5%	0.5%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389,840.2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41,629.00	
非流动资产	139,858,996.48	
资产合计	148,248,836.75	
流动负债	89,119,166.7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89,119,166.7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9,129,67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156,131.7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156,134.22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440.00	
所得税费用	-110.00	
净利润	-330.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0.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109,151.26	326,166,858.27	74,185,289.91	6,848,644.92	211,593,864.70	20,196,795.32	444,700,056.58	156,137,464.57	7,005,759.93	
非流动资产	4,069,473.71	2,202,826,293.99	821,874,942.85	207,493.40	24,444,063.83	3,997,106.30	1,387,081,266.88	349,789,230.28	305,067.20	
资产合计	17,178,624.97	2,528,993,152.26	896,060,232.76	7,056,138.32	236,037,928.53	24,193,901.62	1,831,781,323.46	505,926,694.85	7,310,827.13	
流动负债	10,925,937.36	247,314,306.75	363,413,181.45	130,396.58	122,986,035.41	14,500,123.70	143,347,411.90	13,720,843.86	112,816.26	
非流动负债		1,443,678,164.87	230,709,472.82				850,437,500.04	190,709,472.82		
负债合计	10,925,937.36	1,690,992,471.62	594,122,654.27	130,396.58	122,986,035.41	14,500,123.70	993,784,911.94	204,430,316.68	112,816.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252,687.61	838,000,680.64	301,937,578.49	6,925,741.74	113,051,893.12	9,693,777.92	837,996,411.52	301,496,378.17	7,198,010.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96,606.19	159,220,093.44	69,445,643.05	3,393,613.46	20,349,340.76	2,423,444.48	159,219,318.19	71,287,541.29	3,527,025.33	
调整事项			2,377,245.2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77,245.2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96,606.19	159,220,093.44	67,068,397.76	47,685,813.46	24,280,296.10	2,423,444.48	159,219,318.19	71,287,541.29	3,527,025.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0,204.31				176,877,521.68	13,393,769.67				
净利润	-4,045,290.06	4,269.12	167,081.25	-272,269.13	10,625,827.97	163,250.09	-3,588.48	2,772,924.37	-470,310.8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45,290.06	4,269.12	167,081.25	-272,269.13	10,625,827.97	163,250.09	-3,588.48	2,772,924.37	-470,310.8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 元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68,093,438.84			1,668,093,438.84
应收款项融资			83,548,886.33	83,548,886.33
应收账款	1,505,986,806.79			1,505,986,806.79
其他应收款	146,518,002.75			146,518,002.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877,607.60			99,877,60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7,114.00	977,114.00
长期应收款	223,448,497.28			223,448,497.28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8,836,999.70			1,218,836,999.70
应收款项融资			9,491,937.92	9,491,937.92
应收账款	1,207,508,256.84			1,207,508,256.84
其他应收款	95,796,197.99			95,796,19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62,389.43			6,262,389.43
长期应收款	146,215,851.33			146,215,851.33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 元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845,019,680.32	1,845,019,680.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7,763,985.00
应付票据		1,038,132,217.34	1,038,132,217.34
应付账款		2,210,940,895.26	2,210,940,895.26
其他应付款		131,045,335.45	131,045,33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97,134.45	414,197,134.45
其他流动负债		121,858,585.46	121,858,585.46
长期借款		1,951,482,983.70	1,951,482,983.70
应付债券		356,239,396.66	356,239,396.66
长期应付款		25,871,532.90	25,871,53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4,525,375.80	184,525,375.80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031,261,525.98	1,031,261,525.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98,600.00		3,098,600.00
应付票据		897,177,007.53	897,177,007.53
应付账款		1,634,440,261.85	1,634,440,261.85
其他应付款		106,761,130.57	106,761,130.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623,254.45	688,623,254.45
其他流动负债		99,000,000.00	99,000,000.00
长期借款		1,442,458,303.50	1,442,458,303.50
应付债券		329,542,279.53	329,542,279.53
长期应付款		50,984,547.98	50,984,547.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8,133,900.00	178,133,900.00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对单项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故公司认为没有单独或组合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项目保证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1,668,093,438.84	1,668,093,438.84			
应收账款	1,505,986,806.79	1,505,986,806.79			
应收款项融资	83,548,886.33	83,548,886.33			
其他应收款	146,518,002.75	146,518,002.75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个月以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以上
货币资金	1,218,836,999.70	1,218,836,999.70			
应收账款	1,207,508,256.84	1,207,508,256.84			
应收款项融资	9,491,937.92	9,491,937.92			
其他应收款	95,796,197.99	95,796,197.99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45,019,680.32				1,845,019,680.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7,763,985.00				7,763,985.00
应付票据	1,038,132,217.34				1,038,132,217.34
应付账款	1,488,912,457.59	414,155,032.10	194,541,546.11	113,331,859.46	2,210,940,895.26
其他应付款	105,018,025.36	16,406,550.56	8,380,439.00	1,240,320.53	131,045,33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197,134.45				414,197,134.45
其他流动负债	121,858,585.46				121,858,585.46
长期借款		352,617,388.20	236,658,894.20	1,362,206,701.30	1,951,482,983.70
应付债券				356,239,396.66	356,239,396.66
长期应付款		24,126,257.88	1,745,275.02		25,871,532.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91,475.80	75,630,000.00	102,503,900.00		184,525,375.80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031,261,525.98				1,031,261,525.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098,600.00				3,098,600.00
应付票据	897,177,007.53				897,177,007.53
应付账款	1,197,540,146.90	287,078,689.69	87,880,455.15	61,940,970.11	1,634,440,261.85
其他应付款	90,839,371.23	14,548,354.81	1,169,185.00	204,219.53	106,761,130.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8,623,254.45				688,623,254.45
其他流动负债	99,000,000.00				99,000,00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319,358,400.00	126,855,000.00	996,244,903.50	1,442,458,303.50
应付债券	329,542,279.53				329,542,279.53
长期应付款		35,955,309.03	15,029,238.95		50,984,547.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630,000.00	20,000,000.00	82,503,900.00		178,133,900.00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2020 年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11,190,218.73 /-9,511,685.92	-9,511,685.92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11,190,218.73 /9,511,685.92	9,511,685.92

接上表：

项目	上期金额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5,748,623.61/-4,886,330.06	-4,886,330.06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5%	5,748,623.61/4,886,330.06	4,886,330.06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加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以签署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2020 年，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南宁分行就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的 1,635 万美元短期借款签署汇

率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和加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4,912,867.32 / -4,175,937.23	-4,175,937.23
人民币对[加元]贬值	5%	-2,816,254.99/ -2,393,816.74	-2,393,816.7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4,912,867.32 / 4,175,937.23	4,175,937.23
人民币对[加元]升值	-5%	2,816,254.99/ 2,393,816.74	2,393,816.74

接上表：

项 目	上期金额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7,651.15/-15,003.48	-15,003.48
人民币对[加元]贬值	5%	-3,545,814.28/-3,013,942.14	-3,013,942.14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7,651.15/15,003.48	15,003.48
人民币对[加元]升值	-5%	3,545,814.28/ 3,013,942.14	3,013,942.14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报告期内，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指净负债和调整后资本加净负债的比率。其中净负债包括金融负债减金融资产，调整后资本包括所有者权益减去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或比率	期初余额或比率
净负债小计	4,558,626,768.75	2,991,304,584.19
调整后资本	2,777,880,640.79	1,997,133,695.67
净负债和资本合计	7,336,507,409.54	4,988,438,279.86
杠杆比率	62.14%	59.9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

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77,114.00	977,114.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83,548,886.33	83,548,886.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4,526,000.33	84,526,000.33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7,763,985.00			7,763,985.00
其他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763,985.00			7,763,98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和应付款项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除此之外，无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艾斌艳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陈兰娟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李碧霞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黄崇杏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广博投资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广博力华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广博投资所控制的企业
兰州泰邦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广博投资所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1)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合计持有广博投资 80% 股权，除上述 4 人外，广博投资其他股东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

(2) 广博力华全称珠海横琴广博力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80% 的广博投资为该企业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比例为 99%。

(3) 兰州泰邦全称兰州泰邦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 80% 的广博投资为该企业的实际控

制人，认缴出资比例为90%。

(4) 除上述关联方外，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也为本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32,493,667.05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提供运营服务	4,842,188.86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设备	32,533,800.73	823,130.39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建造服务	85,964,679.42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设计服务	7,191,509.43	
合计		130,532,178.44	33,316,797.4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3.00	2019/5/1	2023/9/18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66.09	2020/10/12	2023/11/23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3.20	2019/11/7	2025/1/21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51.05	2020/3/26	2023/9/22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89.60	2019/9/29	2023/3/25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2.20	2020/11/24	2023/11/26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0/6/11	2024/6/16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4	2019/11/25	2023/1/14	否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2,785.00	2016/3/24	2029/3/25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5,179.00	2017/3/22	2039/3/29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981.00	2017/3/22	2039/6/26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40.00	2017/12/27	2039/12/27	否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880.00	2017/12/7	2034/12/6	否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4,550.00	2019/1/12	2036/1/17	否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700.00	2019/3/28	2036/12/20	否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998.00	2019/7/15	2041/7/14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9,500.00	2019/11/28	2027/12/25	否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1,453.86	2018/3/21	2037/2/26	否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6,200.00	2019/8/21	2036/8/22	否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664.00	2019/10/21	2040/3/8	否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6,524.00	2020/3/27	2037/3/27	否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	2020/4/23	2037/4/20	否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5,200.00	2020/3/16	2037/3/14	否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	2020/8/25	2023/8/25	否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585.31	2020/11/6	2037/6/20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	2020/7/1	2035/5/21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12/22	2024/6/30	否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0	2020/6/15	2023/6/19	否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0	2020/9/27	2023/9/25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0/11/23	2022/11/23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60	2020/5/7	2023/5/8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	2020/6/28	2023/6/20	否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75	2020/11/30	2023/11/23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4.99	2020/6/29	2024/6/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77	2020/6/10	2023/7/30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94.92	2020/6/29	2024/6/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55	2020/4/20	2024/7/20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8.66	2020/7/9	2026/6/30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8.27	2020/8/1	2026/7/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74	2020/8/1	2026/7/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33	2020/8/1	2026/7/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6.39	2020/10/1	2026/10/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20/7/22	2023/12/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15,348.00	2020/2/28	2024/8/27	否

王双飞、许开绍、宋海农、杨崎峰	22,227.00	2017/4/6	2023/10/20	否
王双飞	2,185.00	2020/12/23	2021/6/22	否
宋海农	1,900.00	2020/12/24	2021/6/23	否
陈琪	2,315.00	2020/12/29	2021/6/25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23,142.73	2019/4/25	2025/11/10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990	2017/12/4	2023/1/11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1,696.32	2019/7/20	2023/4/7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32,913.21	2020/7/15	2023/12/16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4,820.00	2020/1/14	2023/5/6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湖南博世科	19,600.00	2019/1/30	2024/2/13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1,100.00	2020/2/19	2023/2/18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1,023.99	2020/2/26	2023/2/25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902.8	2020/1/15	2023/1/14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3,555.00	2020/1/15	2023/1/14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5,130.70	2020/8/17	2023/8/16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1,469.67	2020/9/2	2023/9/2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3,414.60	2020/9/30	2023/9/30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4,973.68	2020/11/2	2023/11/1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3,399.00	2020/9/17	2023/9/16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6,000.00	2020/3/11	2023/3/17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24,613.80	2019/8/13	2024/12/13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15,802.00	2020/6/19	2024/10/30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4,800.00	2020/2/20	2023/2/19	否
王双飞、宋海农、许开绍、杨崎峰	4,400.00	2020/2/28	2023/2/27	否
王双飞、宋海农	500	2020/11/27	2024/11/26	否
王双飞、许开绍、宋海农、杨崎峰、陈兰娟、黄崇杏、李碧霞、艾斌艳	2,229.08	2018/7/6	2023/5/31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8,500.00	2020/11/2	2023/12/10	否
王双飞、艾斌艳、许开绍、陈兰娟、宋海农、李碧霞、杨崎峰、黄崇杏	9,950.00	2020/11/24	2024/12/14	否
王双飞、许开绍、宋海农、杨崎峰、湖南博世科	3,000.00	2020/12/23	2023/12/2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或贷款提供连带责任的信用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还款）日	说明
拆入				

王双飞	30,000,000.00	2020-4-20	2020-12-02	经公司履行相关内部审议程序，同意公司与第一大股东王双飞签订《借款协议》《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借款展期协议》及《借款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公司向王双飞借款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用于支持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有效期至2023年8月22日，在借款总额度范围内，每次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借款额度有效期，该借款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王双飞	27,000,000.00	2020-4-21	2020-10-23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65,154.38	5,216,603.0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1,112,770.75	2,111,277.08	38,347,483.30	2,063,843.48
合同资产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4,305,326.33	1,430,532.63	14,305,326.33	1,430,532.63
应收账款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292,640.00	764,632.00		
合同资产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3,565,948.00	178,297.40		
应收账款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3,936,500.40	696,825.02		
合同资产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8,110,450.17	1,405,522.51		
其他应收款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9,704.72	5,485.24		
其他应收款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33.98	9,357.60	54,912.38	4,050.76
合计		98,513,374.35	6,701,929.48	52,707,722.01	3,498,426.8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84,358.51	
合同负债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174,309.44	
合同负债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635,568.14
其他流动负债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62,623.86
其他流动负债	王双飞	59,122,321.22	99,000,000.00
应付利息	王双飞		220,194.33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95,334.05	3,295,334.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4,292,200.00	44,292,200.00
合计		110,068,523.22	154,305,920.38

7、关联方承诺

详见本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二、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1)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项目	金额（万元）
已签订未到期保函	40,927.99
合计	40,927.99

(2)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

被投资单位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万元）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29.22
合计	4,429.2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于2020年12月31日与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环投集团”）签署了《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许开绍关于转让所持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四位共同实际控制人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合计直接持有的 4,000.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截至2020年12月28日公司总股本的9.85%）转让给广州环投集团。王双飞先生将其个人剩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991,970 股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广州环投集团行使；王双飞先生、宋海农先生、杨崎峰先生、许开绍先生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解除协议》同日生效。

2021年2月5日，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过户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广州环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2,753,423 股，占截至2021年2月4日公司总股本的 13.00%，持有享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 97,745,393 股，

占截至2021年2月4日公司总股本的24.09%。至此，广州环投集团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市人民政府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年3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7.68元/股向特定对象广州环投集团发行数量不超过121,713,938股股份，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上述拟发行价7.68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285,656.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85,656.40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5,713,12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1) 借款费用

1)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贺州市爱莲湖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工商银行贺州分行贷款本金 16,1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436.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15,664.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34.17 万元,资本化率为 4.04%。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上林县象山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实际收到农业发展银行马山县支行贷款本金 4,4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520.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3,88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46.13 万元,资本化率为 4.9%。

3)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宁明至凭祥饮水工程项目实际收到中国银行南宁市西乡塘支行贷款本金 15,7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648.40 万元,资本化率为 4.9%。

4)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国家开发银行广西分行贷款本金 48,0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7,200.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40,800.00 万元;实际收到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本金 9,89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500.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9,39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460.53 万元,资本化率为 4.73%。

5)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古丈县城乡供排水一体化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工商银行湘西分行贷款本金 6,5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300.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6,2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18.04 万元,资本化率为 5.28%。

6)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株洲市攸县乡镇污水处理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兴业银行长沙分行贷款本金 11,693.14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239.28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11,453.86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436.17 万元,资本化率为 4.65%。

7)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工程实际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宣恩县支行贷款本金 15,0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450.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14,550.00 万元;实际收到股东宣恩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贷款本金 6,254.98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925.35 万元,

资本化率为 4.92%。

8)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苍梧县新城及六个镇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苍梧县支行贷款本金 5,000.00 万元,累计已偿还本金 2.00 万元,贷款期末余额 4,998.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18.82 万元,资本化率为 5.39%。

9)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颍上循环经济园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实际收到徽商银行阜阳颍上支行贷款本金 6,524.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03.19 万元,资本化率为 5.26%。

10)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实际收到桂林银行南宁分行贷款本金 19,5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887.16 万元,资本化率为 5.7%。

11)截至资产负债表日,京山全域污水处理 PPP 项目实际收到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京山市支行贷款本金 5,0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165.65 万元,资本化率为 4.79%。

12)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实际收到晋商银行晋中支行贷款本金 4,585.31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6.3 万元,资本化率为 6.80%。

13)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实际用于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 10,4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320.99 万元,资本化率为 7.15%。

14)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项目(1-3#厂房建设)实际收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贷款本金 99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26.23 万元,资本化率为 4.75%。

15)截至资产负债表日,阜阳市颍东区乡镇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实际收到颍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本金 2,000.00 万元,2020 年度资本化借款费用金额为 44.66 万元,资本化率为 6.09%。

(2) 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失 2,395,202.24 元。

(3) 租赁

1) 融资租赁承租人

① 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陆川固废机器设备	72,532,528.74	7,824,461.62	1,671,495.14	72,532,528.74	3,989,464.40	
乡镇生活垃圾热解处理	15,298,636.36	6,782,128.79		15,298,636.36	3,875,428.67	
直热式链板型热脱附系统设备	55,876,404.90	4,675,884.94	248,257.57	52,208,651.91	482,965.86	

贺州市城区环 卫一体化项目 专业作业车及 设备	15,424,424.05	2,656,500.23			
广西博测检测 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生产设备	6,595,650.70	2,394,604.35			
梧州市万秀区 环卫一体化服 务外包项目专 业作业车及设 备	3,569,999.99	224,540.02			
广西大学垃圾 分类、环卫一 体化及处置项 目设备	858,403.23	226,748.13			
苍梧县环卫一 体化项目专业 作业车及设备	822,154.41	173,667.69			
合 计	<u>170,978,202.38</u>	<u>24,958,535.77</u>	<u>1,919,752.71</u>	<u>140,039,817.01</u>	<u>8,347,858.93</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5,343,986.96元，未确认融资收益的余额为187,117.57元。

②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53,853,947.32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25,077,828.75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820,160.00
合 计	<u>80,751,936.07</u>

2)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5,084,410.18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884,068.43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94,585.21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3-4年(含4年)	211,922.00
4-5年(含5年)	168,422.00
5年以上	907,542.00
合 计	<u>7,650,949.82</u>

3) 披露各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业务。双方于2018年12月7日签订合同编号为L18A1616的《融资回租合同》，出租人以人民币7,000.00万元受让“固废制备天然气系统等”租赁物，并向承租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租金总额为76,503,000.00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与华融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售后租回融资租赁业务。双方于2019年9月16日签订合同编号为华融租赁(19)回字第1911433100号的《融资回租合同》，出租人以人民币6,000万元受让“乡镇生活垃圾热解处理、直热式链板型热脱附系统设备等”租赁物，并向承租人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租金总额为65,812,645.36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

2020年6月29日，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IFELC20DA37Q7A-L-01《融资回租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7,944,691.41元，其中本金7,400,000.00元，租赁利息544,691.41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1000.00元。

2020年6月29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IFELC20DA383DG-P-01《融资回租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11,380,233.62元，其中本金10,600,000.00元，租赁利息780,233.62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1,000.00元。

2020年7月1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理协议号为208338-1《单个保理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3,094,848.00元，其中本金2,686,000.00元，租赁利息408,848.00元。

2020年7月27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号为208378《租赁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775,224.00元，其中本金672,800.00元，租赁利息102,424.00元。

2020年6月30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与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22020066539《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1,756,685.87元，其中本金1,667,200.00元，租赁利息89,485.87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20年7月13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CNPk-XZ/HW20204500000247SF《融资租赁(回租)三方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243,285.76元，其中本金227,200.00元，租赁利息16,085.76元。

2020年7月24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号为208380《租赁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2,870,388.00元，其中本金2,491,200.00元，租赁利息379,188.00元。

2020年7月30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与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22202076885《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858,225.38元，其中本金814,400.00元，租赁利息43,825.38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1.00元。

2020年9月30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

议号为 208565《租赁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 1,571,796.00 元，其中本金 1,364,160.00 元，租赁利息 207,636.00 元。

2020 年 6 月 29 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梧州万秀分公司与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222020066622《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 494,027.59 元，其中本金 468,800.00 元，租赁利息 25,227.59 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

2020 年 7 月 24 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梧州万秀分公司与西门子财务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号为 208379《租赁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 1,576,224.00 元，其中本金 1,368,000.00 元，租赁利息 208,224.00 元。

2020 年 7 月 13 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梧州万秀分公司与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编号：CNPk-XZ/HW20204500000180SF《融资租赁(回租)三方协议》，约定租金总额为 243,285.84 元，其中本金 227,200.08 元，租赁利息 16,085.76 元。

2020 年 10 月 27 日，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梧州万秀分公司与河南安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编号为 222020097980《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租金总额为 949,755.34 元，其中本金 900,900.00 元，租赁利息 48,855.34 元，最终资产留购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09,175.96	0.45%	10,309,175.96	100.00%		7,710,684.92	0.57%	7,710,684.92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0,309,175.96	0.45%	10,309,175.96	100.00%		7,710,684.92	0.57%	7,710,684.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7,546,827.64	99.55%	222,715,241.02	9.82%	2,044,831,586.62	1,337,782,030.74	99.43%	116,798,108.48	8.73%	1,220,983,922.26
其中：										
账龄组合	2,267,546,827.64	99.55%	222,715,241.02	9.82%	2,044,831,586.62	1,337,782,030.74	99.43%	116,798,108.48	8.73%	1,220,983,922.26
合计	2,277,856,003.60	100.00%	233,024,416.98		2,044,831,586.62	1,345,492,715.66	100.00%	124,508,793.40		1,220,983,922.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岳阳丰利纸业有限公司	4,090,000.00	4,09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收回风险大

四川新津晨龙纸业有限 公司	2,724,491.04	2,724,491.04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 责任公司	2,646,500.00	2,646,5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河南亨利实业集团有限 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100.00%	被执行人、限制高消 费, 预计收回风险大
桂林三宝药业有限公司	151,000.00	151,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成都美岭纸业有限公司	148,240.00	148,24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敦信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118,362.42	118,362.42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广西永凯糖纸有限责任 公司	10,582.50	10,582.5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 预计收 回风险大
合计	10,309,175.96	10,309,175.96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83,164,620.89	74,158,231.05	5.00%
1-2年(含2年)	476,171,833.15	47,617,183.31	10.00%
2-3年(含3年)	209,920,312.94	41,984,062.58	20.00%
3-4年(含4年)	72,356,762.47	36,178,381.23	50.00%
4-5年(含5年)	15,779,576.72	12,623,661.38	80.00%
5年以上	10,153,721.47	10,153,721.47	100.00%
合计	2,267,546,827.64	222,715,241.0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83,164,620.89
1至2年	476,171,833.15
2至3年	214,010,312.94
3年以上	104,509,236.62
3至4年	75,081,253.51
4至5年	18,669,576.72
5年以上	10,758,406.39
合计	2,277,856,003.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7,710,684.92	2,724,491.04	3,306,000.00		3,180,000.00	10,309,175.96
组合计提	116,798,108.48	105,917,132.54				222,715,241.02
合计	124,508,793.40	108,641,623.58	3,306,000.00		3,180,000.00	233,024,41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邹平汇泽实业有限公司	3,180,000.00	实物资产抵偿债务
黑龙江省建筑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	以银行存款收回
广西永凯大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以银行存款收回
合计	3,306,0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本期应收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714,626,873.98 元，占应收账款比例 31.37%，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40,448,562.5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43,374.31	
其他应收款	529,308,545.80	370,918,916.80
合计	531,251,920.11	370,918,916.80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943,374.31	
合计	1,943,374.3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本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502,645,797.16	353,585,861.46
押金及保证金	49,680,176.83	70,428,582.71
应收股权处置款	68,416,310.00	
应收资产处置款	5,000,000.00	
个人备用金	1,098,548.05	450,570.70
其他	5,558,400.23	5,078,425.93
合计	632,399,232.27	429,543,440.8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523,715.37	46,100,808.63		58,624,524.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99,649.40	40,566,513.07		44,466,162.4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423,364.77	86,667,321.70		103,090,686.4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28,467,295.27
1至2年	161,761,094.74
2至3年	51,391,936.98
3年以上	90,778,905.28
3至4年	42,075,397.98
4至5年	47,641,907.30
5年以上	1,061,600.00
合计	632,399,232.2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分析法	58,624,524.00	44,466,162.47				103,090,686.47
合计	58,624,524.00	44,466,162.47				103,090,686.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8,474,577.99	注 1	15.57%	7,065,609.63
花垣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68,416,310.00	1年以内	10.82%	3,420,815.50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3,008,400.00	注 2	9.96%	43,360,115.00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8,772,090.97	注 3	7.71%	11,473,388.31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7,736,159.52	注 4	7.55%	5,374,405.62
合计	--	326,407,538.48	--	51.61%	70,694,334.06

注 1: 1 年以内 55,636,963.29 元, 1-2 年 42,837,614.70 元;

注 2: 1 年以内 14,500.00 元, 1-2 年 493,900.00 元, 2-3 年 2,800,000.00 元, 3-4 年 16,700,000.00 元, 4-5 年 43,000,000.00 元;

注 3: 1 年以内 5,891,081.60 元, 1-2 年 14,903,415.07 元, 2-3 年 14,334,348.10 元; 3-4 年 13,643,246.20 元;

注 4: 1 年以内 19,324,402.05 元, 1-2 年 17,313,536.62 元, 2-3 年 9,574,261.90 元; 3-4 年 1,523,958.95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43,275,921.33		2,643,275,921.33	2,167,371,767.78		2,167,371,767.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0,931,736.01		320,931,736.01	272,369,529.29		272,369,529.29
合计	2,964,207,657.34		2,964,207,657.34	2,439,741,297.07		2,439,741,297.0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680,000.00	210,000,000.00				310,680,000.00	
北京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3,242,500.00	1,829.00	841,068.00			32,403,261.00	
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26,000,000.00		226,000,000.00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3,224,600.00					63,224,6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株洲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浦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云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10,395,800.00					10,395,800.00	
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34,061,622.70					34,061,622.70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4,184,400.00					4,184,400.00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330,000.00					93,330,000.00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00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81,000,000.00					81,000,000.00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0,256,700.00					140,256,700.00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9,760,000.00					49,760,000.00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8,664,400.00					68,664,400.00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999,999.00					23,999,999.00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4,700,000.00					24,700,000.00	
曲靖市沾益区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泗洪博世科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4,440,600.00					54,440,600.00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160,000.00					29,160,000.00	
安仁博世科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9,927,100.00		49,927,100.00				
广西品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316,700.00					15,316,700.00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26,141,400.00					26,141,400.00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18,876,300.00					18,876,300.00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1,420,000.00					31,420,000.00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1,500,000.00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3,166,000.00					23,166,000.00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90,000,000.00				350,000,000.00	

全州县博盛水务 有限责任公司	48,750,000.00					48,750,000.00	
河口博世科水务 有限公司	24,405,570.00		24,405,570.00			0.00	
苍梧博世科城投 水环境治理有限 责任公司	17,150,000.00					17,150,000.00	
湖南泛航智能装 备有限公司	20,318,076.08					20,318,076.08	
京山博世科文峰 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昭平博世科水务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株洲县淶口博世 科水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	9,569,900.00				15,569,900.00	
辽宁博世科生态 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贺州市平桂区博 世科水务有限公 司		10,480,000.00				10,480,000.00	
广西科阳再生资 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广西科佳装备科 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93,992.55				93,992.55	
广西环保产业发 展研究院有限公 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西博世科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广西科新环境治 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博世科(重庆)生 态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广西博世科科技 企业孵化器有限 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 世科水务有限公 司		16,100,000.00				16,100,000.00	
柳州博世科环保 工程有限公司		22,341,870.00				22,341,870.00	
广西丰达化学工 程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广西艾科宁消毒 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宁环兴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16,353,000.00				16,353,000.00	
广西鸿科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		13,137,300.00				13,137,300.00	

合计	2,167,371,767.78	802,077,891.55	326,173,738.00			2,643,275,921.33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860,700.00		-164.13						29,860,535.87	
小计		29,860,700.00		-164.13						29,860,535.87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23,444.48		2,000,000.00	773,161.71						1,196,606.19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0,839,318.19			768.44						150,840,086.63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1,287,541.29			-2,275,769.22			1,943,374.31			67,068,397.76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819,225.33			-133,411.87						47,685,813.46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2,367,647.07		1,912,649.03						24,280,296.10	
小计	272,369,529.29	22,367,647.07	2,000,000.00	277,398.09			1,943,374.31			291,071,200.14	
合计	272,369,529.29	52,228,347.07	2,000,000.00	277,233.96			1,943,374.31			320,931,736.01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89,451,256.28	2,275,587,822.46	2,783,129,429.08	2,018,984,275.41
其他业务	9,254,258.71	1,705,614.07	910,869.33	874,340.46

合计	2,998,705,514.99	2,277,293,436.53	2,784,040,298.41	2,019,858,615.87
----	------------------	------------------	------------------	------------------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9、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5.74 亿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7,233.96	479,931.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998,856.68	9,754,099.9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9,646.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840.00
其他		-899,600.00
合计	13,486,444.36	6,447,591.43

说明：本期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损失为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789,646.28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825,454.13	主要系转让控股子公司花垣博世科股权形成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117,946.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96,226.4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665,385.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306,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4,478.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13,701.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6,670.36	
合计	48,355,392.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7%	0.52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	0.39	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宋海农先生签名的 2020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宋海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宏波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晓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海农

2021 年 4 月 19 日